



股票代號：1752

誠信 · 共榮 · 創新 · 精進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NANG KUANG PHARMACEUTICAL CO., LTD.

107 年度年報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同上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蔡文泳

職稱：財會處處長

電話：(06)598-4121 分機 2286

E-mail：steventsai@nangkuang.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本忠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6)598-4121 分機 2288

E-mail：Penchung@nangkuang.com.tw

二、總公司、工廠及辦事處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暨工廠：台南市新化區中山路 1001 號

電話：(06)598-4121

台北辦事處：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183 號 6 樓

電話：(02)2731-3399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85 號 7F

電話：(02)2541-9977

網址：<http://www.jihsun.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田中玉、劉子猛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南市林森路一段 395 號 12 樓

電話：(06)234-3111

網址：<http://www.pwc.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nangkuang.com.tw>

目 錄

	內 容	頁次
壹	致股東報告書	5
貳	公司簡介	10
	一、設立日期	10
	二、公司沿革	10
參	公司治理報告	13
	一、組織系統	13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5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8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6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6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6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6	
肆	募資情形	67
	一、資本及股份	6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3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3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3	
伍	營運概況	74
	一、業務內容	7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3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91
	四、環保支出資訊	91
	五、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94
	六、勞資關係	95
	七、重要契約	98
陸	財務概況	9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9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0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0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06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6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7
	一、財務狀況	107
	二、財務績效	108
	三、現金流量	10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0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10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7
捌	特別記載事項	11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1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9
玖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2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大家好！

很高興看到各位股東殷勤關心公司的經營與發展，能在百忙之中，特別撥冗蒞臨參加本公司108年度的股東會，謹此致上十二萬分的謝意！

過去一年來，公司在產品研發方面，持續推陳出新，汰弱留強，以精進核心技術與新品開發，內銷市場去年營收受到產品競爭的影響，僅維持平盤，未有明顯成長，而外銷佔比約為20%，並呈現雙位數的成長率，其主要動能是來自於中國市場銷售量明顯增加所致，由於醫院進藥推廣須要等到標期才有機會取得，因此市場推廣過程須要時間的堆砌，而隨著時間前進，可以投得標的機會也隨之增加，故相信只要假以時日，藉由藥證的陸續取得及市場推廣，外銷營收成長動能必定可以持續與日俱增，以不負各位股東先進長期以來對公司的支持與期望。雖然去年整體獲利表現未盡理想，主要因受到銷售組合變化、新藥研發費用與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增加的影響，但相信在經營上最差的情況已經過去。公司一向重視與培育研發創新的能量，雖然從產品研發、設備投資、直到藥品上市銷售，每一個階段都要經歷長時間的耕耘，才會看到成果，但持續投資研發就是成長動能的保證，以確保營收與獲利都有新產品的加持與助力！

內銷的經營重點在於產品汰弱留強與差異化的區隔，以降低健保藥價調整的影響，因此在非健保用藥市場開發不遺餘力，藉以提升自費性產品的銷售比重，同時不斷推陳出新產品，尤其在急重症用藥與即用型藥物方面的開發，已領先同業藥廠，以增加特色產品的差異化，同時不僅提升醫療品質與滿足客戶需求，並帶動營收成長的要因，所以在自費性與差異化產品的趨動下，成為內銷成長的重要因素；與美國大藥廠合作的抗生素產品，已經過一年多的市場推廣，截至到今年第一季出貨量已明顯超越去年銷量，相信藉由客戶完整的經銷通路與行銷能力，該產品營收一定可以逐年上升，由此足以證明公司之研發、製造與品管能力已達國際大廠的肯定與支持。

此外，在美國FDA查驗登記方面，去年登記一項罕見疾病用藥，符合「簡化新藥上市申請程序」(ANDA)的Paragraph III (P III)條件之罕見疾病新藥，係應用於急性遺傳性血管水腫發作時治療，原廠藥專利期即將在今年年中屆滿到期，相信一旦取得藥證後，美國市場會很快躍居公司營收最重要的成長來源。

總之，全體員工的努力能獲得各位股東的肯定與支持，就是對我們最大的鼓勵，經營團隊秉持一貫務實經營的精神，一步一腳印持續朝目標前進，以回饋各位股東對南光的支持和愛護。再次感謝股東的熱情參與，並敬祝大家平安健康，萬事如意，謝謝大家！

一、一〇七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本集團 107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538,527 仟元，較 106 年度增加新台幣 34,807 仟元，年增率為 2.31%。而產品類別的銷售組合與 106 年並無太大差異，大型注射液佔 25%同 106 年度佔比；小型注射液佔 31%，較 106 年度減少 5%；而錠劑佔 21%，較 106 年度增加 3%。107 年度淨利因研發費用增加及營業外收入減少而較 106 年度減少。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資料請參閱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1,538,527	1,503,720	34,807	2.31%
營業成本	1,039,012	987,375	51,637	5.23%
營業毛利	499,515	516,345	(16,830)	(3.26)%
營業費用	372,713	355,323	17,390	4.89%
營業利益	126,802	161,022	(34,220)	(21.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065)	56,643	(65,708)	(116.00)%
稅前淨利	117,737	217,665	(99,928)	(45.91)%
本期淨利	101,232	185,817	(84,585)	(45.52)%
其他綜合損益	(1,768)	(4,160)	2,392	(57.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9,464	181,657	(82,193)	(45.25)%

產品	單位	107 年預計 銷售數量	107 年實際 銷售數量
大型注射液	瓶、袋	15,680,584	14,026,911
小型注射液	支	23,193,960	18,319,350
20ml 注射液	支	4,813,228	3,304,298
錠劑	顆	166,889,828	194,466,743
膠囊	顆	27,622,156	28,909,671
粉劑	瓶、支	4,831,485	4,260,681
其他	瓶、袋、包、條	3,434,603	2,790,680
合計		246,465,844	266,078,334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6,120	322,708	43,41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4,418	229,875	(75,45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6,650	87,615	299,035
營業活動：107 年度淨現金流入較 106 年度增加，主要係期末應收款項減少、期末應付款項增加以及所得稅支付減少所致。			
投資活動：107 年度淨現金流出 154,418 仟元，主要係購置新設備且持續產線改善所致。			
籌資活動：107 年度淨現金流出 386,650 仟元，主要係償還借款所致。			

2. 獲利能力分析情形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資產報酬率	3.30%	5.82%
股東權益報酬率	4.82%	8.71%
純益率	6.58%	12.36%
107 年度因研發費用增加及營業外收入減少致淨利減少，故相關獲利能力指標較 106 年度降低。		

(三)研究發展狀況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A)	154,680	135,838
營業收入(B)	1,538,527	1,503,720
(A)/(B)	10.05%	9.03%

本集團 107 年度研究費用支出計新台幣 154,680 仟元，向各國主管機關申請登記新藥件數共 19 件(台灣 7 件、國外 12 件)，完成各國主管機關領證有 6 件，新產品量產上市共 4 件(新品 4 件)，承接國內新成分新藥委託開發、或新成分新藥委託製造之技術移轉案件共 6 件，顯示研發團隊之能量與技術成熟足以承接新成分新藥之委託研究或開發案。

南光長期以來秉持著為患者提供有效、安全且便利藥劑的基礎信念，研究高端產品、技術轉型與升級為發展方向，近幾年致力開發專利期內的原廠藥物、挑戰專利 paragraph IV ANDA 申請美國藥品查驗登記，更朝向開發缺乏學名藥的孤兒藥品、新劑型藥品、或 Ready to Use 之預充填之注射針筒藥品、或預混合注射輸注劑等藥品，就以 107 年來說，國內屬於此性質取得藥品許可證之產品即佔 2/3 (66%)，包括 2 件原廠藥品仍在專利期、及 1 件預充填注射針筒藥物(Pre-filled

syringe)。此外，107 年向經濟部工業局提出生技新藥公司申請研究支出適用投資抵減專案之認定就達 6 件研發案，事實證明南光的研究能力與日俱增，持續朝向開發高端技術藥品的方向前進。

二、一〇八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秉持「誠信、共榮、創新、精進」之理念，本著苦幹實幹之精神，一步一腳印，研發具有差異化特色的新產品，並落實內控制度，以強化經營體質，同時，配合政府政策，掌握市場契機，積極開拓國際市場，以追求穩定成長，永續經營。

(二)營業目標

產品	單位	108 年預計銷售數量
大型注射液	瓶、袋	15,515,984
小型注射液	支	21,318,105
20ml 注射液	支	3,647,879
錠劑	顆	205,598,339
膠囊	顆	29,460,362
粉劑	瓶、支	3,940,397
其他	瓶、袋、包、條	3,772,913
合計		283,253,979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針對人口高齡化之疾病、癌症疾病開發新產品，以增加新市場，提升業績成長與獲利能力。
2. 增加利基藥物的開發，以滿足醫療需求，例如：ready-to-use 急救藥物、長效針劑、預充式(pre-filled)注射針筒藥品、預混合(pre-mixed)注射輸注劑等。
3. 持續研發高端的技術(非新成分新藥、胜肽類注射劑)與高附加價值產品。
4. 順應未來預防醫學的趨勢，開發相關的保健、預防老化之藥品。
5. 積極拓展外銷市場，佈局美國、日本、中國、東協等四大市場。
6. 掌握 PP 軟袋產品無塑化劑疑慮的產品優勢，提高醫院通路佔有率。
7. 掌握具有之開發預充式(pre-filled)注射針筒藥品之優勢，順應市場需求、提供使用便利與提升醫療品質之產品。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南光近幾年一直秉持著既定的發展方向與目標前進，過程中不斷地精益求精以追求進步，因此在藥品研究發展的選項上，則著重在高單價、高利潤且市場競爭性少，在研發技術上兼具挑戰性的藥品，以利開發能同時滿足市場特殊需求與差異化特色的利基產品，不同於過去學名藥廠只專注在衡量或低端技術門檻的藥品，以免產品陷入競爭激烈的紅海市場，而目前產品發展的重點方向包含：

- 提升方便性與醫療品質概念發展的產品：Ready-to-use 產品，如：使用方便之預充式(pre-filled)注射針筒及預混合藥物輸注液(Premix)，例如本公司 107 年新領證之 Palonosetron pre-filled syringe 之產品。目前規劃每年至少 2 至 3 項此類產品進行研發或查驗登記作業。
- 發展高技術門檻之學名藥：包括長效控釋針劑、高單價及高技術門檻之抗癌藥物，例如：107 年諮詢 US FDA 之 Pre-IND meeting 之局部麻醉長效針劑藥品、及胜肽類注射劑等藥品。
- 發展 505(b)2 類新藥：包括新劑型之長效控釋針劑、新單位含量、或新便民包裝等產品，目前仍有 3 項長效控釋針劑在開發中。
- 挑戰仍在專利期限內之之學名藥：藉由迴避專利設計或專利舉發，挑戰仍在專利期限內之原廠藥物，則在專利訴訟與舉發期間可提早產品上市，成為第一家上市之學名藥。南光過去已有挑戰專利、參與專利訴訟的豐富經驗，例如：本公司已上市之 Sildenafil 及 Tadalafil 口服藥品等。此類產品每年仍在開發與規劃中。
- 生物製劑產品：此類多為針劑，善用南光為台灣最大的針劑製造廠之優勢，目前已為國內生物製劑之 CMO 契約生產廠。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南光一貫堅持務實的經營態度與精神，必須是一步一腳印，以循序漸進，目前已將藥品外銷到美國、日本、中國、與許多東南亞國家，但隨著科技進步、資訊發達與藥物法規全球協合化的趨勢，已儼然形成一個地球村，尤其藥廠的查廠資訊完全是公開透明，不管任何國內外官方查廠一旦發現違反 GMP 情事，則訊息傳遞將會快速傳到所有市場，進而影響該區域的藥品銷售，尤其是在全球重要的市場區域內，例如：美國、歐洲、日本或中國等。因此，越是走在先進前端的藥廠，越是不容許發生任何失誤，於是任重而道遠的經營使命，在公司治理方面必須強化制度建立、高度學習與檢討改進，以維持穩健的經營步伐。南光近幾年來的努力，相信在醫藥業界已是有目共睹，成為國內著名之注射針筒及軟袋輸注藥品供應之專業製造廠，而注射針筒藥品供應亦外銷到日本及東南亞等國家，此外，也是國內首家取得美國 FDA 輸注液藥品核准許可的藥廠。因此，南光針劑產品線每年必須接受美國 FDA 定期稽查，同時受理不少高端新藥開發公司委託研究與製造案的查廠，其中更不乏國際知名藥廠的合作案，以共同開拓歐美藥品市場，足見南光一直被高密度的檢驗與測試，以確保製藥技術能量與品質水準可以和歐美先進藥廠並駕齊驅，而這些業務的開發對於南光未來發展，都是帶動外銷業務快速成長的重要基礎。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62年8月20日。

二、公司沿革：

- 民國52年 成立『南光化學製藥廠』於台南市。
- 民國62年 遷廠於台南縣，並改為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 6,000 仟元。
- 民國66年 現金增資為資本額19,000仟元。
- 民國71年 現金增資為資本額29,000仟元。
- 民國74年 獲政府核定為“G. M. P”綜合藥廠第二家。
成立電腦資訊中心。
- 民國75年 現金增資為資本額45,000仟元。
- 民國77年 成立台北辦事處，擴大營業範圍。
- 民國78年 現金增資為資本額 60,000 仟元。
- 民國79年 現金增資為資本額 75,000 仟元。
- 民國80年 現金增資為資本額 180,000 仟元
- 民國81年 籌備規劃興建藥品科技研究開發大樓。
- 民國82年 聘請海外學者，設立口服緩釋劑型及全身穿皮吸收劑型研發中心。
規劃興建新針劑大樓，以因應日益增加之需求。
- 民國84年 規劃全自動化倉儲管理系統(AS/RS)；非 PVC 軟袋輸注液暨小針注射劑廠房。新建科技大樓完工啟用。
- 民國85年 政府推動無菌製劑滅菌確效之優良觀摩廠商。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為股票公開發行公司。
盈餘轉增資 180,000 仟元，資本額為 360,000 仟元。
- 民國86年 針劑大樓落成啟用。
自西德引進國內首台大型點滴輸注液全自動非 PVC 軟袋製造充填機。
- 民國87年 盈餘轉增資 36,000 仟元，資本額增至 396,000 仟元。
- 民國88年 購置鼎新電腦“WORKFLOW ERP”軟體系統，階段導入企業 EPP 體制。
經行政院衛生署藥檢科字第 8819629 號函核定藥品優良製藥確效藥廠。
- 民國89年 ISO 9001 & ISO 14001 國際品質及環境認證通過。
- 民國90年 榮獲衛生署「實施藥品優良確效作業基準—通過第一階段作業」獎狀獎勵。
全國第一家成功開拓針劑外銷日本市場之台灣藥廠。
- 民國91年 榮獲衛生署「注射藥品容器/多層膜聚烯類塑膠軟袋」證書。
- 民國92年 榮獲衛生署「實施藥品優良確效作業基準—通過第二階段作業」獎狀獎勵。
辦理盈餘轉增資 7,920 仟元，資本額增至 403,920 仟元。
榮獲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發獎（91 年）：
銅質獎—Non-PVC 材質塑膠軟袋大型輸注液與其他品質優良的藥品。
銅質獎—含有 Omeprazole 或其他類似化合物之具有良好安定性口服製劑及其製法。
- 民國93年 通過衛生署「實施 Cgmp 第三階段所有產品含電腦確效完成」查廠評鑑。
榮獲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發獎（92 年度）：
銅質獎—大小口徑兼用栓無菌液劑產品用途。
- 民國94年 榮獲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發獎（93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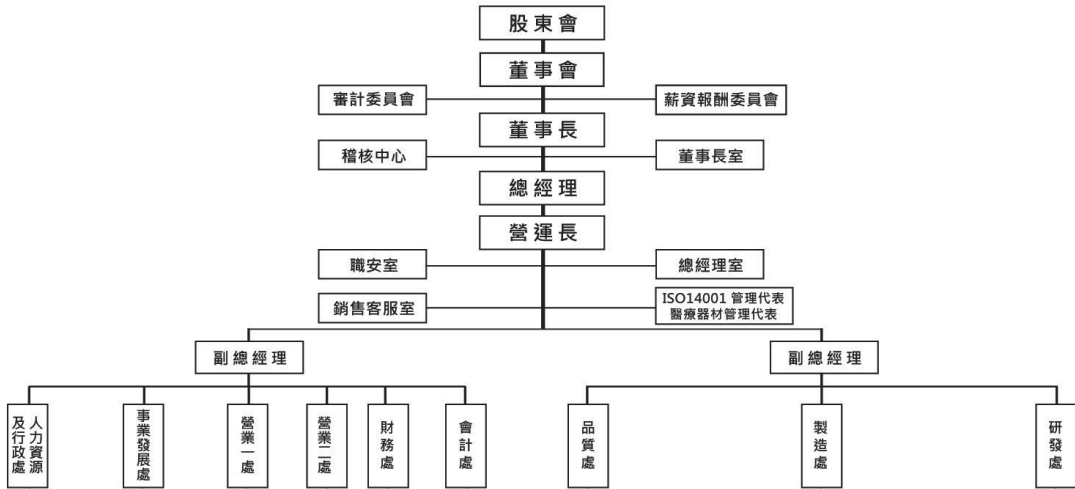
- 銀質獎—軟袋充填機之管頭修邊及潔淨移送除塵設備開發。
6月興櫃掛牌。
- 民國95年 動土興建綜合製劑廠。
榮獲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發獎(94年度):
銀質獎—開發對氧氣敏感性藥物(氨基酸注射劑)的安定製造技術平台。
轉投資光鑫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資本總額提高至7億。
辦理盈餘轉增資42,587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446,507仟元。
- 民國96年 榮獲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發獎(95年度):
銅質獎—加溫加濕型呼吸治療器用濕潤液。
合併子公司光鑫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辦理盈餘轉增資58,046仟元,資本額增至504,553仟元。
- 民國97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50,455仟元,資本額增至555,008仟元。
榮獲經濟部第九屆工業精銳獎民生、化學工業類之殊榮。
- 民國98年 榮獲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發獎(97年度):
銅質獎—一種快速定性與定量分析銀杏製品中所含之活性成分的方法。
正式掛牌上櫃。
辦理現金增資75,000仟元,資本額增至630,008仟元。
通過日本PMDA之GMP查廠。
綜合製劑大樓5月通過PCC/S認定符合藥物製造工廠設廠標準。
- 民國99年 通過台灣智慧財產規範認證(TIPS)獲證範圍為商標、專利、著作、營業秘密。
全部廠房通過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之藥品優良製造規範(PIC/S GMP)查核認證。
99.12.1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3億元。
獲得經濟部業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2年度研究經費補助。
- 民國100年 新建立無菌製備之注射劑(vial)生產線獲得TFDA(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核准通過PIC/S GMP標準。
通過經濟部工業局台灣智慧財產規範認證(TIPS)獲證範圍為商標、專利、著作、營業秘密。
- 民國101年 通過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發NON-PVC軟袋產品第一類環保標章產品共計43項。
與美國上市公司簽訂研發生產神經性疾病和血液系統用藥等銷售合約。
完成5年期新臺幣13.2億元聯貸案簽約。
通過經濟部工業局台灣智慧財產規範認證(TIPS)獲證範圍為商標、專利、著作、營業秘密。
通過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CG6007通用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
新建立無菌製備之注射劑(Syringe)生產線已獲得TFDA(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核准通過PIC/S GMP標準。
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廢棄資源管理績優事業選拔優良獎。
榮獲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第九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資訊評鑑進步獎。
榮獲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公司「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CG6007通用版」。
- 民國102年 通過PIC/S GMP凍晶注射劑(無菌製備)GMP評鑑。

- 本公司擴建廠房及新增細胞毒類注射液劑及凍晶無菌製劑通過行政院衛生福利部查核認定符合藥品優良製造 PIC/S GMP 規範。
- 辦理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 辦理盈餘轉增資 37,358 仟元。
- 102.12.13 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4 億元。
- 民國 103 年 預充填注射劑生產線經美國 FDA 查核通過 CGMP 標準。
-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58,332 仟元。
- 實施庫藏股，共買回 764,000 股並轉讓給員工。
- 民國 104 年 癌症無菌針劑產線和 LVP(PP bag for premix solutions)產線已經美國 FDA 查核完成。
- 榮獲「2015 傑出生技產業金質獎」。
- 民國 105 年 完成增資，資本額由 951,255 仟元增加至 1,007,915 仟元。
- 成立馬來西亞子公司。
- 105.12 本公司抗生素學名藥之藥證 ANDA 獲得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的審查核可。
- 取得國內第一張榮獲美國 FDA 許可的針劑藥證(Linezolid)，同時係符合 ANDA P4 條件的新藥。
- 民國 106 年 本公司與 A 及 B 藥廠公司簽訂經銷學名藥品三方合約條件書。
- 完成增資，資本額由 1,007,915 仟元增加至 1,009,885 仟元。
- 本公司王玉杯總經理獲頒「2017 安永企業家獎」的穩健創新企業家獎。
- 獲得經濟部工業局製藥產業轉型升級計畫 2 年度研究經費補助。
- 民國 107 年 通過衛生福利部注射液劑(安甌)之無菌製劑備生產線 GMP 查核通過。
- 實施庫藏股，共買回 915,000 股擬轉讓給員工。

叁、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結構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架構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業 務 職 掌
董事長	為公司最高的統籌決策者，帶領各單位達成公司整體營運管理績效，並執行董事會決議。
稽核中心	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之稽核作業。
總經理	協助董事長推動公司決策及管理審查，綜理公司全部業務。
職安室	擬訂、規劃、督導及推動環保、消防、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並指導有關部門實施。
研發處	(1)新產品之研究開發、製程改善等研究事宜。 (2)BA/BE試驗及臨床試驗之研發及執行等事宜。 (3)內外銷藥登之申請。 (4)合約管理。 (5)智慧財產權管理。 (6)查驗登記法規管理。
品質處	(1)擬定並建置公司品質系統及管理運作 (2)品質控管產品各項檢驗事宜 (3)擬定並控管品質保證制度、檢驗方法及品質標準，以確保符合GMP之要求事宜。
事業發展處	(1)企業發展之規劃。 (2)市場動態及分析。 (3)新產品可行性評估。 (4)國內外市場之分析及規劃。 (5)委外及策略聯盟專案管理。
營業一、二處	(1)訂貨、發貨系統作業。 (2)怨訴處理。 (3)業績目標及執行策略擬定。 (4)銷售管理。 (5)市場調查。 (6)產品教育訓練。
製造處	(1)產品之製造等事宜。 (2)生產計劃、製程技術、產線規劃、原物料管理、成品儲運等事宜。 (3)協助新藥順利量產及製程改善等事宜。 (4)製程、設備規劃、改善、購置、安裝、測試、確效、SOP。 (5)製程設備維護、維修。
人力資源及行政處	(1)各部門標準作業程序審查與建議。 (2)依據公司達成管理部經營方針及目標計畫，並督導執行交付任務。 (3)各項人力資源管理與行政資訊指標分析。 (4)資訊系統規劃、建置及維護。
財會處	(1)綜理財務處整體事宜。 (2)督導資金規劃與管理有關事項。 (3)督導財務報表編製與分析有關事項。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08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董事長	台灣	陳立賢	男	106.06.28	3年	94.07.10	2,970,000	16.53%	4,214,188	4.21%	5,245,943	5.24%	0	0%	學歷：成功大學高階管理碩士 經歷：南光化學製藥(股)公司總經理	正兆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董事長 副總經理	王玉杯 陳本松 陳本忠	夫妻 父子 父子	
董事	台灣	王玉杯	女	106.06.28	3年	94.07.10	2,905,000	16.14%	5,245,943	5.24%	4,214,188	4.21%	0	0%	學歷：台北醫學院藥學系 經歷：南光化學製藥(股)公司副總經理	八展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南光化學製藥(股)公司總經理	董事長 副總經理	陳立賢 陳本松 陳本忠	夫妻 母子 母子	
董事	台灣	陳本松	男	106.06.28	3年	103.06.25	4,673,120	5.61%	5,431,334	5.43%	8,000	0.01%	0	0%	學歷：美國長島大學藥學所碩士 經歷：南光化學製藥(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南光化學製藥(股)公司製造成處處長	松坂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南光化學製藥(股)公司副總經理	總經理 副總經理	王玉杯 陳本忠	母子 兄弟	
董事	台灣	林志隆	男	106.06.28	3年	101.06.06	0	0%	45,000	0.04%	0	0%	0	0%	學歷：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研究所碩士 經歷：宇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智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德河海洋生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王朝琴	男	106.06.28	3年	94.06.28	0	0%	0	0%	0	0%	0	0%	學歷：成功大學高階管理碩士 經歷：聖提斯國際事業公司董事 太普高精密(股)公司獨立董事	合聯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格林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蘇二郎	男	106.06.28	3年	96.06.25	0	0%	0	0%	0	0%	0	0%	學歷：輔仁大學法律學系 經歷：勤業法律事務所律師 德勤商務法律事務所律師	上智商務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嘉義鋼鐵(股)公司監察人 長萬電材(股)公司獨立董事 和益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吳焯源	男	106.06.28	3年	106.06.28	0	0%	0	0%	0	0%	0	0%	學歷：國立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經歷：台南市稅務局副局長 台南市政府稅務局代理副局長 台南市政府稅務局專門委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106.6.28董事全面改選。

註2：上列董事自(選)就任時間起未有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之情形。

註3：截至108年4月30日止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為100,073,472股(不含本公司持有已買回尚未辦理轉讓或註銷股份計915,000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此情事。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此情事。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家數	
	條件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須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立賢			√							√	√		√		無
王玉杯			√							√	√		√		無
林志隆	√	√	√	√	√	√	√	√	√	√	√	√	√	√	無
陳本松			√							√	√		√		無
王朝琴	√		√	√	√	√	√	√	√	√	√	√	√	√	1
蘇二郎		√	√	√	√	√	√	√	√	√	√	√	√	√	2
吳煌源		√	√	√	√	√	√	√	√	√	√	√	√	√	無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8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王玉杯	女	91.09	5,245,943	5.24%	4,214,188	4.21%	0	0%	學歷：台北醫學院藥學系 經歷：南光化學製藥(股)公司副總經理	八展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副總經理	陳本松	母子
副總經理	台灣	陳本松	男	107.08	5,431,334	5.43%	8,000	0.01%	0	0%	學歷：美國長島大學藥學所碩士 經歷：南光化學製藥(股)公司董事長特別松坂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助理	松坂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總經理 副總經理	王玉杯 陳本忠	母子 兄弟
副總經理	台灣	陳本忠	男	107.08	4,200,157	4.20%	0	0%	0	0%	學歷：密西根大學藥學博士 經歷：美國加州 Impax laboratories 研發部研究員	怡光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總經理 副總經理	王玉杯 陳本松	母子 兄弟
營業一處處長	台灣	宋智仁	男	102.04	1,000	0.00%	0	0%	0	0%	學歷：嘉南藥專藥學科 東海大學 EMBA 經歷：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整合行銷醫院專業部部長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營業二處處長	台灣	黃國慶	男	99.03	65,776	0.07%	0	0%	0	0%	學歷：文化大學畢業 經歷：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會處處長	台灣	蔡文沐	男	99.08	76	0.00%	46,000	0.05%	0	0%	學歷：中原大學會計系 經歷：艾美特電器深圳(有)公司財務協理 嘉豐海洋國際(股)公司財務副總	無	無	無	無
品質處副處長	台灣	陳逸修	男	107.03	39,140	0.04%	0	0%	0	0%	學歷：國立台灣大學微生物所碩士 國立交通大學生物科技學系 經歷：南光化學製藥(股)公司研發處經理	無	無	無	無
製造處副處長	台灣	林勝利	男	108.01	3,000	0.00%	0	0%	0	0%	學歷：南台科技大學 經歷：和鑫光電(股)公司代理經理 南光化學製藥(股)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1：截至108年4月30日止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為100,073,472股(不包含本公司持有已買回尚未辦理轉讓或註銷股份計915,000股)。

註2：副總經理陳本松、陳本忠於107年8月3日升任。

註3：品質處副處長陳逸修於107年3月19日升任。

註4：製造處副處長林勝利於108年1月1日升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3)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2)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1)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董事長	陳立賢	0	0	0	0	1,253	1,253	80	80	1.32%	1.32%	43	0	43	0	0	0	0	0	5.37%	5.37%	無
董事	王玉杯	0	0	0	0	1,253	1,253	80	80	1.32%	1.32%	50	0	50	0	0	0	0	0	5.06%	5.06%	無
董事	陳本松	0	0	0	0	1,252	1,252	80	80	1.32%	1.32%	71	0	71	0	0	0	0	0	3.40%	3.40%	無
董事	林志隆	0	0	0	0	0	0	200	200	0.20%	0.20%	0	0	0	0	0	0	0	0	0.20%	0.20%	無
獨立董事	王朝琴	0	0	0	0	0	0	270	270	0.27%	0.27%	0	0	0	0	0	0	0	0	0.27%	0.27%	無
獨立董事	蘇二郎	0	0	0	0	0	0	270	270	0.27%	0.27%	0	0	0	0	0	0	0	0	0.27%	0.27%	無
獨立董事	吳煌源	0	0	0	0	0	0	270	270	0.27%	0.27%	0	0	0	0	0	0	0	0	0.27%	0.27%	無

註1：係依本公司108年3月7日董事會擬議配發之金額並參照以往實際配發之金額以實際配發比例預估，其實際配發金額需依董事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通過之內容為準。

註2：本公司107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101,232千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林志隆、王朝琴 蘇二郎、吳煌源 陳立賢、王玉杯 陳本松	林志隆、王朝琴 蘇二郎、吳煌源 陳立賢、王玉杯 陳本松	林志隆、王朝琴 蘇二郎、吳煌源	林志隆、王朝琴 蘇二郎、吳煌源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陳本松	陳本松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陳立賢、王玉杯	陳立賢、王玉杯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7 名	7 名	7 名	7 名
總計				

(二)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已於 103 年度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能。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 (C)		員工酬勞金額(註1)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2)		取得員工認股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利		有無領取自來子外資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策略長	陳立賢	3,000	3,000	63	63	1,001	1,001	43	0	43	0	4.06%	4.06%	0	0	0	0	無
總經理	王玉杯	2,760	2,760	58	58	920	920	50	0	50	0	3.74%	3.74%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陳本松	3,520	3,520	138	138	1,153	1,153	146	0	146	0	4.90%	4.90%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陳本忠																	

註1：係依本公司108年3月7日董事會擬議配發之金額並參照以往實際配發比例預估，其實際配發金額需依董事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通過之內容為準。
 註2：本公司107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101,232千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無	無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陳立賢、王玉杯、陳本松、陳本忠	陳立賢、王玉杯、陳本松、陳本忠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4名	4名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年4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註1)	現金金額 (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2)
經 理 人	策略長	陳立賢	-	437	437	0.43%
	總經理	王玉杯				
	副總經理	陳本松				
	副總經理	陳本忠				
	營業一處處長	宋智仁				
	營業二處處長	黃國慶				
	財會處處長	蔡文泳				
	品質處副處長	陳逸修				
	製造處副處長(註3)	林勝利				

註1：係依本公司108年3月7日董事會擬議配發之金額並參照以往實際配發比例預估，其實際配發金額需依董事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通過之內容為準。

註2：本公司107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101,232仟元。

註3：製造處副處長林勝利於108年1月1日升任。

(五)本公司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總金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金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董事酬金	5,008	4.95%	5,008	4.95%	8,331	4.48%	8,331	4.4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12,852	12.70%	12,852	12.70%	8,052	4.33%	8,052	4.233%

註：本公司已於103年度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能。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監事之酬金包括車馬費、報酬、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

- (2) 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方面，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並提請股東會承認後分派之。
-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由於酬金結構中之獎金及盈餘分配項目，均須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之良窳、參考業界之發放水準、並考量整體大環境之景氣變化。故本公司給付予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與公司的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存有正相關。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會共召開 4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陳立賢	4	0	100%	無
董事	王玉杯	4	0	100%	
董事	陳本松	4	0	100%	
董事	林志隆	4	0	100%	
獨立董事	王朝琴	4	0	100%	
獨立董事	蘇二郎	4	0	100%	
獨立董事	吳煌源	4	0	100%	

2. 本公司每次董事會至少皆有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107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如下：

◎親自出席 ☆委任出席 △不適用(未就任)

會議日期 獨立董事姓名	107. 3. 8 第一次	107. 5. 3 第二次	107. 8. 3 第三次	107. 11. 7 第四次
王朝琴	◎	◎	◎	◎
蘇二郎	◎	◎	◎	◎
吳煌源	◎	◎	◎	◎

3.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a.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7. 8. 3	1. 本公司副總經理人事晉升及薪資調整 2. 通過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會計師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8. 4. 2	解除王玉杯其董事及經理人新增職務競業禁止之限制。	
108. 5. 7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b. 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 a. 本公司已訂有「董事會議規則」第十五條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 b. 本公司 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董事有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董事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107. 8. 3	本公司副總經理人事晉升及薪資調整	陳本松	因本案涉及董事兼任員工之薪資調整，僅依本公司董事會議規則第十五條有關董事利益迴避之規定辦理。除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因利益迴避而未參予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 11. 1	106 年度盈餘分派之董事酬勞分配	陳立賢 王玉杯 陳本松	因本案涉及個別董事酬勞分配金額，僅依本公司董事會議規則第十五條有關董事利益迴避之規定辦理。除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因利益迴避而未參予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 4. 2	解除王玉杯其董事及經理人新增職務競業禁止之限制。	王玉杯	因本案涉及解除董事新增職務競業禁止限制，僅依本公司董事會議規則第十五條有關董事利益迴避之規定辦理。除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因利益迴避而未參予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3)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加強董事會職能目標	執行情形評估
提升資訊透明度	定期更新公司網站揭露之訊息。
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a. 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21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定期召開「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合理性。 b. 107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共召開 3 次。
設立審計委員會	a.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25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監督公司財務、會計師獨立性與績效、內控規範及其他風險之管控。 b. 107 年度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4 次。

<p>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及決策能力</p>	<p>a.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以及於「董事會自我評鑑同儕評鑑」，明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董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以及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用以加強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p> <p>b. 107 年度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已於 108 年 3 月 7 日完成。</p>
<p>加強董監事之專業知識</p>	<p>董監事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時數持續進修情形，請參閱下表 107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p>

107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名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總時數	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動要點」
董事	陳立賢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6	是
		臺灣董事學會	品牌翻新企業轉型榮耀再現		
董事	王玉杯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6	是
		臺灣董事學會	品牌翻新企業轉型榮耀再現		
董事	陳本松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公司治理實務：「供應鏈管理」運作策略實務議題解析與「物聯網」應用趨勢探討	9	是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之法遵議題與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臺灣董事學會	品牌翻新企業轉型榮耀再現		
董事	林志隆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第 10 期	6	是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第 12 期		
獨立董事	王朝琴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6	是
		臺灣董事學會	品牌翻新企業轉型榮耀再現		
獨立董事	蘇二郎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家族企業傳承	6	是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獨立董事	吳煌源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實務專題研討	9	是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公司新版公司治理藍圖高峰論壇		
		臺灣董事學會	品牌翻新企業轉型榮耀再現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已於103年6月25日股東會選任三名獨立董事，並由三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召開會議一次，負責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2. 本公司107年度審計委員會共召開4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王朝琴	4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蘇二郎	4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吳煌源	4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a. 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7.3.8 第一次	1. 核准本公司106年度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 2. 核准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核准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審查。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7.5.3 第二次	1. 核准本公司107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107.8.3 第三次	1. 核准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會計師案。 2. 核准本公司107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107.11.1 第四次	1. 核准本公司107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 核准108年度稽核計畫案。	

b. 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事。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a.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107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b.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107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

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c. 107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之溝通事項如下表，獨立董事均無表示反對意見。

會議日期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事項	與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
107.3.8 審計委員會 第一次	1. 審核內部稽核報告。 2. 審核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 討論本公司 106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情況，包括任何查核的問題或困難以及經營階層的回應。 2. 法規變動報告。 3. 審閱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107.5.03 審計委員會 第二次	1. 審核內部稽核報告。	1. 討論本公司 107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核閱情況，包括任何核閱的問題或困難以及經營階層的回應。 2. 法規變動報告。
107.8.3 審計委員會 第三次	1. 審核內部稽核報告。	1. 討論本公司 107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核閱情況，包括任何核閱的問題或困難以及經營階層的回應。 2. 法規變動報告。
107.11.1 審計委員會 第四次	1. 審核內部稽核報告。 2. 審核 108 年度稽核計畫。	1. 討論本公司 107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核閱情況，包括任何核閱的問題或困難以及經營階層的回應。 2. 法規變動報告。
結果：上述事項皆經審計委員會審閱或核准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1、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經100年12月21日董事會通過，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之「投資人資訊/重要規章」專區備供查詢。
2、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1)本公司於「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中訂定發言人制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於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關係處理窗口資訊，載明其聯絡人及聯絡方式以利專人回覆投資人建議或疑義。另委託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務相關事宜。若有涉及糾紛或訴訟事宜時，會徵詢法務單位以進行適當的因應與處置。
(2)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2)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10%之股東）所持有股權變動情形，均按月依證期局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
(3)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3)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資產及財務管理等各自獨立且權責劃分，且已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理與管理辦法」、「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與「關係人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以作為與關係企業間財務、業務往來之作業規範。針對重要交易事項並已建立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作業程序控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4)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4)本公司為建立良好的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道德行為準則」以資遵循，並揭露於本公司企業網站之「投資人資訊/重要規章」專區供查詢。此外，本公司依據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精神，並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以落實對內線交易之防範控管機制。
3、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董事會是否成就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1)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選任程序」中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過半數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定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兩大面向之標準： A.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等。 B. 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設董事7席(含獨立董事3席)，董事席次中含6席男性、1席女性董事，目前董事會成員中其性別多元，且各董事之專業知識分別有法律、會計、醫藥、經營管理、財務等，皆有不同的專業背景，不僅落實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之方針(註1)，且能有效提升公司經營績效與管理效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2)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是	否	<p>本公司雖尚未設置法定以外之功能委員會，其他皆符合上市上櫃實務守則。</p> <p>無重大差異</p>												
(3)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是	否													
			<p>(2)本公司目前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會考量董事會規模、獨立董事人數及實際營運需求，陸續設置其他各功能性委員會來健全董事會之監督功能與強化管理機能。</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75 459 689 1160"> <thead> <tr> <th>姓名</th> <th>審計委員會</th> <th>薪資報酬委員會</th> </tr> </thead> <tbody> <tr> <td>王朝琴(獨立董事)</td> <td>√(召集人)</td> <td>√</td> </tr> <tr> <td>蘇二郎(獨立董事)</td> <td>√</td> <td>√(召集人)</td> </tr> <tr> <td>吳煌源(獨立董事)</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3)本公司已於104年3月6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明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週期、評估期間、評估範圍及方式、評估之執行單位、評估程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且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p> <p>本公司董事會整體績效自評涵蓋以下五大構面：</p> <p>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 內部控制</p> <p>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涵蓋六大面向：</p> <p>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 董事職責任認知</p>	姓名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王朝琴(獨立董事)	√(召集人)	√	蘇二郎(獨立董事)	√	√(召集人)	吳煌源(獨立董事)	√	√
姓名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王朝琴(獨立董事)	√(召集人)	√													
蘇二郎(獨立董事)	√	√(召集人)													
吳煌源(獨立董事)	√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 內部控制</p> <p>107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如下： A. 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 90 分以上 B. 董事會成員自評整體平均分數 90 分以上</p> <p>前開績效評鑑之細部內容及後續改善做法均已於 108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上呈報。</p> <p>本公司董事酬金依公司章程第廿五條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不高於百分之七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董事僅發放車馬費及酬勞等固定報酬未發放變動報酬。</p>	
(4)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4) 本公司每年由董事會決議選任會計師前，會先對其獨立性的要件與運作審查，並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經本公司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並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後，方進行會計師之聘任及費用之審議。</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4、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無重大差異
5、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6、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無重大差異
7、資訊公開 (1)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無重大差異
(2)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無重大差異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此外，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為健全企業社會責任之管理，以行政部門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專（兼）職單位，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每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以確保薪酬規劃能符合組織策略目標及利害關係人利益。員工績效考核制度宜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並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本公司已委任「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及股務相關事宜。

(1)本公司除依規定定期或不定期將財務業務，以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外，並同時於公司網站投資人資訊專區中揭露其相關資訊。
(網址：<http://www.nangkuang.com.tw>)

(2)本公司已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資訊搜集、揭露和對外溝通之橋樑，並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他重要資訊，並同時將其相關資訊上傳於公司網站之投資人資訊專區，供投資人查詢，以了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公司治理情形。另每年不定期參加投資機構舉辦之法人說明會，並將簡報內容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本公司網站之「投資人資訊專區」中，供各界查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8、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是 ✓	否	無重大差異

員工權益：
本公司除依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外，另額外替員工投保團體保險。本公司亦重視勞資關係，每季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與職工福利委員會，增進勞資關係，重視員工權益設有員工餐廳、集乳室等設施與保障員工權益之規定，並設有廠護供員工諮詢，定期聘請醫師在廠內問診，以確保員工能安心在工作有所發展。

僱員關懷：
本公司相當重視工作環境之舒適及清潔，確保工作環境之安全，於出入口皆安裝門禁卡、保全系統及維安監視器。訂定書面之勞工衛生安全相關政策、重視勞工身心發展及家庭生活，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歌唱或團康表演節目競賽與員工旅遊或聚餐等活動。設有關懷小組，定期關懷每位同仁達到紓解壓力、身心平衡與健康。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即時公開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保障投資人之權益，並於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信箱及發言人、代理發言人連絡資訊，以維持投資者與公司的良性關係。

本公司股東常會議事錄皆依公司法與相關法令規定處理，記錄內容除登錄在公司網站外，並披露逐案表決的情形，以便利投資大眾了解股東會決議過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供應商關係：</p> <p>本公司相當重視與供應商關係，大部分供應商都是長期的配合廠商，彼此有明確的品質規範，且交流過程互動關係都一向保持良好，供應商透過本公司品質單位之檢驗與查廠措施的要求，以確保供貨品質之穩定，同時秉持互惠雙贏的交流原則，建立互信互利基礎共同追求永續成長。</p> <p>利害關係人之權利：</p> <p>本公司重視與利害關係人的互動關係，基於誠信原則以維持良好的溝通管道，確保彼此的合法權益，而利害關係人可透過本公司直接業務相關人員，或利用公司網站之溝通管道向公司反應任何問題及意見，以維護其應有之權益。</p> <p>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進修之情形：</p> <p>本公司董事依規定參加持續進修課程，進修時數符合法規要求外，並不定期為董事安排適當的進修課程。請參閱「106年度董事進修情形」。</p> <p>本公司經理人進修情形請參閱員工進修及訓練實施情形之「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會計、財務、內部稽核主管等參與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p> <p>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p> <p>本公司攸關重大營運決策、投資案、與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已經適當權單位評估與分析後，再由董事會議決執行，並事後追蹤成效，建立風險管控與回饋機制。</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堅持品質第一的精神，提供優良藥品服務客戶，並設置有免付費服務專線，有專人為消費者或客戶有關公司產品之疑問解答，並於網站設置信箱提供客戶與消費者聯繫之管道。</p> <p>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自102年度起每年度皆替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險。107年度由富邦產物投保300萬美金，投保期間自107年2月1日至108年2月1日。</p>	
9、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佈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p>本公司前五屆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均列為前6%~20%之上櫃公司，未來將依照「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以及公司治理評鑑相關指標之要求，持續強化公司治理架構與作為。依據第五屆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尚未改善項目提出以下優先加強事項：</p> <p>(1) 指標2.15：於公司網站及年報充分揭露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p> <p>(2) 指標2.18：至少召開六次董事會</p> <p>(3) 指標3.2：同步申報英文重大訊息</p> <p>(4) 指標3.5：於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以英文揭露年度財務報告</p> <p>(5) 指標3.14：於年報充分揭露董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連結</p> <p>(6) 指標3.17：於公司網站揭露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p> <p>(7) 指標3.18：建置英文公司網站，並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p> <p>(8) 指標3.20：受邀或自行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且首尾兩次法人說明會間隔三個月以上</p> <p>(9) 指標4.10：於公司網站及年報充分揭露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之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p> <p>(10) 指標4.14：於公司網站或年報充分揭露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p> <p>(11) 指標4.15：於公司網站或年報充分揭露所制訂之誠信經營政策，明訂具體作法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p>	

註1：落實董事成員多元化方針執行情形

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營運 判斷 能力	會計及 財務分 析能力	經營 管理 能力	危機 處理 能力	產業 知識	國際 市場 觀	領導 能力	決策 能力	法律
陳立賢	男	√		√	√	√	√	√	√	
王玉杯	女	√	√	√	√	√	√	√	√	
陳本松	男	√		√	√	√	√		√	
林志隆	男		√		√		√		√	
王朝琴	男	√	√	√	√	√	√	√	√	
蘇二郎	男		√		√		√		√	√
吳煌源	男		√		√				√	

上列董事詳細學經歷背景請參閱本年報 P. 15

註2：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項次	評估標準	評估 結果	是否 符合 獨立 性與 適任 性
01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	是
02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但委託人為金融機構且為正常往來者，不在此限。	√	是
03	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出具所設計或協助執行財務資訊系統有效運作之確信服務報告。	√	是
04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內並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是
05	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	是
06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	是
07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並無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	是
08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	是
09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並無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是
10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	是
11	會計師並無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	是
12	上市櫃公司：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非上市櫃公司：會計師並無已連續十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	是

項次	評估標準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與適任性
13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已迴避而未承辦？	√	是
14	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時，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是否亦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	√	是
15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	√	是
16	會計師是否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	√	是
17	會計師是否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	√	是
18	會計師並無因缺乏或喪失獨立性，而影響正直及公正客觀之立場。	√	是
19	會計師最近二年並無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紀錄。	√	是
20	會計師事務所在處理公司審計服務上是否有足夠的規模、資源及區域覆蓋率？	√	是
21	會計師事務所是否有明確的品質控管程序？涵蓋的面向是否包括查核程序的層級和要點、處理審計問題和判斷的方式、獨立性的品質管控檢視及對風險的管理？	√	是
22	會計師事務所在風險管理、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及相關風險控制上是否及時通知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任何顯著的問題及發展？	√	是

(四)薪資報酬委員運作情形：

1. 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會成員相關資料如下：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數	備註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王朝琴	✓		✓	✓	✓	✓	✓	✓	✓	✓	✓	✓	0	無
獨立董事	蘇二郎		✓	✓	✓	✓	✓	✓	✓	✓	✓	✓	✓	2	無
獨立董事	吳煌源		✓	✓	✓	✓	✓	✓	✓	✓	✓	✓	✓	0	無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a.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b.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 薪資報酬委員於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a.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b.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c.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自 106 年 6 月 28 日至 109 年 6 月 27 日，107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 3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蘇二郎	3	0	100%	無
委員	王朝琴	3	0	100%	無
委員	吳煌源	3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a. 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無此情事。
- b.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1、落實公司治理 (1)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p>本公司各項營業發展計劃與策略皆遵循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的核心概念制訂，以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重視社會倫理與其他利害關係人的權益，以在追求企業獲利目標的同時可以兼顧，並將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等因素，納入公司管理與營運的考量，以落實「企業社會實務守則」。</p> <p>有關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情形等相關資訊，已揭露於本公司年報及企業網站之「投資人資訊/企業社會責任」專區。</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2)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p>本公司定期安排員工教育訓練，內容包括職業安全衛生、緊急救護術、正確使用AED、工作規則、GMP法規須知與更新、智慧財產管理與產品知識等教育訓練，藉由各項活動將企業社會責任的基本精神落實。</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3)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p>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的專責單位為行政部，並於人力資源部與職安室等單位分工負責。在遵循相關勞動法規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公益回饋與社會參與等方面係由人力資源部和行政部負責規劃與執行，而環境安全與衛生方面則由職安室負責規劃與監督管理，有效推動公司環保、安衛、節能、節水和溫室氣體管理相關工作，以提升公司永續管理計畫，並定期檢討執行成效，作為內部檢事的依據，且積極落實政府綠能屋頂的政策，並於每年度</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終了後三個月內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況。最近提報董事會日期為108年3月7日。</p> <p>同時設有勞資會議(每季至少召開會議一次)、勞退休金監督委員會(每季至少召開會議一次)與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季至少召開會議一次)依規定運作，進行職工福利事業之審議，以促進勞資關係與合作等事宜。</p>	
(4)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p>本公司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績效考核制度與相關獎懲辦法和績效考核連結，除依據員工學經歷背景、專業技能與年資等因素以為核定薪資之考量，每年依年度工作考核結果核發年終獎金與員工紅利，員工薪資不因其性別、種族、宗教、婚姻狀況或政治立場等因素而有差別待遇，並定期推動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階段式對員工工作基本之訓練，並鼓勵員工參與各項教育訓練課程與技術研討，以提升員工的專業能力，同時強化其他知識與提倡正向觀念。</p> <p>本公司於公司章程廿五條中，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不高於百分之七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107年經董事會通過發放之106年度員工酬勞金額為新台幣6,946,737元，並針對部分表現優秀同仁適時加薪，以利達到激勵員工之效果。</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高階經理人、董事及功能性委員之年度工作目標、薪資、考核、獎金、酬勞與紅利分配、退休給付辦法皆依規定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執行；近期會議日期為108年3月7日及107年11月3日並通過以下議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董事會及各功能委員會薪資結構。 2. 107年度績效評估。 3. 107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 4. 經理人薪資結構及報酬。 5. 107年度盈餘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 6. 108年經理人年度目標。 7. 修訂「勞工退休辦法」。 <p>本公司為達成健全公司治理的目標，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員工日常行為準則約定書」及相關規章，並公告於網站供公司全體員工查詢，以利落實遵守。</p> <p>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持續進修課程已達規定標準，另不定期安排董事進修其他相關課程，以利公司治理能不斷提升並與時俱進。</p>	
2、發展永續環境 (1)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2)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是	<p>摘要說明</p> <p>程、採用省電燈源裝置、使用環保包材與污水處理淨化等措施，以減少環境負荷與衝擊，養成環保習慣生活化的作法，達到垃圾減量、資源回收之目的，儘量使用對環保負載衝擊低之再生物料，增設儲冰設備有效提升離峰用電的效能，落實綠色屋頂政策，注重環境生態平衡之發展。</p> <p>本公司產品於107年10月18日取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准通過29項第一類環保標章產品證書。</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	<p>本公司環境管理制度遵循主管機關環保規範外，亦辦理各項環境管理相關之公共事務以能提昇資源有效利用，減少廢棄物產生量，以回應公眾之關切及增加對公眾安全、健康及環境的保護，並持續減少排放於空氣、水之污染物總量，提高污染防治效率及經濟效益，並持續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具體作為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注射液產品製程使用 Non-PVC 軟袋低污染、節水環保材質，並取得第一類環保標章產品認證。 2. 抗癌藥物產線不惜重資採用高端科技與氣密效果極佳的隔離裝置設備，以確保操作人員的健康性、藥品品質安全性，以及降低對環境衝擊的影響。 3. 依環保法規規定處理或清理廠內生成之所有廢棄物，包含生物可分解性廢水、實驗室有害廢液、固體廢棄物及空氣污染物。 4. 生物可分解性廢水透過廢水處理場生物曝氣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理單元與過濾單元處理後，所產生之放流水COD、BOD、SS、PH、水溫、真色度皆符合放流水排放標準，排放至承受水體放流並繳納防治費用。</p> <p>5. 製成產出廢棄物經紙、塑膠、廢五金資源分類後進行資源回收再利用，大幅度將低固體廢棄物產出量，固體廢棄物經由合格廢棄物清運廠商清運至高雄岡山焚化廠進行焚化處理。</p> <p>6. 實驗室有害廢液經相容性分類收集後，由合格廢液廢棄物清運廠商清運至台南成大焚化廠進行最終焚化處理，每次清運至焚化爐全廠皆由本公司總務人員進行稽核，避免違法傾倒不法情事發生並繳納污染防治費用。</p> <p>7. 本公司兩座天然氣鍋爐取得固定式污染源排放許可證排放之污染物，如粒狀污染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等皆符合環保法規排放標準，並每季依天然氣等使用量進行空氣污染防治費申報與繳納防治費用。</p> <p>本公司仍將持續以最高規格標準與永續經營之精神，以強化環境管理制度及關注工安、衛生及環保之相關議題，以確實符合國際級法規之要求，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p> <p>本公司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如下： 1. 能源替代：以天然氣、柴油替代含硫 0.5%重油</p>	
(3)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燃料。</p> <p>2. 採用高效率或節電設備。</p> <p>3. 引進再生能源：計劃導入綠能的設計概念，先期設置 171KW 太陽能發電系統，以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環保理念。</p> <p>4. 評估及增進廢棄物再利用。</p> <p>5. 資源物回收。</p> <p>6. 節約用水、廢水減量以降低廢水處理負荷；具體事項為洗瓶機用水、ROR 濃縮水回收至冷卻水塔使用。</p> <p>7. 廢棄物減量，以降低廢棄物焚化、掩埋或其他物埋化學處理程序之負荷。</p> <p>8. 節約用電：照明管理部分採自然光照明，燈管減量及逐步替換為 LED；夏季空調管理於用電離峰期藉由儲冰設備裝置改善空調系統的尖峰耗能量，達到日常營運上節能減碳之目的；動力馬達及泵浦持續汰舊換新為 IE3 以上高效馬達以及改為變頻控制運轉。</p> <p>9. 環保標章或環境友善產品之開發、改良。</p> <p>10. 環境綠化，以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p> <p>11. 閃發蒸汽熱能回收至空調熱水使用。</p> <p>12. 興建環保建築概念的員工餐廳，利用加高加寬的空間調整與氣窗通風的效果，有效降低空調設備的使用，可以有效降低電費支出，達到節能的積極效果。</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近二年度在溫室氣體 CO2 的排放量如下： 106 年 CO2 排放量:11,212(T) 107 年 CO2 排放量:11,590(T)</p>	
3、維護社會公益 (1)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p>本公司已訂定工作規則及完整的人事規章，以保障員工之權益，除依法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退休金監督委員會與職工福利委員會外，另透過內部員工關懷小組、員工意見信箱或內部會議方式建立與員工溝通與對話的管道，讓員工對公司的經營管理活動，能進一步表達意見的權利，以促進勞資和諧，創造互利雙贏的經營局面。</p> <p>本公司主張兩性平等，在人事制度上，不論是聘用、晉升、考評獎懲等，均落實法規的要求。進用身障人士比例符合「身心障礙者保護法」法令的要求，落實兼顧注重人權議題，不論其種族、性別、年齡都享有同等的工作權利，相關資訊如下： 1. 107 年度雇用原住民男性 2 人，女性 7 人；身心障礙人士男性 5 人，女性 2 人。 2. 107 年度申請育嬰假，女性 7 人，天數 1,334 天。</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2)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p>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員工意見交流與雙向溝通的平台，同時，對於有關工作規則等重大議題均提供勞資會議溝通。另外本公司在定點設置員工意見箱，以提供員工反應意見或申訴的管道。</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3)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本公司已設立員工申訴性騷擾處理制度，並於每個廠區、辦公室或員工餐廳等員工最常走動之明顯處張貼雙語版的防治性騷擾標語與電話，同時設有申訴專線以確保申訴員工的心理安全感，以落實制度的功效。</p> <p>本公司注重員工工作環境與安全，除設有緊急警報裝置外，同時定期每年舉辦消防急救操作與使用 AED 操作訓練，以落實法定職業安全衛生訓練時數要求。</p> <p>本公司為了提供員工有個安全、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除了在硬體環境上作完善的規劃與投資外，同時設置門禁管制措施、警局通報系統、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員工餐廳、哺乳室，以利員工可以身心與工作得以平衡發展。</p> <p>本公司關心員工健康，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設有廠護專員隨時關心孕婦與年長員工之健康狀況，不定期提供保健資訊宣導和演練，並與約聘醫院醫師定期到公司，為員工提供健康諮詢服務或健康講座，以提升員工健康知識與解惑。</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4)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p>本公司除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退休金監督委員會與職工福利委員會，以利各單位員工反應問題外，另透過內部員工關懷小組、員工意見信箱或單位內部會議方式建立與員工溝通與對話的管道，讓員工對</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公司的經營管理活動，能進一步表達意見的權利，以促進勞資和諧，創造互利雙贏的經營局面。</p> <p>本公司內部重要資訊公佈事宜，除於公佈欄張貼公告外，同時會透過內部網路發佈電子郵件通知同仁，以達充分溝通的目的。</p>	
(5)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本公司每位員工都有機會發揮才能，為鼓勵學習創新的企業文化，激發員工的潛能，以接受各樣的工作挑戰，除工定期舉辦內部教育訓練外，並不定期委派外訓專業養成進階課程，以協助員工在工作專業上的養成計劃，同時將部門員工教育訓練列入各部門主管的年度績效考核的KPI，以落實公司對員工的培訓政策。</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6)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本公司重視保障消費者權益，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管道，並訂定產品怨訴管理作業程序，已設置客戶服務免費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以維護消費者之權益。</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7)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p>本公司在採用各種行銷管道前，需依藥事法與PIC/S GMP等法令規定，選擇適法管道行銷產品，以保障病患利益。</p> <p>本公司所生產之藥品需依藥事法規定於其標籤、說明書或包裝上，分別刊載以下事項：廠商名稱及地址、品名及許可證字號、藥品分級類別、製造日期或批號、主要成分含量、用量、用法、主治效能、性能或適應症、副作用、禁忌及其他注意事項、有</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8)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p>效期間或保存期限等衛生署核准的藥物應有標示。本公司與廠商合作開發PP材質軟待以提升藥品品質以保障患者用藥健康，在治療過程不塑化劑的污染和毒害。</p> <p>本公司與供應商堅持品質第一的共識外，更致力於提升企業社會責任而努力，並簽訂「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以具體作法落實目標。「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要點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遵守誠實守則原則 2. 遵守廉潔陽光原則 3. 遵守保密義務原則 4. 遵循企業社會責任 5. 違反以上原則得隨時終止契約 <p>在安全方面，本公司備有包商選用規則、包商評估辦法及定期包商安全檢討會及罰則等，以持續改善安全衛生管理績效，確保包商人員、設備、物料進入公司符合國家法令 規章及公司本身之安全衛生的要求。</p> <p>本公司並明訂「南光承攬商安全衛生及環保管理說明書」，訂定南光安全衛生環保政策，內含承攬商的責任義務、施工安全規則、安全衛生罰則及環保承諾書，確保公共安全與環境不受污染。</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9)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為了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在供應來源的評選原則，因此採購時積極選購節能標章，低耗能、綠能概念的設備或照明等。 本公司與供應商除堅持品質第一的共識外，更致力於提升企業社會責任而努力，並簽訂「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以具體作法落實目標。「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要點如下： 1. 遵守誠實守則原則 2. 遵守廉潔陽光原則 3. 遵守保密義務原則 4. 遵循企業社會責任 5. 違反以上原則得隨時終止契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4、加強資訊揭露 (1)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及可資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依照相關規定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資訊公開，並充分揭露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以提升公開資訊的透明度。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放置在公司網站上供全體員工及投資人查詢。 目前本公司雖尚未編製企業設置責任報告書，但相關企業社會責任的活動係本公司負責無旁貸的任務，尚持續推廣與關懷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5、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1) 本公司為健全企業社會責任之管理，以行政部門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專(兼)職單位，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每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向董事會報告，而最近係於108年3月7日與107年3月8日於董事會中報告其執行情形。</p> <p>(2)本公司已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以確保薪酬規劃能符合組織策略目標及利害關係人利益。</p> <p>(3)員工績效考核制度已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並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p> <p>(4)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且運作情形與所定守則並無差異。</p> <p>6、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環保工作：針對綠色設計、清潔生產、工業減廢及污染防治等相關技術有創新發明或整合功能，並落實執行具良好成效之具體實績：</p> <p>本公司歷年來響應政府環境保護政策，積極更新生產設備，將生產對環境的衝擊減到最低。並早在97年配合整廠規劃投資廢水處理設備，對廢水排放做更加妥善的處理，並制訂本公司的環保政策為「減廢減費，珍惜資源，綠色產品，關懷環境」，以落實社會公民應盡的企業社會責任。</p> <p>(2)社區參與：本公司鑑於對員工及社會主動關懷是企業責無旁貸的責任，除建置完善的硬體設施、安全衛生管理制度，以確保安全的工作環境外，員工選用以當地居民為優先任用，並主動參與友善鄰里及回饋社區(會)的公益活動。</p> <p>(3)社會貢獻：1. 創造就業機會，有助於國民所得之提升，其具體之實績：</p> <p>1-1 本公司持續投資，擴大營業規模，出口實績逐年增加業為國家創造外匯收入，因此員工總人數也逐年遞增，98年底員工340人，99年底360人，100年底395人，101年底450人，102年底483人，103年底497人，104年底515人，105年底575人，106年底555人而截至107年底員工總人數已為587人，創造當地眾多就業機會。</p> <p>1-2 本公司目前已超過90%的員工均為本地或鄰近鄉鎮之居民，並主動參與設區公益活動，照護鄉里不遺餘力。</p> <p>2. 積極回饋地方，改善當地之環境品質或社會福利有具體之實績：</p> <p>2-1 本公司於建廠以來即非常重視環保觀念，並始終傾力於當地環境之維護，曾榮獲台南縣第一屆環境保護優良工廠「環保楷模」獎章。</p> <p>2-2 落實政府環保政策，推動資源回收，並將資源回收所得捐贈台南縣兒童暨家庭扶助中心，作為貧童助學基金，以最實際的行動，扶助鄉民。</p> <p>2-3 曾榮獲環保署廢棄物管理績優事業選拔活動成績優良事業。</p> <p>2-4 年度員工春酒宴會活動積極安排新化口碑國小學童特別舞蹈演出，並以獎勵金方式鼓勵學生參與課外文藝活動。</p> <p>(4)社會服務：本公司對於各界所發起之救災會關懷活動，以捐贈公司生產之產品提供災區或配合醫療院所；配合政府機關宣導「菸</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害防治法」，呼籲全體員工重視身體健康。</p> <p>(5)社會公益：1. 本公司配合法令積極進用身心障礙者就業，並榮獲內政部表揚。 2. 本公司於107年度雇用原住民9人，身心障礙人士7人。 3. 捐贈藥品物資救濟。 4. 捐贈災害救助。</p> <p>(6)消費者權益：本公司保障消費者權益，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管道並訂定產品怨訴管理作業程序，並設置客戶服務免付費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以維護消費者之權益。</p> <p>(7)人權：本公司注重人權，不論其種族、性別、年齡都享有同等的工作權利。 1. 107年度雇用原住民男性2人，女性7人；身心障礙人士男性5人，女性2人。 2. 申請育嬰假，女性7人，男性0人，天數1,334天。</p> <p>(8)安全衛生：本公司平時確實執行員工及相關人員安全衛生管理，制定安全衛生各項管理標準作業程序書，納入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中運作，落實安全衛生管理。並輔導運輸承攬商作業人員報名訓練課程，取得堆高機操作人員執照，申請工安協會、產基會、中技社等機構來廠輔導公安管理技術。</p> <p>(9)員工健康關懷：本公司每年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緊急救護術、AED設備使用方法、醫療保健及勞工安全衛生講座、消防訓練等活動。</p>	
		<p>7、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及全廠通過衛生署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組織(PIC/S) GMP標準之查核。</p>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1、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1)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2)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3)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2、落實誠信經營 (1)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條款？		作供應商必須加簽「誠信廉潔保密承諾書」，以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並積極要求履行合約承諾事項。	
(2)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2)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董事會業已通過規定由行政部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與執行，並由稽核單位負責監督，以檢視誠信經營相關之執行等相關作業，且近期年度向董事會報告的日期分別為108年3月7日、107年3月8日。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3)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3)公司內保持公開的溝通管道，鼓勵員工參與公司事務，及向各級主管反映意見。另「董事會議事規則」已訂定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若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討論與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以維護公司誠信經營之精神。公司網站「投資人資訊/重要規章」專區備供查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4)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4)本公司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有內部稽核人員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此外，為確保每年進行檢視及修訂作業，以建立良好公司治理與風險管控機制，作為評估整體內部控制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5)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p>制度有效性及出具內控控制制度升明書之依據。</p> <p>(5)除於員工教育訓練課程及透過內部網路和電子郵件宣導，強化同仁對於「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章與誠信經營的認知，並定期舉辦GMP等相關訓練課程，以及安排決策單位成員接受外訓課程，以落實法令遵循的基本精神。</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3、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1)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p>(1)公司設有意見箱與網站申訴管道，供員工與外部人檢舉與申訴；並訂有檢舉獎勵機制，以鼓勵舉報任何何涉及非法或違反操守與相關準則之不當行為，以維護公司誠信經營之精神。</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2)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p>(2)本公司在接獲檢舉資料與後續調查，均採取保密與嚴謹的態度進行，並規定將相關作業程序與保密機制。</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3)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p>(3)就檢舉人之個資，除受法律規定保密保護外，並於內部作業處理採取適當之保護措施，以維護其個資與隱私，使其免於遭受不公平的對待。</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4、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設有網站，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公司網站專區揭露備供查詢，以強化誠實經營與道德觀念。
5、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防止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等規定，並以內部電子郵件發佈並公布在公司網站，以便全體員工知悉與遵守。			
6、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採購保密與信承諾準則」； (2)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董事會已通過由行政部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執行與稽核單位監督。 (3)自103年度起本公司針對往來供應商依規定必須加簽「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並要求財會處於付款時必須審核是否取得該文件，才能允以支付款項。 (4)為落實企業誠信經營，本公司行政部定期於每年一次在董事會中報告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執行情形，最近年度提報董事會日期分別於108年3月7日、107年3月8日。 (5)本公司董事與獨立董事持續進修公司治理課程，以強化公司治理功能，而107年度相關進修內容與時數均已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下列相關規章及辦法：

- | | |
|------------------------------|---------------------|
| (1) 公司章程 | (2)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 (3) 公司具控制能力股東行使權利及參予
議決規範 | (4) 股東會議事規則 |
| (5)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 (6)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 (7) 誠信經營守則 | (8) 誠信經營及行為指南 |
| (9)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 | (10)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章 |
| (11) 簽證會計師審查辦法 | (12) 申請暫停或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
| (13)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14)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 (15) 財務及非財務資訊管理辦法 | (16) 關係人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 |
| (17) 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 | (18) 對子公司之監理與管理辦法 |
| (19) 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 | (20) 董事會議事規則 |
| (21) 董事選任程序 | (22) 董事進修推行實施規則 |
| (23) 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 | (24) 道德行為準則 |
| (25) 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 (26) 員工日常行為準則約定書 |

2. 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http://www.nangkuang.com.tw>)→投資人資訊/重要規章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為管理公司內部重大訊息所制定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已放置公司內部網站以供全體同遵循；公司內部並無違反「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之規定。
2. 本公司於新任之董監事、經理人及內部人於就任時，會提供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編制最新版本之「上櫃及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以利內部人遵循。
3.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es.com.tw>
4. 本公司網站：<http://www.nangkuang.com.tw>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p>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p> <p>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p>日期：108年3月7日</p> <p>本公司民國107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p> <p>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p> <p>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p> <p>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p> <p>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p> <p>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p> <p>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p> <p>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董事長：陳之賢 簽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總經理：王元松 簽章</p>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1.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於 107 年 5 月 30 日共召開一次股東常會。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 承認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	決議通過。
2. 承認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	決議通過。 訂定 107 年 8 月 29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107 年 9 月 27 日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1.6 元。

2.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本公司 107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 6 次董事會。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7.3.8 第一次	1. 報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評估結果。 2. 報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影響。 3. 報告本公司董事責任保險投保事宜。 4. 報告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之管理。 5. 報告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行為指南。 6. 通過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日期。 7. 通過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地點。 8.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 9.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10. 通過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11. 通過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 12. 通過 107 年度經理人年度目標。 13. 通過擬修訂「勞工退休辦法」。 14.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5. 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審查。 16. 通過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 17. 通過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18. 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 19. 通過銀行貸款額度新增及續約案。 20. 通過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107.5.3 第二次	1. 報告本公司 107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2. 通過提案權審查案。 3. 通過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107.8.3 第三次	1. 通過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會計師案。 2. 報告本公司 107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3. 通過訂定本公司 106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暨相關事宜。 4. 通過本公司副總經理人事晉升及薪資調整案。 5. 通過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7.11.1 第四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報告本公司 107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 通過 108 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3. 通過 108 年度稽核計畫案。 4. 通過訂定「第二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5. 通過 106 年度盈餘分派之董事酬勞分配。 6. 通過 106 年度盈餘分派之經理人及員工酬勞分配。 7. 通過 107 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案。 8. 通過 107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9.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薪資結構及報酬評估案。 10. 通過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108.3.7 第一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報告本公司買回庫藏股執行情形。 2. 報告本公司董事責任保險投保事宜。 3. 報告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之管理。 4. 報告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行為指南。 5.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 6.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 7.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8. 通過本公司提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9. 通過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10.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 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審查。 12. 通過修訂「委任經理人退休辦法」。 13.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 14. 通過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15. 通過修訂「第二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16. 通過 108 年度經理人年度目標。 17. 通過修訂 108 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18. 通過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日期。 19. 通過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地點。 20. 通過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21. 通過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108.4.2 第二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解除王玉杯董事新增職務競業禁止之限制。 2. 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3. 通過修訂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108.5.7 第三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報告本公司 108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2. 通過提案權審查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4. 通過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

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最近年度公司並無左列所稱之高階主管離職解任之情事。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田中玉 劉子猛	107.1.1~107.12.31	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1,870	—	1,870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	—	—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	—	—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	—	—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	—	—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	—	—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田中玉 劉子猛	1,870	0	0	0	0	0	107.01.01 ~ 107.12.31	無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減少金額及原因：無此情事。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事。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 4 月 1 日止(停止過戶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陳立賢	0	0	0	0
董事	王玉杯	0	0	0	0
董事兼副總經理(註 1)	陳本松	26,000	0	0	0
董事	林志隆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朝琴	0	0	0	0
獨立董事	蘇二郎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煌源	0	0	0	0
副總經理(註 1)	陳本忠	32,000	0	151,200	0
營業一處處長	宋智仁	0	0	0	0
營業二處處長	黃國慶	0	0	0	0
財會處處長	蔡文泳	(42,000)	0	0	0
品質處副處長 (註 2)	陳逸修	0	0	0	0
製造處副處長 (註 3)	林勝利	0	0	0	0
大股東	正兆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註 1：副總經理陳本松、陳本忠 107 年 8 月 3 日升任。

註 2：品質處副處長陳逸修 107 年 3 月 19 日升任。

註 3：製造處副處長林勝利 108 年 1 月 1 日升任。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陳本忠	受贈取得	108.1	陳本霖	二等親	75,600	無
	受贈取得	108.1	陳郁旻	二等親	75,600	無
蔡文泳	贈與處分	107.8	蔡旻珊	一等親	42,000	無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截至停止過戶日 108 年 4 月 1 日止；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數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正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立賢	20,014,220	19.99%	0	0%	0	0%	陳本松 王玉杯 陳立賢 陳本龍 陳本忠 陳本霖 松坂投資公司 立光投資公司 正龍投資公司	董事長之一親等 董事長之配偶 董事長本人 董事長之一親等 董事長之一親等 董事長之一親等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
陳本松 (註1)	5,431,334	5.43%	8,000	0.01%	0	0%	正兆投資公司 王玉杯 陳立賢 陳本龍 陳本忠 陳本霖 松坂投資公司 立光投資公司 正龍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母子(一親等) 父子(一親等) 兄弟(二親等) 兄弟(二親等) 兄弟(二親等) 董事長本人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
王玉杯	5,245,943	5.24%	4,214,188	4.21%	0	0%	正兆投資公司 陳本松 陳本龍 陳立賢 陳本忠 陳本霖 松坂投資公司 立光投資公司 正龍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配偶 母子(一親等) 母子(一親等) 配偶 母子(一親等) 母子(一親等)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
陳立賢 (註2)	4,214,188	4.21%	5,245,943	5.24%	0	0%	正兆投資公司 陳本松 王玉杯 陳本龍 陳本忠 陳本霖 松坂投資公司 立光投資公司 正龍投資公司	董事長本人 父子(一親等) 配偶(一親等) 父子(一親等) 父子(一親等) 父子(一親等)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
陳本忠	4,200,157	4.20%	0	0%	0	0%	正兆投資公司 陳本松 王玉杯 陳立賢 陳本龍 陳本霖 松坂投資公司 立光投資公司 正龍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兄弟(二親等) 母子(一親等) 父子(一親等) 兄弟(二親等) 兄弟(二親等) 董事長本人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
陳本龍 (註3)	4,139,958	4.14%	0	0%	0	0%	正兆投資公司 陳本松 王玉杯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兄弟(二親等) 母子(一親等)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數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陳立賢	父子(一親等)	
							陳本忠	兄弟(二親等)	
							陳本霖	兄弟(二親等)	
							松坂投資公司	董事長本人	
							立光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正龍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正兆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松坂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本松	3,737,517	3.73%	0	0%	0	0%	陳本松	董事長本人	—
							王玉杯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陳立賢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陳本龍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陳本忠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陳本霖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立光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正龍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立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本霖	3,201,176	3.20%	0	0%	0	0%	正兆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
							陳本松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王玉杯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陳立賢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陳本龍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陳本忠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陳本霖	董事長本人	
							松坂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正龍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陳本霖(註4)	2,976,867	2.97%	0	0%	0	0%	正兆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
							陳本松	兄弟(二親等)	
							王玉杯	母子(一親等)	
							陳本忠	兄弟(二親等)	
							陳立賢	父子(一親等)	
							陳本龍	兄弟(二親等)	
							松坂投資公司	董事長本人	
							立光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正龍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正龍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本龍	2,610,952	2.61%	0	0%	0	0%	正兆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
							陳本松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王玉杯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陳立賢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陳本龍	董事長本人	
							陳本忠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陳本霖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松坂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立光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註1：陳本松為松坂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註2：陳立賢為正兆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註3：陳本龍為正龍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註4：陳本霖為立光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此情事。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已發行股份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他
62.08	10,000	2	20,000	0.6	6,000	原始設立	無	—
66.08	10,000	2	20,000	1.9	19,000	現金增資 13,000 仟元	無	—
71.11	10,000	2.9	29,000	2.9	29,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無	—
75.04	10,000	4.5	45,000	4.5	45,000	現金增資 16,000 仟元	無	—
78.04	10,000	6	60,000	6	60,0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
79.10	10,000	7.5	75,000	7.5	75,0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
80.08	10	18,000	180,000	18,000	180,000	現金增資 105,000 仟元	無	—
85.12	10	36,000	360,000	36,000	360,000	盈餘轉增資 180,000 仟元	無	註 1
87.10	10	39,600	396,000	39,600	396,000	盈餘轉增資 36,000 仟元	無	註 2
92.11	11	42,700	427,000	40,392	403,920	盈餘轉增資 7,920 仟元	無	註 3
95.08	10	70,000	700,000	44,650	446,507	盈餘轉增資 42,587 仟元	無	註 4
96.08	10	70,000	700,000	50,455	504,553	盈餘轉增資 58,046 仟元	無	註 5
97.09	10	70,000	700,000	55,500	555,008	盈餘轉增資 50,455 仟元	無	註 6
98.06	10	70,000	700,000	63,000	630,008	現金增資 75,000 仟元	無	註 7
102.01	10	70,000	700,000	64,738	647,385	公司債轉換股份 17,377 仟元	無	註 8
102.04	10	150,000	1,500,000	74,695	746,948	公司債轉換股份 9,563 仟元 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無	註 9
102.07	10	150,000	1,500,000	74,739	747,390	公司債轉換股份 442 仟元	無	註 10
102.10	10	150,000	1,500,000	79,041	790,411	盈餘轉增資 37,358 仟元 公司債轉換股份 5,663 仟元	無	註 11
103.01	10	150,000	1,500,000	83,330	833,309	公司債轉換股份 42,898 仟元	無	註 12
103.10	10	150,000	1,500,000	89,164	891,641	資本公積轉增資 58,332 仟元	無	註 13
104.05	10	150,000	1,500,000	89,963	899,629	公司債轉換股份 7,988 仟元	無	註 14
104.10	10	150,000	1,500,000	95,126	951,256	公司債轉換股份 51,627 仟元	無	註 15
105.02	10	150,000	1,500,000	100,250	1,002,498	公司債轉換股份 51,242 仟元	無	註 16
105.04	10	150,000	1,500,000	100,285	1,002,853	公司債轉換股份 355 仟元	無	註 17
105.08	10	150,000	1,500,000	100,596	1,005,959	公司債轉換股份 31,064 仟元	無	註 18
105.10	10	150,000	1,500,000	100,792	1,007,915	公司債轉換股份 19,562 仟元	無	註 19
106.01	10	150,000	1,500,000	100,988	1,009,885	公司債轉換股份 1,970 仟元	無	註 20

- 註1：民國85年12月20日證管會(85)台財證(一)第73437號函核准。
 註2：民國87年10月07日證期會(87)台財證(一)第84961號函核准。
 註3：民國92年11月25日證期會(92)台財證(一)第155718號函核准。
 註4：民國95年08月07日金管證一字第0950134632號函核准。
 註5：民國96年08月16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43909號函核准。
 註6：民國97年09月01日金管證一字第0970044244號函核准。
 註7：民國98年06月29日金管證發字第0980032139號函核准。
 註8：民國102年01月16日經授商字第10201007320號函核准。
 註9：民國102年04月15日經授商字第10201067300號函核准。
 註10：民國102年07月19日經授商字第10201141780號函核准。
 註11：民國102年10月16日經授商字第10201212130號函核准。
 註12：民國103年01月14日經授商字第10301006180號函核准。
 註13：民國103年10月17日經授商字第10301216990號函核准。
 註14：民國104年05月01日經授商字第10401079510號函核准。
 註15：民國104年10月29日經授商字第10401224940號函核准。
 註16：民國105年02月02日經授商字第10501018820號函核准。
 註17：民國105年04月18日經授商字第10501072870號函核准。
 註18：民國105年08月03日經授商字第10501185740號函核准。
 註19：民國105年10月27日經授商字第10501253040號函核准。
 註20：民國106年01月09日經授商字第10501302350號函核准。

2. 股份種類

108年4月1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已買回尚未辦理轉讓或註銷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00,073,472股	915,000股	49,011,528股	150,000,000股	無

註：屬上櫃公司股票

(二) 股東結構

截至停止過戶日108年4月1日止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	33	7,139	17	7,189
持有股數	—	—	34,028,491	64,858,063	1,186,918	100,073,472
持股比例	—	—	34.01%	64.80%	1.19%	100%

註：上列股數不包含本公司持有已買回尚未辦理轉讓或註銷股份計915,000股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十元)：

截至停止過戶日 108 年 4 月 1 日止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451	280,288	0.28%
1,000 至 5,000	4,410	9,061,860	9.05%
5,001 至 10,000	664	5,244,030	5.24%
10,001 至 15,000	215	2,685,217	2.68%
15,001 至 20,000	135	2,482,649	2.48%
20,001 至 30,000	109	2,792,875	2.79%
30,001 至 40,000	51	1,817,513	1.82%
40,001 至 50,000	37	1,698,168	1.70%
50,001 至 100,000	58	4,159,728	4.16%
100,001 至 200,000	28	3,728,224	3.73%
200,001 至 400,000	13	3,797,000	3.79%
400,001 至 600,000	5	2,510,050	2.51%
600,001 至 800,000	1	655,000	0.65%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12	59,160,870	59.12%
合計	7,189	100,073,472	100.00%

註：上列股數不包含本公司持有已買回尚未辦理轉讓或註銷股份計 915,000 股

2. 特別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股份。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截至停止過戶日 108 年 4 月 1 日止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正兆投資(股)公司		20,014,220	19.99%
陳本松		5,431,334	5.43%
王玉杯		5,245,943	5.24%
陳立賢		4,214,188	4.21%
陳本忠		4,200,157	4.20%
陳本龍		4,139,958	4.14%
松坂投資(股)公司		3,737,517	3.73%
立光投資(股)公司		3,201,176	3.20%
陳本霖		2,976,867	2.97%
正龍投資(股)公司		2,610,952	2.6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股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截至 3 月 31 日(註5)
		每股市價	最高		45.80
最低			35.40	28.15	29.56
平均(註1)			40.81	37.64	29.96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1.22	20.33	20.68
	分配後		19.62	19.14(註6)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股)		100,988,472	100,933,667	100,073,472
	追溯前		1.84	1.00	0.35
	追溯後		1.84	1.00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6	0.9(註6)	尚未分配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	0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0	0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		0	0	0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2)		22.18	37.64	85.60
	本利比(註3)		25.51	41.82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0.04	0.02	尚未分配

註 1：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係為業經會計師核閱資料。

註 6：107 年度盈餘分配係依 108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情形填列，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後，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稅後盈餘可分配數。如前項尚有餘額，於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除保留部分外，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數額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其中至少百分之三十以上得以現金方式發放，其餘為未分配盈餘。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08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擬以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90,066,125 元分配股東現金紅利，每股新台幣 0.9 元，並擬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新台幣 30,022,042 元分配現金，每股新台幣 0.3 元，合計每股發放新台幣 1.2 元現金。擬待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另訂除息基準日。

本公司近年股利分派情形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發放
102年	0.3	0.7	1.0
103年	0.5	0	0.5
104年	1.2	0	1.2
105年	1.6	0	1.6
106年	1.6	0	1.6
107年(註)	1.2	0	1.2

註：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情形：無此情事。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事。

(八)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第廿五條及廿五條之一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不高於百分之七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差異。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8年3月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議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如下：

員工酬勞	3,758 仟元
董事酬勞	3,758 仟元
合計	<u>7,516 仟元</u>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與107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次董事會無擬議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註) 101,232 仟元

107 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100,934 仟股
 設算每股盈餘 1.00 元
 註：上述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已認列為 107 年度費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107 年度實際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均為 3,758 仟元，與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九) 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買回本公司股份執行情形如下表：

買回期次	第二次 (107.11.1 董事會決議通過)
買回股份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7.11.12 ~ 107.12.28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 23.00 元 ~ 45.0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915,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27,156,269 元
平均每股買回價格	29.68 元
已辦理銷除或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已持有本公司股份	915,000 股
累積已持有本公司股份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0.9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無此情事。

(二)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無此情事。

(三) 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99 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轉換公司債 市價	最高	126.20	126.90
最低		102.00	102.05	99.65
平均		113.77	111.33	110.62
轉換價格		36.2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 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99 年 12 月 1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34.5 元 102 年 3 月 26 日轉換價格調整為：34.5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公司債種類		102 年度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轉換公司債 市價	最高	119.00	157.00
最低		106.25	109.55	126.00
平均		112.15	133.49	143.76
轉換價格		33.8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 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2 年 12 月 13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36.2 元 103 年 9 月 29 日轉換價格調整為：33.8 元 105 年 8 月 16 日轉換價格調整為：33.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無此情事。

(五)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無此情事。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無此情事。

(七)私募公司債：無此情事。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六、併購及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七、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已完成且有顯現計劃效益。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主要業務內容：

- (1)西藥(注射液、眼藥水、抗生素、錠劑、液劑、粉末、軟膏、糖衣、檸檬酸等)醫療器材、動物藥品(注射液、錠劑、液劑、膠囊、散劑、顆粒、軟膏等以上包括抗生素製劑)、飼料添加物、化妝品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2)塑膠原料、塑膠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3)食品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4)前各項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2. 一〇七年度之營業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百分比
西藥及代工	1,485,901	96.58%
醫療器材	52,625	3.42%
合併營業收入	1,538,527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08年4月22日

代號	名稱	張數	代號	名稱	張數
A	注射液	145	H	顆粒劑	5
B	無菌注射劑	14	K	乳膏劑	6
C	乾粉注射劑	1	N	散劑	1
D	硬膠囊	18	P	溶液劑	20
E	裸錠	11	S	凝膠劑	3
F	膜衣錠	44	W	灌洗液	1
G	腸衣錠	1	X	凍晶注射劑	10
藥品+醫療器材之許可證張數總計				280張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產品代號	臨床應用	產品代號	臨床應用
ND-340	局部麻醉劑	ND-486	鎮靜安眠藥
ND-445	心血管用藥	ND-490	抗癌藥物
ND-464	循環器官用藥	ND-493	抗癌藥物
ND-491	心血管用藥	ND-491	心血管用藥
ND-467	隱形眼鏡用製劑	ND-458	中樞神經系統藥物
ND-480	中樞神經系統藥物	ND-494	中樞神經系統藥物
CM-036(委託製造案)	抗感染藥物	ND-456	血液製劑藥物
CM-048(委託製造案)	顯影劑	ND-482	肌肉及骨骼系統藥物
CM-049(委託製造案)	抗癌藥物	ND-462	醫美藥物

產品代號	臨床應用	產品代號	臨床應用
CM-051(委託製造案)	消化器官用藥	ND-496	泌尿生殖系統藥物
CM-054(委託製造案)	荷爾蒙製劑	ND-500	肌肉及骨骼系統用藥
CM-055(委託製造案)	循環器官用藥	ND-501	營養補充劑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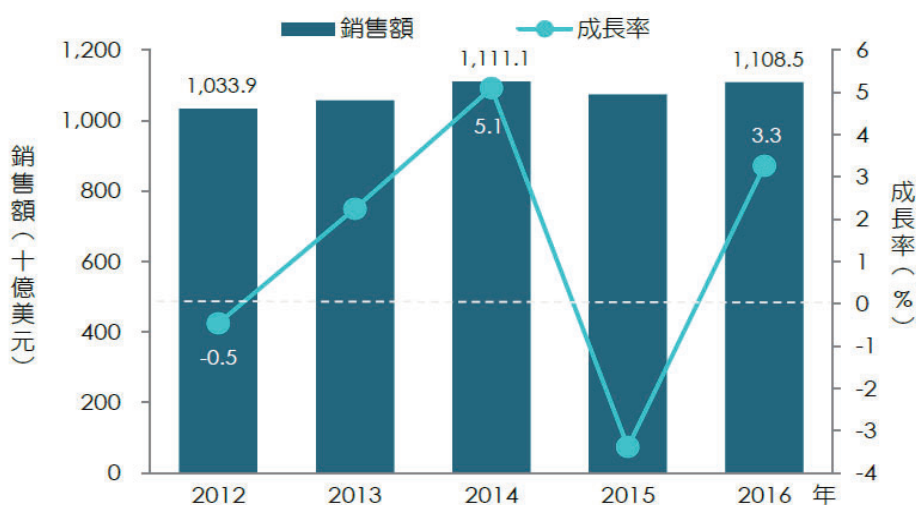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醫藥生技產業近年來快速發展，在生技醫藥、診斷試劑、農業生技及工業用生技等方面為人類帶來優質生活。全球生技產業仍是以醫藥相關領域為主，藥品製造業係一具有高科技、高附加價值、低污染、低耗能且開發期長、生命週期長等性質之產業。其產品主要應用於治療人類疾病，與國民的生命健康息息相關，故其安全性與有效性格外受到重視。

(1)全球藥品市場現況與趨勢

全球藥品市場呈現成長趨緩，根據 BMI 資料顯示，2018 年全球藥品市場銷售額約 12,260 億美元、2017 年約 12,000 億美元，2013~2017 年全球藥品市場複合年成長率(CAGR)為 2.7%。2017 年專利藥約佔六成、學名藥約佔二成，OTC 藥品佔一成，與 2016 年相比仍維持一樣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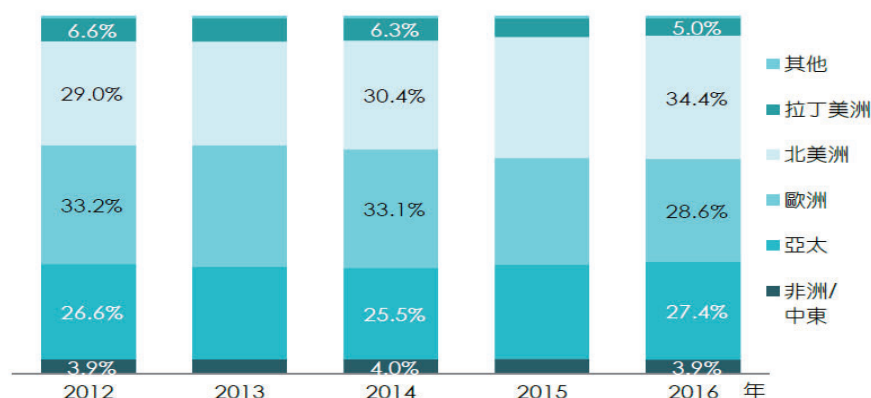
2012~2016 年全球藥品市場銷售額



資料來源：BMI, May 2017

北美洲仍為全球藥品市場佔有率最高之區域，市場規模達 3,784 億美元，從 2012 年全球市場約 29.0% 成長至 2016 年 34.4%，仍持續穩定成長；其次第二大市場為歐洲佔 28.6%，因經濟成長趨緩和匯率影響，其藥品市場規模持續下滑，從 2012 年 33.2% 到 2016 年降為 28.6%；其他高成長區域市場包括亞洲地區(日本除外)，近五年仍持續成長，成為全球第三大區域市場，從 2012 年 26.6% 上升到 2016 年的 27.4%，尤其中國大陸透過醫改帶動藥品需求增加，促使大陸成為全球藥品重要的市場，其他亞洲受到關注的高成長市場包括：印度、印尼、越南等，高人口成長性及經濟成長帶動醫療需求的提升。

2012~2016 年全球各區域藥品市場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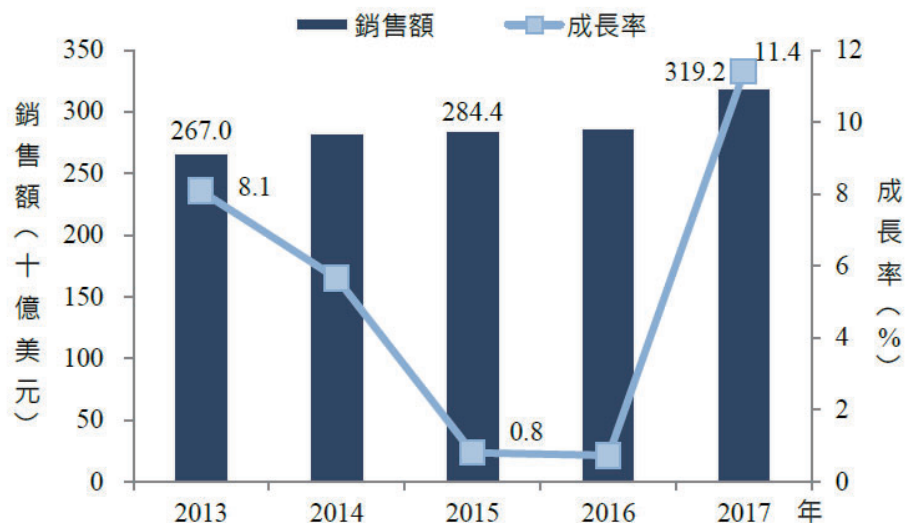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MI, May 2017

(2) 學名藥銷售現況與趨勢

學名藥係指在劑型、效力、用途、給藥途徑、品質與性能等特點上與原廠藥品完全相同、且具有藥物生體相等性、或療效相等性之藥品。隨著暢銷藥物專利到期，加上各國政府為節約醫療支出，鼓勵使用學名藥政策的帶動下，全球學名藥市場持續成長，2017 年全球學名藥銷售額再創新高為 3,191.7 億美元，較 2016 年成長 11.4%，2013~2017 年複合成長率達 4.6%，高於整體藥品市場 2013~2017 年複合成長率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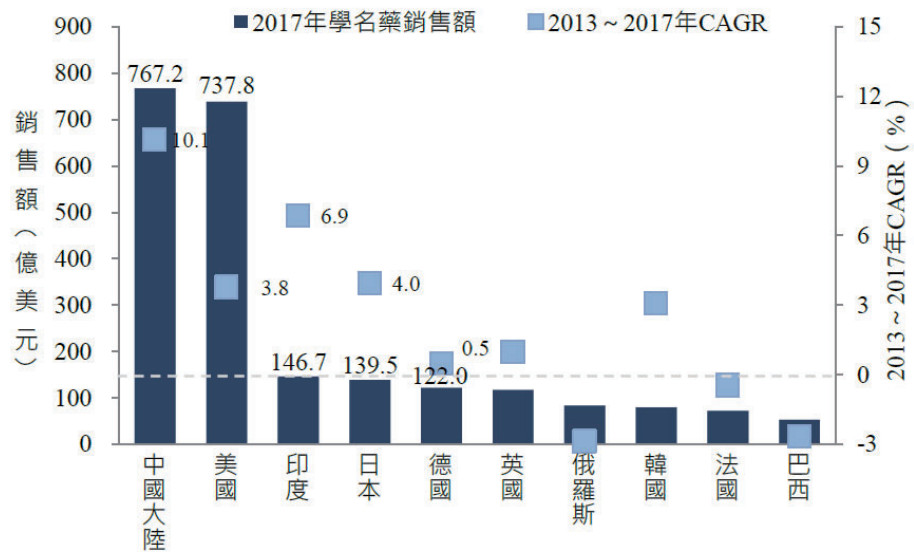
2013~2017 年全球學名藥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BMI, June 2018

以國家別來看，如下圖所列，全球前十大國家別之學名藥市場，佔全球學名藥市場之 72.7%，依序為：中國大陸、美國、印度、日本、德國、英國、俄羅斯、韓國、法國和巴西。從 2016 年中國大陸學名藥市場規模開始超越美國，成為全球第一大學名藥市場。2017 年中國大陸學名藥市場銷售額達 767.2 億美元，美國銷售額達 737.8 億美元，兩者合計佔全球學名藥市場的一半。以 2013~2017 年 CAGR 複合成長率排行來看，中國大陸成長性最高為 10.1%，其次第二高為印度 6.9%，日本為第三為 4.0%。

2017 年全球前十大國家別之學名藥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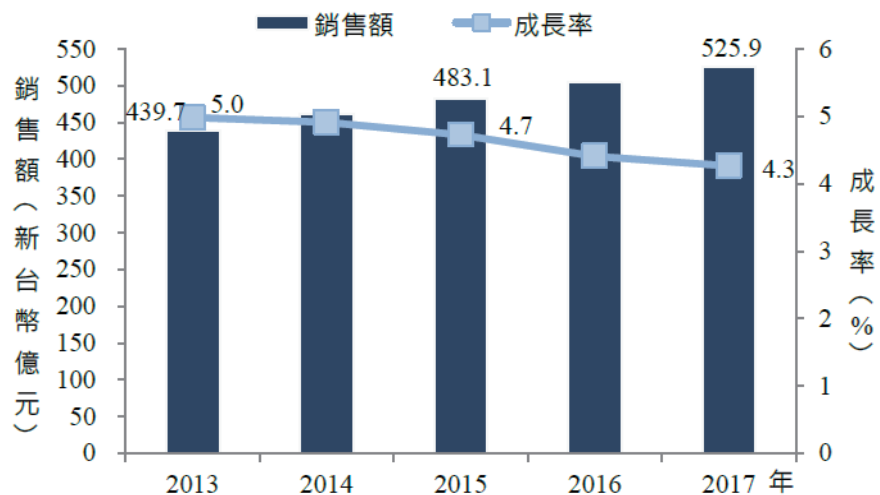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MI, June 2018

(3) 我國藥廠的市場現況與環境

在總體藥品市場而言，依據 BMI 我國藥品市場統計資料顯示，2016 年我國藥品市場銷售總額達新台幣 1,815 億元，較 2015 年成長 3.9%，其主要成長原因是隨我國人口老齡化加速，醫療需求持續提高，人均藥品支出的持續增加。在學名藥市場方面，根據 BMI 數據資料，2017 年我國學名藥產值約新台幣 525.9 億元，與 2016 年相較成長 4.3%，2013~2017 年 CAGR 複合成長率為 4.6%，仍呈現成長趨勢。

2013-2017 年我國學名藥產值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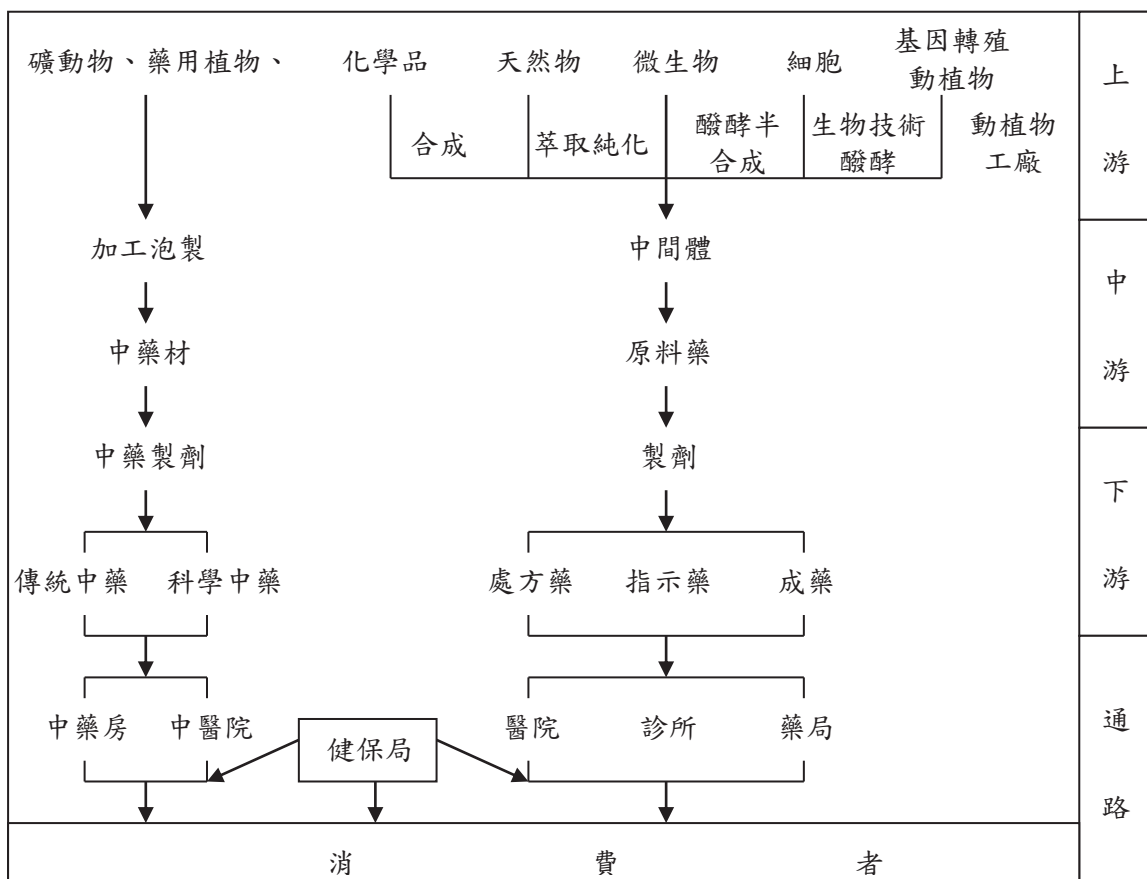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MI, June 2018

在市場通路方面，我國藥品市場多年來為外資藥廠所掌控，2016 年外資藥廠之產品銷售額占比高達 64.6%，本土藥廠學名藥銷售佔比 27.8%。外資藥廠通路以醫院為主，市占率超過八成、本土藥廠約二成；我國藥廠主要通路以診所和藥局為主，合計本土藥廠學名藥銷售佔八成以上。

2. 製藥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藥品製造業因為直接關係國民健康，因此在化學製品製造業中可說是重要而且最特別的。而藥品製造業的結構大致可從上、中、下游加以區分如下圖所示。藥品製造業的結構可從上中下游來區分，上、中游為原料的尋找與製造(原料藥)，下游為製劑的製造及各銷售通路。目前台灣製藥業包含中游原料製造和下游製劑製造與銷售，在銷售產值上，下游製劑產值大於原料產值。

製藥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圖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依照製藥產業上、中、下游之產品發展趨勢，可由下表得知，我國 2017 年仍以西藥製劑產品產值最高，為 448.9 億台幣，較 2016 年成長率為 5.2%，其次為原料藥和中藥製劑。

4. 競爭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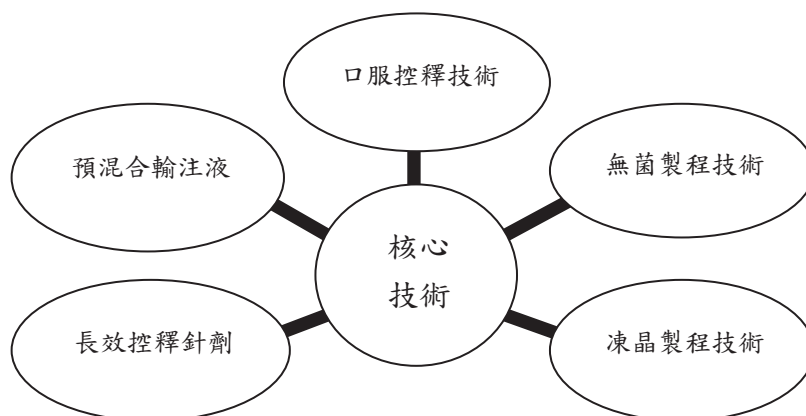
分析我國藥廠之現況，國內藥廠多以學名藥生產為主，藥品價格與國外藥廠的專利藥品價格仍有差距，加上產品同質性高、市場競爭激烈、及健保不斷調整藥價等因素，導致我國藥廠持續維持薄利多銷、營業額無法提升的處境。因此，我國藥廠如何開發利基產品、突破價格競爭是跳脫產業環境不利現況的不二法門。政府大力推動國內藥廠實施國際 PIC/S GMP 標準至今，不乏經美國 FDA 及歐盟國家認可之業者，足見國內製藥水準已與歐美先進國家並駕齊驅，對於我

國藥廠未來的發展，將是成功跨入國際市場的一大步，並進一步吸引外資來台投資設廠或委託國內藥廠製造，帶動我國生技醫藥產業的未來發展。未來在業者及政府共同努力下，國內藥品製造業水準之提升應屬可期，以達到消費者、製藥業及政府三贏之局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技術層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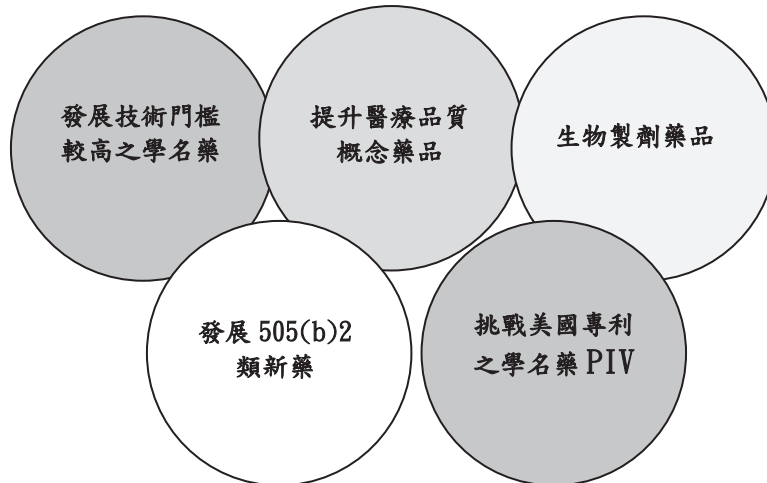
目前擁有的核心技術包括：口服控釋技術、預混合輸注液、長效控釋針劑等產品，同時提升凍晶製程技術與無菌製程之技術，如下圖。



2. 研究發展方向

本公司設有研發處，107 年度投入研發經費佔營業收入之 10.05%，較 106 年度佔比 9.03%更為成長。為增強產品競爭力，除對現有產品的品質及製程改善外，並積極開發技術層次較高之產品，目前研究發展之策略方向為發展高技術門檻學名藥、發展 505(b)2 類新藥、開拓海外市場並挑戰美國專利未到期之學名藥(即美國 ANDA paragraph IV 送件)，南光已發展之現況詳細說明如下。

- 提升方便性與醫療品質概念發展的產品**：Ready-to-use 產品，如：使用方便之預充式(pre-filled)注射針筒及預混合藥物輸注液(Premix)，例如本公司之 Nicardipine pre-filled syringe, Levetiracetam pre-mix solution for injection, Linezolid pre-mix solution for injection 等多項產品。
- 發展高技術門檻之學名藥**：包括長效控釋針劑、高單價及高技術門檻之抗癌藥物，例如 Docetaxel, Gemcitabine, Azacitidine 等多項外銷日本之產品。
- 發展 505(b)2 類新藥**：包括新劑型之長效控釋針劑、新適應症新藥、與新單位含量等產品，例如已上市之新適應症 Heparin Lock Flush 產品、與新單位含量 Levetiracetam pre-mix solution for injection 產品，目前規劃每年至少 2 至 3 項此類產品進行研發或查驗登記作業。
- 挑戰仍在專利期限內之之學名藥(Paragraph IV)**：藉由迴避專利設計或專利舉發，挑戰仍在專利期限內之原廠藥物，則在專利訴訟與舉發期間可提早產品上市，成為第一家上市之學名藥，例如本公司已上市之 Sildenafil 錠劑即屬此類。本公司 106 年經濟部工業局認定符合研發支出之研發專案計有 5 件，其中即有 4 件屬於挑戰專利開發之藥物。且目前已有屬於此類產品 Linezolid Injection 取得美國上市許可，仍有 2 件在美國 FDA 審理中。
- 生物製劑藥品**：此類多為針劑，善用南光為台灣最大的針劑製造廠之優勢，目前已開始與生物製劑的上游研發單位洽談合作品項，及討論如何策略聯盟以加速產品研發上市。



3. 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學歷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碩士/博士	46 人	46 人	51 人
大專	13 人	14 人	15 人
合計	59 人	60 人	66 人

本公司研發人員均擁有大專以上之學歷，其中碩博士學歷者占 77%，二年以上經驗者占 71%，五年以上經驗者占 41%，由此可知本公司之研發人員穩定，且素質整齊優秀，有助於研發計畫持續性的推動。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第一季
合併研發費用	154,680	27,296
合併營業收入	1,538,527	377,094
合併研發費用占合併營收%	10.05%	7.24%

5. 近三年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統計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項次	品名	許可證字號	適應症
1	欣立定注射液 1 毫克/毫升 Holdipine Injection 1mg/ml	衛部藥製字第 058993 號	適用於當口服治療不可行或不合適時、對高血壓的短期處置。
2	伏痛好膜衣錠 80 毫克 Forliton F.C. Tablets 80mg	衛部藥製字第 059209 號	治療慢性痛風患者的高尿酸血症。不建議用於無症狀的高尿酸血症者。
3	來立得注射液 2 毫克/毫	衛部藥製字第	治療由特定感受性菌株感染的患者

項次	品名	許可證字號	適應症
	升 Prezolid Injection 2mg/ml	059221 號	之 Vancomycin 抗藥性的 Enterococcus faecium 感染、醫院 感染的肺炎、複雜性或非複雜性皮 膚和皮膚構造感染，社區感染的肺 炎。
4	滅癌寧注射液 25 毫克/毫 升 Methoate Injection 25mg/ml	衛部藥製字第 059414 號	抗惡性腫瘍。
5	健力仕膜衣錠 20 毫克 NicePower F.C. Tablets 20mg	衛部藥製字第 059721 號	治療勃起功能障礙。
6	健力仕膜衣錠 10 毫克 NicePower F.C. Tablets 10mg	衛部藥製字第 059722 號	治療勃起功能障礙。
7	南光欣立定 預混合注射液 0.2 毫克/毫升 Holdipine Premixed Solution for Injection 0.2 mg/mL	衛部藥製字第 059781 號	適用於當口服治療不可行或不合適 時，對高血壓的短期處置。
8	南光欣立定 預混合注射液 0.1 毫克/毫升 Holdipine Premixed Solution for Injection 0.1 mg/mL	衛部藥製字第 059780 號	適用於當口服治療不可行或不合適 時，對高血壓的短期處置。
9	海派透析用預沖式抗凝血 劑 250 單位/毫升 Hepac Plus Prefilled Syringe for Dialysis 250 Units/mL	衛部藥製字第 059793 號	血液透析時，體外循環裝置之抗凝 血劑。
10	健力仕膜衣錠 5 毫克 NicePower F.C. Tablets 5mg	衛部藥製字第 059862 號	1. 治療勃起功能障礙。 2. 良性攝護腺(前列腺)肥大症所伴 隨的下泌尿道症狀。
11	祈佑定凍晶注射劑 Bendamustine Lyophilized Powder for Injection	衛部藥製字第 060149 號	1. Binet 分類 stage B 及 C 之慢性 淋巴球白血病(chronic lymphocytic leukemia, CLL)。 2. 曾接受至少一種化療之和緩性非 何杰金氏淋巴瘤，六個月內曾以 Rituximab 治療失敗之單一治 療。 3. Bendamustine 合併 Rituximab 適 用於先前未曾接受治療的 CD20 陽性、第 III/IV 期和緩性非何杰 金氏淋巴瘤(non-hodgkin lymphoma, NHL)。Bendamustine

項次	品名	許可證字號	適應症
			合併 Rituximab 適用於先前未曾接受治療且不適合自體幹細胞移植的第 III/IV 期被套細胞淋巴瘤(mantle cell lymphoma, MCL)。
12	嘔克朗注射劑 OKmilon Injection	衛部藥製字第 060155 號	預防化學療法引起之噁心和嘔吐。
13	賜安特膜衣錠 2 毫克 Setron F.C. Tablets 2mg	衛部藥製字第 060159 號	預防及治療抗腫瘤化學療法與抗腫瘤放射線療法引起的噁心、嘔吐。
14	思克明膜衣錠 5 毫克 Okpine F.C. Tablets 5mg	衛部藥製字第 060237 號	思覺失調症及其他明顯有正性及(或)負性之精神病，雙極性疾患之躁期發作，預防雙極性疾患之復發。

本集團 107 年度研究費用支出計新台幣 154,680 仟元，向各國主管機關申請登記新藥件數共 23 件(台灣 8 件、國外 15 件)，完成各國主管機關領證有 7 件(台灣 4 件、國外 3 件)，新產品量產上市共 4 件(新品 4 件)，承接國內新成分新藥委託開發、或新成分新藥委託製造之技術移轉案件 6 件，顯示研發團隊之能量與技術成熟足以承接新成分新藥之委託研究或開發案。

近幾年南光已朝向挑戰高端技術學名藥品發展，例如開發專利期內的原廠藥物，以挑戰專利 paragraph IV ANDA 美國藥品查驗登記，開發新劑型、新單位含量、新適應症等藥品，如同前述南光”研究發展方向”已列出許多實際成果，因此，106 年南光向經濟部工業局提出生技新藥公司申請研究支出適用投資抵減專案之認定 5 項計劃案，而難能可貴的是全數經審查後核准通過，事實證明南光正朝向開發高端技術藥品的方向與策略中前進。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發展方向

(1)行銷策略

- A. 不斷推出新產品上市，以維繫業績成長。
- B. 開發抗衰老暨預防醫學之藥品，踏入自費市場領域。
- C. 開拓國內市場新通路，提供更周密的藥品服務。
- D. 致力拓展外銷，以現有成本及技術優勢承接前三大學名藥市場代工訂單，如：美國、中國大陸和日本。

(2)生產政策

- A. 提高生產批量：配合營運成長，調整每批生產批量，以降低生產成本。
- B. 提昇產品良率：致力技術能力之不斷提升，並構築嚴密之管控制度，目標將產品之良率提高至 98%以上。
- C. 品質定位：本公司全公司已通過 PIC/S GMP 認證，且已外銷至品質要求嚴格著稱之日本市場，品質廣受客戶之讚賞。

(3)產品研究發展方向

研究發展之策略方向為發展高技術門檻之學名藥、發展 505(b)2 類新藥、開拓海外市場並挑戰美國專利未到期之學名藥(即美國 ANDA paragraph IV 送件)。

(4)營運規劃

- A. 配合公司發展及提升公司形象，積極強化管理績效及改善企業體質。
- B. 藉資本市場籌資降低資金成本。

2. 長期計畫發展方向

(1)行銷策略

- A. 進行產品垂直整合、開發新品項、與國際生技公司合作及拓展國際行銷。
- B. 建立穩固的行銷體系，與國際接軌。

(2)生產政策

- A. 追求品質第一、效率第一，強化管理，達成品質目標。
- B. 持續提升生產效率及 A 級品良率，降低生產成本。
- C. 積極擴充產能達經濟規模，提高競爭力。

(3)產品研究發展方向

計畫性培育新藥、生物製劑開發專業人才，及技術授權與轉移之人才，以因應承接新藥、生物製劑合作計畫發展之需要。

(4)營運規劃

- A. 長期持續規劃產品組合，以高利基、高生產技術及高品質之藥品為主要產品。
- B. 開拓新市場，並持續發展生產技術，擴大生產規模，朝產品多元化、產品高利潤之目標發展。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地區	106 年度		107 年度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內銷	1,232,832	81.99%	1,234,837	80.26%
外銷	270,888	18.01%	303,690	19.74%
合併收入合計	1,503,720	100.00%	1,538,527	100.00%

本公司 107 年整體營業額為 15.38 億元，較 106 年微幅成長。後續新產品研發成果將持續性增加內外銷動能。

2.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產業資訊組 ITIS 國內醫藥年鑑報告中，南光 2017 年藥品銷售額在本土藥廠排行為前十大藥廠，為國內唯一提供針劑軟袋產品銷售美國之公司，外銷表現具有實績，且持續促進外銷之成長。

3. 競爭利基

(1)研發方面

本公司積極開發在美國所謂 505b(2)類新藥(註)，以爭取上市先機。此類藥品，化合物專利後以避開處方專利方式提早開發，包括：老藥改良為特殊製劑(新長效口服錠片、口腔速溶錠等)、新包裝新用途之預充式藥物注射針筒、及預混合注射劑(pre-mix paraternal solution)等；同時亦開發技術門檻較高之抗癌藥物、凍晶注射劑及特殊水溶液注射劑藥品，如：藥品水溶液

穩定性不佳、溶解度不佳、對氧氣、溫度敏感之藥品等。

註：505b(2), 依美國法令即為與列在 FDA 橘皮書(orange book)上之對照藥品(RLD, reference listed drug)除成分相同其餘不完全相同之藥物申請。

①預混合注射劑(pre-mix parateral solution)的開發：

本公司基於已建立 PP 軟袋生產技術與平台，衍生應用於預混合注射劑(pre-mix parateral solution)新產品的開發，其目的在增加醫護人員使用的便利性，同時可省去現有同成分針劑在使用前需要稀釋的動作。

預混合注射劑(pre-mix parateral solution)之臨床優點

項目	預混合注射劑	市面上傳統針劑
劑型別	預混合輸注液 (pre-mix parateral solution for IV infusion)	濃縮注射液 (Concetrated solution for IV injection)
處方	主成分+相容性稀釋液	主成分
產品品質穩定性	必須	必須
臨床差異		
- 使用前需稀釋配製	不需要	需要
- 產品汙染風險	無	有
- 增加護理人員調配時間	無	有
- 護理人員扎針風險	無	有

②預充式藥物注射針筒的開發：

此類產品發展起源來自於醫護使用者的需求，其需求的概念為一次性使用、避免醫護人員於注射時的調配動作(如：加入稀釋液、由玻璃管瓶轉換成針筒的動作等)以減少無菌產品的污染或調配錯誤、與醫護人員扎針的風險等。所以預充式藥物注射針筒產品完全是一客製化研發概念的產品，亦為符合先進醫院對於醫療品質的提昇與病患安全考量而衍生出的產品。本製劑產品的特色與臨床使用優點如下：

- 一次性使用設計。可不含防腐劑，使用當中可確保無菌、無污染。
- 清楚標識產品。減少一般無標識之注射針筒導致給藥錯誤的醫療疏失。
- 節省醫護人員的工作量和時間。操作預充式針筒(Prefilled syringe)之注射，相對於熟練的醫務人員僅要 20 秒，但卻需至少 45 秒來預備一般管瓶針劑產品的注射工作如：針筒裝置、抽藥、注射等。
- 減少資源的浪費。預充式針筒可直接使用，減少原藥液管瓶等包裝耗材，及藥品抽吸過程造成的藥液損耗。
- 無扎針的風險。本預充式藥物注射針筒無針頭設計，注射頭可直接以旋轉方式接在血管外的接管上給藥，完全不需要針頭。

③抗癌藥物新產品的開發：

目前抗癌藥物大部分仍屬細胞毒性且為針劑產品，在製程上因考慮生產的交互汙染問題及操作人員的安全，先進國家要求抗癌藥物的生產必須採獨立廠房、且以隔離式生產流程設計(Isolators)以確保操作者的安全，因此具有非常高的生產技術門檻，相對的抗癌藥物亦屬高單價、具有附加價值品項，因此是南光重點發展方向之一。

④長效緩釋注射劑的開發：

如 microsphere 注射劑產品在治療疾病領域中，一次藥物使用即具有長時間療效是所有醫護人員夢寐以求的需求，因此市場上陸續有長效注射劑的產品上市，例如：治療前列腺癌藥物 Leuplin® depot (Leuprolide)、抗精神分裂症藥物 Risperdal Consta® depot (Risperidone)等，都為追求增加病患治療的順從性、與使用的方便性，若每針藥效可持續數日或數月則可減輕病患紮針之苦、及減少病患因藥物注射引起的靜脈炎發生。本公司目前已開始從事長效注射劑的研究。

(2)生產方面

本公司為全國首家使用環保 PP 軟袋之藥廠，民國 88 年因此榮獲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非 PVC 材質多層膜聚烯類塑膠軟袋，並於民國 104 年 47 注射劑軟袋品項取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之環保標章認可。在無菌製程方面，使用最先進之無菌製程技術(Isolater & RAB)，並採用兼具彈性生產及電腦整合之製程，89 年 11 月通過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及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並榮獲整體藥廠競爭力品質獎，93 年 10 月通過 cGMP 第三階段確效作業，且 99 年 8 月全部廠房通過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之藥品優良製造規範 (PIC/S GMP)查核認證，並分別於 102 年、104 年、106 年、和 107 年陸續完成預充填注射劑、凍乾注射劑和軟袋輸注液生產線之美國 FDA 查核及年度後續查核。

(3)銷售方面

本公司之行銷通路可分為四大類，有診所藥房組、醫院組、經銷商及外銷市場。外銷方面，主要銷往品質要求嚴格之美國、日本市場，及全球第一大學名藥市場之中國大陸為主，最近三年度外銷金額占營業收入淨額比例分別為 21.40%(105 年)、18.01%(106 年)及 19.74%(107 年)，仍維持穩定。本公司國內外銷售通路占比分配均衡，無銷貨集中的風險。將來除持續延攬行銷人才，拓展國內外市場外，仍積極尋求合作之經銷商以加強海外市場之經營。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①製藥產業為政府鼓勵發展之產業，具備良好願景

製藥業因為專業人才需求密集，屬高科技、低汙染、產品生命期長、且有助於產業科技人才聚集等產業屬性，故是屬於政府推動的產業之一，且已被政府列入十大新興工業之一，享有租稅、金融、研發及產業輔導等獎勵措施，在政府多項優惠條件下，可帶動製藥業成長契機。

②人口結構高齡化及生活水準之提昇，對藥品需求將增加

目前世界人口結構已邁入「高齡化社會」隨著人口結構的老化，對各種藥品的需求將增加，藥品之市場規模亦隨之成長；另我國之每人國民生產毛額 (GNP) 已然提高，隨著國民所得的提高，人民將更注重健康保險及醫療品質，故未來對藥品市場的需求將持續增加。

③南光優良的研發能力，提昇產品品質及維持良好的市場競爭能力

製藥工業係屬生物科技之產業，研發技術與產業能否升級息息相關。因此

本公司每年皆投入可觀的研發費用及人力，致力於新產品之開發及生產技術之改良，不斷提昇產品品質及維持良好的市場競爭力。

(2)不利因素

①隨著國民生活水準之提高，勞工成本、勞工意識及防治污染成本亦隨之提高。

因應對策：

採集中生產原則，依年度生產計劃集中採購以降低採購成本並減少產品換線次數，加強員工教育訓練以提高員工效率、提高產能且藉由控管製程以降低環境污染；同時將技術性低、勞力需求密集的工作類型分派給外籍勞工，以快速解決勞工需求問題。

②藥價給付制度之變革

2013年健保署試辦「藥費支出目標制」兩年，每二年健保署檢討藥價，故由於健保署的政策使得藥品整體市場成長受限。

因應對策：

佈建完整之行銷網絡，對國內之醫院及診所提供即時之服務，增加銷售面的深度，加強外銷市場之廣度，持續擴張醫療院所及醫師對於藥品之信心，及加強新劑型之研發，以增加藥品之毛利率，避免因藥價新制之實施，影響本公司之獲利能力。同時拓廣產品線，增加抗衰老暨預防醫學等相關自費產品。

③用藥者偏好國外原廠牌藥品

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之後，藥品之進口關稅將逐步完全取消，在目前國內醫院及用藥者偏好使用國外進口藥品，進口藥品若以更低之價格搶攻台灣藥品市場，對多數仰賴本國市場之中小型藥廠而言，將遭受重大挑戰。

因應對策：

除積極拓展外銷市場外，同時提升產品品質，以符合國外藥廠查廠之標準，加強銷售面之廣度及深度。以日本市場為例，日本市場以要求高品質著稱，本公司15年前投入開發日本市場，成果愈見豐碩。在中國大陸方面，已有三項產品取得銷售許可證，惟因當地之藥品品質良莠不齊，各省區進藥制度不一、市場變數大，初期仍以漸進方式進行，但營業額每年呈現成長狀態；另外我國加入WTO亦相對為本國製藥產業打開了進入國際市場的契機，故南光藉由加強研發能力，改變藥物動力學之新劑型之研發，以拓展內外銷業務，目前在緩釋劑型、特殊製劑之產品開發皆有斬獲。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產品其用途依藥理作用分類，包括下列各系統之作用：

A. 中樞神經系統用藥

- a. 催眠、鎮靜劑
- b. 解熱、鎮痛、消炎劑
- c. 感冒治療劑
- d. 止吐劑

K. 滋養、強壯製劑

- a. 電解質類
- b. 醣類
- c. 氨基酸、蛋白質類
- d. 維生素類

- e. 腦代謝機能調節劑
- f. 全身麻醉劑
- g. 止痛劑
- h. 抗精神病製劑
- i. 抗癲癇藥物
- j. 局部麻醉劑
- k. 麻醉結抗劑
- B. 末梢神經系統用藥
 - a. 局部麻醉劑
 - b. 解痙止痛劑
 - c. 自主神經劑
 - d. 其他
- C. 過敏用藥
 - a. 抗組織胺劑
 - b. 抗過敏混合製劑
- D. 循環器官用藥
 - a. 強心劑
 - b. 利尿劑
 - c. 降血壓劑
 - d. 降血脂劑
 - e. 心絞痛治療劑
 - f. 心律不整治療劑
 - g. 末梢血管循環障礙治療劑
- E. 呼吸器官用藥
 - a. 鎮咳、祛痰劑
 - b. 氣喘治療劑
 - c. 呼吸衰竭
- F. 消化器官用藥
 - a. 消化性潰瘍治療劑
 - b. 制酸劑
 - c. 止瀉劑
 - d. 驅蟲劑
 - e. 口腔用藥
 - f. 緩瀉劑
- G. 荷爾蒙製劑
 - a. 腎上腺皮質類固醇
 - b. 性腺激素
 - c. 副甲狀腺激素
 - d. 荷爾蒙拮抗劑
- H. 泌尿生殖器官用藥
 - a. 尿道防腐劑
 - b. 抗原蟲劑
 - c. 子宮收縮劑
 - d. 去結石劑
- e. 混合輸液
- L. 血液與體液用藥
 - a. 止血劑
- M. 代謝性製劑
 - a. 強肝利膽劑
 - b. 解毒劑
 - c. 消炎酵素劑
 - d. 降血糖劑
 - e. 骨質疏鬆治療劑
 - f. 人工透析配合用藥
 - g. 抗痛風劑
- N. 腫瘍用藥
 - a. 抗惡性腫瘍劑
- P. 抗微生物製劑
 - a. 抗生素類
 - b. 磺胺類
 - c. 抗瘧藥
 - d. 其他
 - e. 抗黴菌藥
- R. 外皮用藥
 - a. 複方製劑
 - b. 單方製劑
- S. 隱形眼鏡用製劑
 - a. 沖洗液
 - b. 洗淨液
 - c. 保存液
 - d. 複合性產品
- X. 尿毒用藥
 - a. 血液透析液
 - b. 腹膜透析液
- Y. 其他
 - a. 洗髮精
 - b. 溶劑
 - c. 顯影劑
 - d. 灌洗劑
 - e. 移植器官保存
 - f. 鹼化劑
 - g. 呼吸治療器
 - h. 減肥藥
 - i. 壯陽藥
 - j. Lock Flush
 - k. 肌膚滋潤劑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產 品	產 製 過 程
針	安 甌 洗瓶→乾熱滅菌→調配原料→半成品檢測→過濾→充填→熔封→滅菌→洩漏試驗→異物檢查→包裝
	管 瓶 洗瓶→乾熱滅菌→調配原料→半成品檢測→過濾→充填→鋁封→滅菌→異物檢查→包裝
	乾 粉 注射劑 洗瓶→乾熱滅菌→調配原料→充填→鋁封→檢查→包裝
劑	注射液 洗滌→調配原料→半成品檢測→過濾→充填→鋁封→滅菌→異物檢查→包裝
	凍乾 注射劑 洗瓶→乾熱滅菌→調配原料→半成品檢測→過濾→充填→凍乾→熔封→洩漏試驗→異物檢查→包裝
膠囊劑	過篩→混合→膠囊填充→檢查→包裝
錠 劑	黏合劑調配→原料粉碎→過篩→混合→揀合造粒→過篩→乾燥→測水份→整粒→混合→打錠→檢查→包裝
顆 粒	黏合劑調配→原料粉碎→過篩→混合→揀合造粒→過篩→乾燥→測水份→整粒→混合→包裝
軟 膏	調配→測試→充填→封尾→包裝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向前十大供應商進貨淨額佔全年度進貨淨額分別為 53.27%(105 年)、52.66%(106 年)、57.75%(107 年)，且就本公司所屬行業而言，原料藥之供應商眾多，應無供貨來源過度集中之風險；物料方面，膠瓶、軟袋、膠塞各由景陽、SEALED AIR 及台灣大協恆宜進行採購，皆為單一之供應商，主要原因係製造藥品之品質要求極高，相關物料、包材須經過與藥品之相容性、毒物溶出及材質之測試證明，上述三家廠商皆為各該物料之翹楚，品質有保障，交期正常並無延宕，且皆與本公司維繫長久合作之關係，整體而言，本公司無供貨來源過度集中之風險，且最近三年度供貨並無發生短缺或中斷之情事。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Daily	121,378	22.88%	無	Daily	120,617	23.51%	無	Daily	70,582	38.29%	無
2	Sealed	30,665	5.78%	無	Sealed	36,413	7.10%	無	Sealed	8,681	4.71%	無
3	宇直泰	21,090	3.97%	無	台灣荃新	24,300	4.74%	無	百歐敏	7,536	4.09%	無
4	日醫工	18,505	3.49%	無	日醫工	23,977	4.67%	無	台灣荃新	6,143	3.33%	無
5	其他	338,945	63.88%	—	其他	307,805	59.98%	—	其他	91,390	49.58%	—
	進貨淨額	530,583	100.00%		進貨淨額	513,112	100.00%		進貨淨額	184,332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動，故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主要原料供應商配合之產品生產需求，而有所變動。

2. 最近二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101,961	6.78%	無	甲公司	107,687	7.00%	無	甲公司	27,789	7.37%	無
2	丙公司	86,655	5.76%	無	己公司	92,151	5.99%	無	乙公司	17,010	4.51%	無
3	其他	1,315,104	87.46%	—	其他	1,338,689	87.01%	—	其它	332,295	88.12%	—
	銷貨淨額	1,503,720	100.00%		銷貨淨額	1,538,527	100.00%		銷貨淨額	377,094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動故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主要客戶有所變動。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支/袋/瓶/顆；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大型注射液	12,722,400	13,934,738	286,622	12,773,700	13,576,573	285,991
小型注射液	20,534,400	20,059,319	382,573	20,617,200	17,590,300	401,448
20ml 注射液	11,532,000	3,919,474	30,720	11,898,886	2,786,310	31,956
錠劑	171,300,980	166,581,905	108,968	208,740,650	196,054,369	126,228
膠囊	30,500,000	29,890,589	34,454	30,618,500	29,025,136	38,652
其他	19,055,367	5,615,083	94,737	16,635,136	6,954,310	124,340
合計	265,645,147	240,001,108	938,074	301,284,072	265,986,998	1,008,615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支/袋/瓶/顆；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大型注射液	12,346,343	298,003	1,796,887	80,307	12,185,131	299,398	1,841,780	78,318
小型注射液	20,019,252	421,356	511,598	120,039	17,822,967	376,594	496,383	104,798
20ml 注射液	3,401,285	56,008	601,800	4,831	2,564,948	46,771	739,350	5,793
錠劑	180,368,062	274,045	0	0	191,948,023	323,211	2,518,720	4,180
膠囊	27,484,649	64,250	0	0	28,909,671	70,685	0	0
其他	4,045,123	119,170	1,820,546	65,711	3,514,731	118,178	3,536,630	110,601
合計	247,664,714	1,232,832	4,730,831	270,888	256,945,471	1,234,837	9,132,863	303,690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營業人員	88	81	83
	行政人員	41	51	56
	製造人員	366	389	399
	研究人員	60	66	64
	合計	555	587	602
平均年歲		35.96	35.87	35.83
平均服務年資		6.48	6.62	6.49
學 歷 分 佈 比 例	博士	0.36%	0.34%	0.33%
	碩士	17.30%	18.74%	18.77%
	大專	62.34%	63.88%	62.62%
	高中	16.40%	13.97%	15.28%
	高中以下	3.6%	3.07%	2.99%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請、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 專責人員

項目	說明
廢水專責人員	乙級 1 人， 證號：(89)環署訓證字第 GB371281 號
廢棄物專責人員	甲級 1 人， 證號：(94)環署訓證字第 HA140946 號
空氣汙染專責人員	乙級 1 人， 證號：(90)環署訓證字第 FB220633 號

2. 許可證

項目	許可證號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南市府環水字第 00625-05 號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南市府環操證字第 D1512-01 號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南市府環操證字第 D1512-00 號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106.9.13 府環事字第 1060963111 號函
毒化物運作核可	
1, 2-二氯乙烷 1, 2-Dichloroethane	075-21-J0013
二氯甲烷 Dichloromethane	079-21-J0088
環己烷 Cyclohexane	082-21-J0052
乙醛 Acetaldehyde	104-21-J0016
乙腈 Acetonitrile	105-21-J0093
二苯胺 Diphenylamine	115-21-J0015
乙苯 Ethylbenzene	116-21-J0005

項目	許可證號
甲基異丁酮 Methyl Isobutyl Ketone	117-21-J0030
三乙酸基氨 Nitrilotri acetic acid	119-21-J0007
三乙胺 Triethylamine	121-21-J0039
三氟化硼 Boron trifluoride	142-21-J0028
硫月尿 Thiourea EP	144-21-J0014
醋酸乙烯酯 Vinyl acetate	146-21-J0016
甲基第三丁基醚 Methyl-tert-butyl ether	160-21-J0018
汞 MERCURY	022-21-J0022
三氧化二砷 Arsenic trioxide	045-21-J0034
丙烯晴 Acrylonitrile	051-21-J0009
苯 Benzene	052-21-J0073
三氯甲烷 Chloroform	054-21-J0130
三氯乙烯 Trichloroethylene	064-21-J0024
鄰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 (Di<2-ethylhexyl>phthalate <DEHP>)	068-21-J0042
鄰苯二甲酸二乙酯 Diethyl phthalate	068-21-J0010
鄰苯二甲酸二丁酯 Dibutyl phthalate	080-21-J0008
二硫化碳 Carbon disulfide	089-21-J0035
氯苯 Chlorobenzene	090-21-J0015
1,4-二氧陸園 1,4-Dioxane	093-21-J0034
碘甲烷 Methyl Iodide	095-21-J0015
口比啉 Pyridine	097-21-J0060
α -氯苯乙酮 α -Chloroacetophenone	122-21-J0001
硝苯 Nitrobenzene	129-21-J0020
三氧化鉻 Chromium trioxide	055-21-J0283
重鉻酸鉀 Potassium dichromate	055-21-J0283
重鉻酸鈉 Sodium dichromate	055-21-J0283
鉻酸鉀 Potassium chromate	055-21-J0283
甲醛 Formaldehyde	066-21-J0068
環氧氯丙烷 (Epichlorohydrin <1-Chloro-2,3-epoxypropane>)	072-21-J0011
二甲基甲醯胺 N,N-Dimethyl formamide	098-21-J0100
甲醯胺 Formamide	098-21-J0056
鄰苯二甲酐 Phthalic anhydride	073-21-J0011

項目	許可證號
丙烯醛 Acrolein	100-21-J0007
苯胺 Aniline	038-21-J0032
順丁烯二酸(馬來酸) Maleic acid	176-21-J0010
玫瑰紅 B Rhodamine B	182-21-J0005
甲醛次硫酸氫鈉 Sodium hydroxymethanesulfinate	184-21-J0010

3. 本公司可回收再利用資源(廢紙類、廢塑膠類、廢五金類)交由資源回收商再利用，其於不可回收部份委由合格清運處理廠商處理。
 4. 回收再利用處理量約為 12.8 噸/月。
 5. 一般廢棄物處理委託澤瑋環保公司處理、實驗室有害廢液由正新環境公司處理。
 6. 其他廢棄物處理交由合格處理廠商處理。
- 以上一般廢棄物處理費每月約為 8 萬元；實驗室有害廢液每月約為 4 萬元；空氣汙染防治費用每期 450 元；水污染防治費每半年約 1.3 仟元。

(二)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08 年 4 月 30 日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廢水處理廠	1	97.12.24	13,802 仟元	1. 處理公司製程、水質再生、生活廢水，使其達到法定放水標準排放至承受水體。 2. 減少污染
天然氣設備 管線工程	1	107.7.10	6,750 仟元	降低 SOX 及粒狀污染物排放量並符合法規標準值
天然氣鍋爐	2	107.12.11	18,480 仟元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
本公司所有污染源之排放均以符合法規標準及相關規定為首要目標，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污染糾紛事件發生。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1. 依污染所受損失情形：無此情事
 2. 未來因應對策：
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份取得台南市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兩座天然氣鍋爐輪流運轉，已經大幅度降低 SOX 及粒狀污染物排放量。
- (五)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本公司目前並無重大環境污染狀況，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均不會造成影響，預計未來二年度亦不會產生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五、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於追求企業成長與產能提升的同時，亦不忘對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責任與義務，遵循著「謹遵法令、持續改善，全員參與、幸福職場」的職業安全衛生政策，以「落實安全制度、推動健康職場」為宗旨，期能達到提供員工安全工作環境之目標。基此，本公司落實推動下列具體措施：

項目	內容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為使員工了解作業中之危害、遵守作業規範及異常狀況通報、處理，避免意外及傷害發生，本公司實施及辦理下列教育訓練。 1. 新進人員及變更作業人員，一般安全衛生教育 3 小時。 2. 在職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每三年 3 小時。 3. 危險性機械設備操作人員、特殊作業人員、有機溶劑作業主管、粉塵作業主管、急救人員…等，派至合格教育訓練機構受訓。
作業環境監測	為避免員工於作業場所因暴露有害物而對身體造成傷害，並掌握工作場所作業環境實態與評估工作者其作業環境暴露狀況，本公司定期實施作業環境監測。 1. 每 3 個月實施一次：WBGT(綜合溫度熱指數)。 2. 每 6 個月實施一次：室內作業場所二氧化碳濃度、噪音、粉塵、有機溶劑、特定化學物質。
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	1. 每年實施一次，在職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及特殊作業人員之特殊健康檢查。 2. 每月至少一次之衛教宣導，以提供員工健康資訊。 3. 聘用專業護理人員，提供保健服務及健康諮詢。 4. 聘用專業職業安全衛生醫師，每兩個月臨場服務一次，提供員工專業諮詢，並協助評估員工工作場所危害風險。
作業環境消毒	每月定期一次廠區環境消毒作業，以提供員工優良衛生之作業環境。
健全消防設備	謹遵政府消防法規，凡新建、增建、變更之廠房均依公司規定設計，施工、驗收、維護保養皆有統一之管理機制並不定期稽核及改善。
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	1. 設置緊急應變中心，每年針對各種災害應變進行演練。 2. 每年定期聘請消防單位作防災講習及演練。 3. 設立空氣污染、廢水、廢棄物、毒化物環境管理專責人員以維護環境管理相關作業。 4. 制定各項安全衛生管理標準作業程序書，納入管理系統中運作，落實安全衛生管理。 5. 各廠區設置 AED，並每年定期舉辦 AED 教育訓練。
門禁安全	1. 與保全公司簽約 24 小時保全維護。 2. 設置警民連線報案設備，與警察勤務中心連線。 3. 各大樓廠區設置嚴密監視系統，以維護員工安全。
機械設備安全管理	為確保員工於作業期間能安全無虞，各機械設備製訂標準操作辦法，並於作業前、作業中及作業後以點檢表確實檢核機械設備安全，並每個月進行一次全面性機械設備點檢表安全審核。
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	制定承攬商環保安全衛生規範，嚴格要求承攬商遵守廠區環境安全衛生規定以維護員工廠內安全。

項目	內容
	1. 進行承攬商危害告知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2. 要求承攬商加入南光安全衛生協議組織。施工申請前召開承攬商協議組織施工前會議，溝通協調各項作業程序、工法、安全防護及宣導危害注意事項。
完善申訴管道	1. 成立員工關懷小組，主動關心員工，提供必要協助。 2. 設置性騷擾及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防範措施及申訴管道，維護員工人身安全。

六、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實施情形

- (1)依政府所規定之各項福利措施，如勞保、健保險。
- (2)辦理員工福利餐廳業務
- (3)當月壽星提供生日餐盒及生日禮金
- (4)春節、端午、中秋節三節禮金發放
- (5)除年終獎金外並依稅前淨利之比例加發員工酬勞。
- (6)為業務單位員工投保僱主意外責任險。
- (7)為特定職務員工投保僱主意外責任險。
- (8)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提撥福利金，推動特約商店、員工體育競賽活動並舉辦年度員工旅遊增進員工間情感。
- (10)設有孕婦專屬停車位及孕婦專用哺乳室。
- (11)推動關懷小組及學長學姊制關懷新進同仁。

2. 員工進修及訓練實施情形

為增進全體職工工作技能、知識，以提昇工作品質績效暨儲訓組織所需人力以配合公司之長遠發展，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辦法」，並遵循該辦法訂定年度員工教育訓練計劃及實施。

(1)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情形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新進人員訓練	49	150	685
內部教育訓練	205	4,137	4,930
外部教育訓練	246	305	2,193
總計	500	4,592	7,808

內、外部教育訓練課程主要為各部門之專業職能教育訓練，如「年度 GMP 教育訓練」、「各項 GMP 法規研習」、「資料完整性」、「生產線防止交叉汙染與清線作業之注意事項」、「公共設備及新設備維護保養系列課程」等。

(2)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會計、財務、內部稽核主管等參與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策略長	陳立賢	107.09.13	臺灣董事學會	品牌翻新企業轉型榮耀再現	3
總經理	王玉杯	107.09.13	臺灣董事學會	品牌翻新企業轉型榮耀再現	3
副總經理	陳本松	107.06.14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公司治理實務：「供應鏈管理」運作策略實務議題解析與「物聯網」應用趨勢探討	3
副總經理	陳本松	107.06.15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之法遵議題與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3
副總經理	陳本松	107.09.13	臺灣董事學會	品牌翻新企業轉型榮耀再現	3
會計主管	蔡文泳	107.07.19~107.07.20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會計主管代理人	賴麗貞	107.11.15~107.11.16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內部稽核主管	趙秀梅	107.11.2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成本節約與競爭策略之稽核管控實務	6
		107.11.3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自行評估實務篇	6
內部稽核人員代理人	田雯麗	107.06.2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融資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稽核實務	6
		107.06.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製造業體系查核實務及提升品質方法研習班	6
內部稽核人員	許淑伶	107.07.04~107.07.0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18

(3)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會計主管	蔡文泳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會計主管認證合格證書
會計主管代理人	賴麗貞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會計主管認證合格證書
內部稽核主管	趙秀梅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舉辦「企業成本節約與競爭策略之稽核管控實務」及「自行評估實務篇」
內部稽核人員代理人	田雯麗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舉辦「融資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稽核實務」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舉辦「製造業體系查核實務及提升品質方法研習班」
內部稽核	許淑伶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舉辦「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

人員		訓練研習班」
----	--	--------

3.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員工退休金給與標準如下

- (1) 適用「勞動基準法」前、後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依「勞動基準法」第 84-2 條及第 55 條計給。
- (2) 適用「勞動基準法」前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如下：
 - a. 工作年資 15 年以內者，每滿 1 年給與 2 個基數。
 - b. 工作年資超過 15 年之多餘年資，每年 1 個基數，畸零年資滿半年者以 1 年計，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
 - c. 退休金之給與總數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
 - d. 退休金基數計算之標準，係指核准退休時 1 個月平均工資。
- (3) 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或保留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依前二款規定發給。
- (4) 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且依第 54 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強制退休之員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前款規定加給 20%。
- (5)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規定之員工，本公司按月提繳其工資 6% 之金額至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

(二)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工作規則及行為準則

本公司為明確規範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健全管理制度，特制定「工作規則」、「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營業處所屬人員之作業規範」、「人員遵守事項約定書」等相關規則，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另有關員工道德規範係訂定於「工作規則」當中，其主要內容如下：

- (1) 員工應遵守政府法令，並依循善良風俗習慣及專業行為標準，言行篤慎，操守廉潔，生活嚴謹，摒除一切不良行為，以確保本公司之信譽。
- (2) 員工之任何行為不得侵害本公司權益，亦不得在不符合本公司政策及相關作業規定之下侵害同仁權益。
- (3) 公私分明，誠懇相處，協力達成企業經營之目的。同仁之間的關係，應建立在相互尊重之基礎上，尤其是男性同仁及女性同仁之間。
- (4) 對於本公司各項調查、申請書表，應據實填報。
- (5) 違反道德規範之員工將受到嚴重懲戒處分，本公司並將對涉及不法者採取適當法律行動。

2. 性別工作平等法之措施

- (1) 性騷擾防治與處理措施：為落實性別工作平等法提供員工免於性騷擾之工作環境，本公司特制定「性騷擾防治、申訴管理辦法」來採取適當之預防、糾正懲戒及處理措施，並確實維護當事人之隱私。
- (2) 設置專用集乳室，供產後女性同仁集乳使用。

3.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

為預防勞工於執行職務，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設有「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以及申訴管道，提供員工適當的保護及協助。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與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勞資糾紛及損失發生。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且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合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重要限制條款
銷售	A 及 B 藥廠公司	106.1.2	經銷學名藥品三方合約條件書	該項產品目前尚在查驗登記中，而條件書簽訂後初期 A 藥廠必須先依相關條件履約預付不高於 150 萬美元給南光，另 A 公司之其他履約責任和預訂合約效益則完全取決於藥證審查與該藥品因涉及專利訴訟之法院判決結果而定。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合併財務報告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截至108年 3月31日 (註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1,117,937	1,227,599	1,004,962	1,025,5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28,401	1,963,729	1,917,466	1,877,606
無形資產				11,710	8,079	6,346	5,466
其他資產				114,116	134,890	99,001	106,823
資產總額				3,172,164	3,334,297	3,027,775	3,015,468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786,949	979,928	821,894	777,208
	分配後			887,938	1,141,510	941,982 (註3)	897,296 (註3)
非流動負債				262,075	211,154	152,744	149,665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1,049,024	1,191,082	974,638	926,873
	分配後			1,150,013	1,352,664	1,094,726 (註3)	1,046,961 (註3)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2,123,140	2,143,215	2,053,137	2,088,595
股本				1,009,885	1,009,885	1,009,885	1,009,885
資本公積				623,405	562,812	562,812	562,812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489,872	570,535	507,610	543,062
	分配後			388,883	408,953	417,544 (註3)	452,996 (註3)
其他權益				(22)	(17)	(14)	(8)
庫藏股票		0	0	(27,156)	(27,156)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2,123,140	2,143,215	2,053,137	2,088,595		
	分配後	1,961,558	1,981,633	1,933,049 (註3)	1,968,507 (註3)		

註1：自105年度起將NANG KUANG PHARM SDN. BHD.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

註2：108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3：107年度盈餘分配係依108年3月7日董事會決議情形填列，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截至108年 3月31日 (註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1,549,708	1,503,720	1,538,527	377,094
營業毛利			575,707	516,345	499,515	114,736
營業損益			229,782	161,022	126,802	33,10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0,423	56,643	(9,065)	3,643
稅前淨利			270,205	217,665	117,737	36,74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25,499	185,817	101,232	35,452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			225,499	185,817	101,232	35,4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不適用	不適用	(1,100)	(4,160)	(1,768)	6
稅後淨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4,399	181,657	99,464	35,45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25,499	185,817	101,232	35,452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24,399	181,657	101,232	35,45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每股盈餘			2.25	1.84	1.00	0.35

註1：自105年度起將NANG KUANG PHARM SDN. BHD.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

註2：108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個體財務報告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935,935	1,072,452	1,117,556	1,227,210	1,004,5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25,856	1,818,408	1,928,401	1,963,729	1,917,466
無形資產		6,918	8,809	11,710	8,079	6,346
其他資產		86,884	145,751	114,440	135,209	99,287
資產總額		2,755,593	3,045,420	3,172,107	3,334,227	3,027,68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54,410	620,927	786,892	979,858	821,800
	分配後	498,992	681,098	887,880	1,141,440	941,888 (註1)
非流動負債		859,785	430,175	262,075	211,154	152,74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14,195	1,051,102	1,048,967	1,191,012	974,544
	分配後	1,358,777	1,111,273	1,149,956	1,352,594	1,094,632 (註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41,398	1,994,318	2,123,140	2,143,215	2,053,137
股本		891,641	1,002,498	1,009,885	1,009,885	1,009,885
資本公積		399,389	666,198	623,405	562,812	562,81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4,217	325,622	489,872	570,535	507,610
	分配後	129,635	265,451	388,883	408,953	417,544 (註1)
其他權益		0	0	(22)	(17)	(14)
庫藏股票		(23,849)	0	0	0	(27,156)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41,398	1,994,318	2,123,140	2,143,215	2,053,137
	分配後	1,396,816	1,934,147	1,961,558	1,981,633	1,933,049 (註1)

註1：107年度盈餘分配係依108年3月7日董事會決議情形填列，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1,276,782	1,520,328	1,549,708	1,503,720	1,538,527
營業毛利	409,512	549,328	575,707	516,345	499,515
營業損益	91,704	211,008	229,822	161,032	126,8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108)	15,620	40,383	56,633	(9,101)
稅前淨利	82,596	226,628	270,205	217,665	117,73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7,282	198,987	225,499	185,817	101,232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	67,282	198,987	225,499	185,817	101,2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630)	(3,000)	(1,100)	(4,160)	(1,7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4,652	195,987	224,399	181,657	99,46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67,282	198,987	225,499	185,817	101,23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64,652	195,987	224,399	181,657	101,23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0.76	2.17	2.25	1.84	1.00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3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李明憲	無保留意見
104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李明憲	無保留意見
105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06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07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田中玉、劉子猛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截至108年 3月31日 (註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07	35.72	32.19	30.7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3.69	119.89	115.04	119.2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2.06	125.27	122.27	131.96
	速動比率			90.76	80.80	68.63	68.11
	利息保障倍數			32.10	30.75	19.32	31.2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28	3.96	3.84	0.99
	平均收現日數			85.28	92.17	95.05	90.91
	存貨週轉率(次)			2.59	2.50	2.52	0.5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29	4.83	6.19	1.50
	平均銷貨日數			140.93	146.00	144.84	152.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0.83	0.77	0.79	0.20
	總資產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0.50	0.46	0.48	0.1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41	5.82	3.3	1.20
	權益報酬率(%)			10.95	8.71	4.82	1.7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6.76	15.94	11.66	3.64
	純益率(%)			14.55	12.36	6.58	9.40
	每股盈餘(元)			2.25	1.84	1.00	0.3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1.46	32.93	44.55	8.5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2.02	118.35	133.63	127.24
	現金再投資比率(%)			9.74	6.03	5.51	1.4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16	3.41	5.16	4.78
	財務槓桿度			1.03	1.03	1.04	1.0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請參閱下一頁 IFRS 個體財務報告之財務分析。

註1：自105年度起將NANG KUANG PHARM SDN. BHD.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

註2：108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二)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69	34.51	33.07	35.72	32.1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3.34	133.33	123.69	119.89	115.0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5.97	172.72	142.02	125.24	122.24
	速動比率		132.85	110.79	90.72	80.76	68.59
	利息保障倍數		9.51	21.34	32.10	30.75	19.3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3	4.14	4.28	3.96	3.84
	平均收現日數		95.30	88.16	85.28	92.17	95.05
	存貨週轉率(次)		2.94	2.79	2.59	2.50	2.5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26	4.60	4.29	4.83	6.19
	平均銷貨日數		124.15	130.82	140.93	146.00	144.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73	0.86	0.83	0.77	0.7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8	0.52	0.50	0.46	0.4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77	7.13	7.41	5.82	3.30
	權益報酬率(%)		4.69	11.58	10.95	8.71	4.8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9.26	23.82	26.76	21.55	11.66
	純益率(%)		5.27	13.09	14.55	12.36	6.58
	每股盈餘(元)		0.76	2.17	2.25	1.84	1.0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9.48	56.08	51.46	32.93	44.5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5.67	77.77	112.02	118.35	133.63
	現金再投資比率(%)		7.12	8.88	9.74	6.03	5.5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51	3.17	3.16	4.14	5.16
	財務槓桿度		1.10	1.05	1.03	1.03	1.0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財務結構：基於資金成本考量，調整負債比重，減少短期借款以及長期借款分期償還情況下，負債占資產比率及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							
償債能力：在穩健保守之財務結構下，基於資金成本考量，調整負債比重，減少短期借款以及長期借款分期償還情況下，因而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致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下降。							
經營能力：最近二年度並無重大差異。							
獲利能力：107年度因研發費用增加及營業外收入減少致淨利減少，故相關獲利能力指標較106年度降低。							
現金流量：107年度雖獲利減少，但排除掉折舊費用及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後，且期末應收款項減少、期末應付款項增加以及所得稅支付減少，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106年度增加，故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亦隨之上升。							

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各項表冊，其中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田中玉會計師及劉子猛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察。

此致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王朝琴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7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21~178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79~258 頁。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227,599	1,004,962	(222,637)	(18.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63,729	1,917,466	(46,263)	(2.36)
無形資產		8,079	6,346	(1,733)	(21.45)
其他資產		134,890	99,001	(35,889)	(26.61)
資產總額		3,334,297	3,027,775	(306,522)	(9.19)
流動負債		979,928	821,894	(158,034)	(16.13)
非流動負債		211,154	152,744	(58,410)	(27.66)
負債總額		1,191,082	974,638	(216,444)	(18.17)
股本		1,009,885	1,009,885	-	-
保留盈餘		570,535	507,610	(62,925)	(11.03)
其他權益		(17)	(14)	3	(17.65)
庫藏股票		-	(27,156)	(27,156)	(100.00)
權益總額		2,143,215	2,053,137	(90,078)	(4.20)

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227,210	1,004,582	(222,628)	(18.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63,729	1,917,466	(46,263)	(2.36)
無形資產		8,079	6,346	(1,733)	(21.45)
其他資產		135,209	99,287	(35,922)	(26.57)
資產總額		3,334,227	3,027,681	(306,546)	(9.19)
流動負債		979,858	821,800	(158,058)	(16.13)
非流動負債		211,154	152,744	(58,410)	(27.66)
負債總額		1,191,012	974,544	(216,468)	(18.18)
股本		1,009,885	1,009,885	-	-
保留盈餘		570,535	507,610	(62,925)	(11.03)
其他權益		(17)	(14)	3	(17.65)
庫藏股票		-	(27,156)	(27,156)	(100.00)
權益總額		2,143,215	2,053,137	(90,078)	(4.20)

(一)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之分析說明：

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下列個體財務報告之說明。

個體財務報告-

1. 無形資產減少：主要係因攤銷無形資產所致。
2. 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因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所致。
3.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因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二)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1,503,720	1,538,527	34,807	2.31
營業成本	987,375	1,039,012	51,637	5.23
營業毛利	516,345	499,515	(16,830)	(3.26)
營業費用	355,323	372,713	17,390	4.89
營業利益	161,022	126,802	(34,220)	(21.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643	(9,065)	(65,708)	(116.00)
稅前淨利	217,665	117,737	(99,928)	(45.91)
本期淨利	185,817	101,232	(84,585)	(45.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稅後淨額	(4,160)	(1,768)	2,392	(57.5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181,657	99,464	(82,193)	(45.25)

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1,503,720	1,538,527	34,807	2.31
營業成本	987,375	1,039,012	51,637	5.23
營業毛利	516,345	499,515	(16,830)	(3.26)
營業費用	355,313	372,677	17,364	4.89
營業利益	161,032	126,838	(34,194)	(21.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633	(9,101)	(65,734)	(116.07)
稅前淨利	217,665	117,737	(99,928)	(45.91)
本期淨利	185,817	101,232	(84,585)	(45.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稅後淨額	(4,160)	(1,768)	2,392	(57.5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181,657	99,464	(82,193)	(45.25)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之分析說明：

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下列個體財務報告之說明。

個體財務報告-

營業利益減少：107 年度因毛利率下降及研發費用增加致營業利益減少。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因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所致。

-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目前積極開拓不同的銷售市場，並致力於新產品的開發，預計本年銷售量較去年成長，故有助本公司整體營收及獲利狀況提昇。

名稱	108年預計銷售數量	單位
大型注射液	15,515,984	瓶、袋
小型注射液	21,318,105	支
20ml 注射液	3,647,879	支
錠劑	205,598,339	顆
膠囊	29,460,362	顆
粉劑	3,940,397	瓶、支
其他	3,772,913	瓶、袋、包、條
合計	283,253,979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流動性分析

個體財務報告

項目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2.93	44.55	35.29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8.35	133.63	12.91
現金再投資比率(%)	6.03	5.51	(8.6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比例達20%以上)			
現金流量比率：107年度雖獲利減少，但排除掉折舊費用及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後，且期末應收款項減少、期末應付款項增加以及所得稅支付減少，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106年度增加，故現金流量比率亦隨之上升。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無重大差異。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1)+(2)-(3)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176,170	396,568	440,139	132,599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計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資金運用進度	
				107年(實際)	108年(預計)
隱形眼鏡用液自動生產線	自有資金、銀行借款	107年度	2,363	2,363	0

Ampoule 生產線	自有資金、銀行借款	108 年度	3,333	678	2,655
Vial 設備更新	自有資金、銀行借款	107 年度	18,585	18,585	0
新建廠房	自有資金、銀行借款	107 年度	7,118	7,118	0
美國藥品電子監管碼系統	自有資金、銀行借款	108 年度	12,600	5,019	7,581
其他機器設備	自有資金、銀行借款	108 年度	106,177	65,844	40,333
合計			150,176	99,607	50,569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1. 符合衛生署現行及未來對優良藥品製造標準規範。
2. 配合產品銷售結構變化，增加隱形眼鏡用液及 Ampoule 注射液產能。

(三)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對資本支出計畫之資金來源、工作進度、預計效益已周詳估列，並對財務業務方面已作好妥善之規劃。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因應馬來西亞業務發展需要，在當地申請查驗登記資格，限定在其境內依法註冊成立的公司方得申辦之。故於105第四季已在馬來西亞成立 NANG KUANG PHARM SDN. BHD. 以利藥證申請與持有。

(二)獲利或虧損原因及改善計畫：

NANG KUANG PHARM SDN. BHD. 主要係為藥證申請與持有，尚無其他營業行為，因支付相關管理服務費用，致使本期虧損。

(三)未來投資計畫：無此情事。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乃針對各單位潛在風險之認知、辨識、分析、衡量，進而選擇適當處理方法加以控制、處理，監督並改進風險管理計畫，並依風險的特性與影響層級，予以集中管理與分層執行，使所有風險均能隨時有效掌控。

主要風險管理組織及各項風險管理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

1. 財務風險、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法律風險：

由財務會計單位訂定各項策略並執行，並依據法令、政策及市場之變化分析評估採取各項因應措施，且由稽核中心透過風險評估，不斷對以上之風險項目進行管控及查核。

2. 市場風險：

本公司平時除由各營業單位依所掌業務權責，訂定各項策略並執行，並依據法令、政策及市場之變化分析評估採取各項因應措施。並責成業務組織主管針對可能發生之市場風險危機進行管控和處理。

3. 策略及營運風險：

由研發與營業單位共同訂定產品開發和營運風險之評估並為執行因應策略負責單位，以利使企業的策略能符合願景及達成公司之營運目標。

4. 稽核中心：

運用風險評估查核模式，協助公司內部各單位檢視其影響目標達成之中高風險項目，並瞭解其內控制度之充分性及有效性，提供制度規劃及流程設計等諮詢服務，並改善營運及管理風險以增加其組織價值。

(二)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收入		4,726	4,101
利息支出		4,131	4,493
營業收入淨額		1,503,720	1,538,527
利息收入/營業收入淨額(%)		0.31%	0.27%
利息支出/營業收入淨額(%)		0.27%	0.29%

106 年及 107 年利息支出占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0.27% 及 0.29%，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營運影響不大。且本公司定期或不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各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此外本公司股票上櫃後，亦可增加自資本市場募集資金之管道，以降低資金成本。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業務以內銷為主，106 年及 107 年外銷比率分別為 18.01% 及 19.74%；而部分原料如葡萄糖、胺基酸、抗生素、麥芽糖，部分物料如軟袋、安瓶、色箔等係直接或透過代理商向國外採購，106 年及 107 年外購比例分別為 38.52% 及 42.43%，主要以美金、日圓計價，而本公司通常以外銷產生之外幣收入支應外購之原物料款，不足的部分則以台幣換匯支付。106 年及 107 年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重分別為 0.85% 及 0.48%，其匯率變動之影響不大。

本公司為降低匯率之影響，外匯之處理以規避風險為原則，並善用相關避險工具，目前對匯率變動所採取之因應措施如下：

- (1) 由財務部門依據國際間政經情勢發展、與金融機構保持聯繫並蒐集即時匯率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
- (2) 外幣收入與支出互抵，產生自然避險之效果。
- (3) 外幣收支互抵後之淨外幣部位，則視當時之資金需求及匯率變動情形，適時調節外幣帳戶部位或將外銷之遠期信用狀於出口押匯時旋即貼現並轉換為台幣入帳，減緩匯率變動之影響。
- (4) 為進一步控制匯率變動風險，亦適時運用遠期外匯等較穩健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進行避險。

綜上所述，本公司已針對匯率變動風險擬定具體之避險措施，惟避險行為涉及主觀判斷及操作技巧，故無法確保上述避險措施可有效地規避所有匯率變動之風險。

3. 通貨膨脹情形：

本公司關切注意原物料價格波動，以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因應原物料成本漲跌，通貨膨脹不致對公司損益造成重大影響。

(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最近期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2. 本公司 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起，未有為規避外幣交易匯率風險而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3. 未來若有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將爰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四)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秉持著為患者提供有效、安全且便利藥劑之信念，基於此信念持續研發產製藥品，未來研究發展方向請參閱本年報P. 113。108年度預計投入研發費用計173,500千元，主要之研發產品及計畫如下：

未來主要之研發產品及計畫

產品/ 計畫代號	臨床應用	目前進度	預計再投入之 研發費用(仟元)	預計完成 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ND-340	局部麻醉劑	準備第一期臨床 試驗申請送件	30,000	2022/Q3	目前已完成初步動物療效及藥物動力學試驗,已達 預期成效。目前進行放大量產及準備第一期臨床試 驗申請送件,成功機會>70%。
ND-491	心血管用藥	準備查驗登記中	0	2019/Q2	已完成開發、查驗登記中準備中,成功機會>90%。
ND-464	心血管用藥	準備查驗登記中	0	2021/Q4	已完成開發、藥品查驗登記中,成功機會>90%。
ND-458	中樞神經性系統藥物	分析方法開發與 確效中	30,000	2020/Q4	初步處方研究完成,準備進行動物PK試驗,以確 認處方的正確性,成功機會>50%。
ND-462	醫美藥物	分析方法開發與 確效中	10,000	2019/Q4	已有同劑型產品開發經驗,成功機會>70%。
ND-480	中樞神經性系統藥物	分析方法開發與 確效中	10,000	2022/Q2	因有專利問題,先以完成國內、大陸、東南亞查驗 登記,等專利到期後上市,成功機會>70%。
ND-482	肌肉及骨骼系統藥物	分析方法開發與 確效中	30,000	2020/Q4	處方研究完成後,藥品安定性試驗成功與否是關 鍵,成功機會>50%。
ND-486	鎮靜安眠藥	藥品查驗登記中	0	2022/Q2	已完成開發、藥品查驗登記中,成功機會>90%。
ND-490	抗癌藥物	藥品查驗登記中	0	2020/Q2	已完成開發、藥品查驗登記中,成功機會>90%。
ND-496	泌尿生殖系統藥物	分析方法開發與 確效中	10,000	2021/Q3	完成處方開發,藥品臨床BE試驗是成功與否關 鍵,成功機會>50%。
ND-500	肌肉及骨骼系統用藥	處方開發中	10,000	2022/Q3	處方研究完成後,藥品安定性試驗成功與否是關 鍵,成功機會>50%。
ND-501	營養補充劑	處方開發中	10,000	2022/Q3	處方研究完成後,藥品安定性試驗成功與否是關 鍵,成功機會>50%。

(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衛生署已於 96 年 12 月 19 日公告西藥製劑製造工廠實施國際 GMP 標準，凡新設、遷移、擴建、復業、新增劑型及新增加工項目之西藥製劑製造工廠，自公告日起，均應符合國際醫藥品稽查公約組織之藥品優良製造規範(PIC/S GMP)之規定；已持有藥品許可證之西藥製劑製造工廠給予緩衝期間，應於 98 年底完成實施；國產與輸入藥品之西藥製劑製造工廠同步實施。

本公司為配合法令修改，已興建高標準的綜合製劑廠以取代舊有之固型製劑廠，可符合歐盟 PIC/S 藥品優良製造規範及衛生署對於國內藥廠 GMP 查核之需求。

另外，本公司產品外銷主要銷售地區日本為已開發國家，在法律及重大政策之擬定上均較其他地區穩定，故預期本公司未來年度應不致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財務業務受到重大不利之影響。

(六)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開發新藥品，並持續開拓國內外市場，並未受到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情事導致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九)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興建綜合製劑大樓已於 98 年 5 月份通過 PIC/S 認定符合藥物製造工廠設廠標準，相關說明如下：

1. 興建廠房之預期效益

- (1)符合衛生署對優良藥品製造標準(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s，簡稱 GMP 規範)鑑於目前國際間對於 GMP 之要求大多與時俱進，GMP 之標準不斷提升，亦即目前所稱的 cGMP「現行優良藥品製造標準(current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s，簡稱 cGMP)」，各國之 cGMP 規範，均將藥品製造設備、製程及分析方法等之確效，納入其規定中。衛生署近年來積極參與國際事務，尋求國際合作，爭取加入國際藥廠稽查公約組織(PIC/S)及建立國際間 GMP 相互認證，故推動藥品實施 cGMP 確效作業，不但可提升藥品品質，更可以增加國際競爭力，乃分別於 96.12.19 及 97.04.24 發函公告國內西藥製劑製造工廠實施國際 GMP 標準(PIC/S GMP)之時程及執行配套措施，要求所有新設、遷移、擴建、復業、新增劑型及新增加工項目之西藥製劑製造工廠，均應符合國際醫藥品稽查公約組織藥品優良製造規範(PIC/S GMP)之規定，並給予緩衝期至 98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綜合製劑廠係取代舊有之固型製劑廠，並以符合歐盟 PIC/S 藥品優良製造規範予以規劃設計及建造，可符合衛生署對於國內藥廠 GMP 查核之需求。

- (2)配合產品銷售結構變化，增加錠劑及膠囊產能

本公司近年來調整產品銷售結構，毛利率較高之錠劑及膠囊產品銷售比重逐年提高，為了提升獲利率，繼續增加錠劑及膠囊產品之銷售比重為本公司既

定策略，故需增加錠劑及膠囊產品產能。

(3)提升產品品質與提高製程水準

本公司除原有 cGMP 認證，亦透過本次興建綜合製劑達到國際藥廠稽查公約組織(PIC/S)之查核水準，因屬國際級認證機構提供之認證標準，故取得該認證後，對於本公司固型製劑生產製程、產品品質將可達國際水準，對於進軍國際市場將具備資格，本公司之產品品質及製程等項目，亦往上推升。

另本公司藉由熟稔固型製劑之生產，並藉由現場廠務技術人員及研發人員針對產品及製程進行最適化生產，此舉將可精進產品品質及製程技術。

2. 興建廠房之可能風險

此次興建廠房係屬原有廠房之汰舊換新，興建後初期將因折舊攤提而使成本提高，惟後續會因品質提升及新產品推出，逐漸取得口碑而產生規模效益。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主要原料有多家之供應商，且雙方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故尚無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主要客戶為醫藥中心、區域學院、地區醫院、各地經銷商、診所及藥房等數千家客戶，非常分散，並無銷售集中之風險。除國內客戶外，目前亦積極佈局海外市場，加強銷售面之廣度。

(十一)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經營權改變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

(十三)訴訟或非訟事件

1.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 (1)輝瑞愛爾蘭藥廠私人無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輝瑞愛爾蘭藥廠」)就其所有中華民國第 083372 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主張本公司侵害前揭專利權，而請求排除侵害，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 102 年 8 月 30 日判決駁回原告之訴。輝瑞愛爾蘭藥廠提起上訴，據本案承辦律師表示：「輝瑞愛爾蘭藥廠提起上訴，上訴聲明：1. 該公司不得製造、為販賣之要約或販賣衛署藥製字第 055972 號「美好挺膜衣錠 100 毫克」藥品、衛署藥製字第 057200 號「美好挺膜衣錠 50 毫克」藥品或為其他侵害中華民國第 083372 證書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之行為；2. 願以現金或等值之由兆豐國際

商業銀行大安分行所發行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供擔保，請准宣告假執行；3. 第一、二審訴訟費用均由該公司負擔。又，對於第一審判決駁回新台幣二億元損害賠償請求部分，輝瑞愛爾蘭藥廠則未提起上訴。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29 日判決駁回輝瑞愛爾蘭藥廠之上訴。目前輝瑞愛爾蘭藥廠已提起第三審上訴，並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8 日變更訴之聲明為：1. 原審判決關於駁回排除專利侵害請求及其假執行聲請部分廢棄；2. 確認上訴人對被上訴人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5 年 7 月 2 日止製造及販賣衛署藥製字第 055972 號「美好挺膜衣錠 100 毫克」藥品及衛署藥製字第 057200 號「美好挺膜衣錠 50 毫克」藥品，侵害中華民國第 083372 證書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之行為，存在損害賠償請求權；3. 第一、二、三審訴訟費用均由被上訴人負擔。智慧法院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27 日判決駁回輝瑞愛爾蘭藥廠之變更之訴並命其負擔訴訟費用。案件尚在審理階段，因此尚無法評估本件對該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因輝瑞愛爾蘭藥廠不服智慧局否准其申請更正，提請訴願，遭經濟部駁回，乃提起行政訴訟，訴之聲明：1.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於 105 年 6 月 21 日(105)智專一(一)13017 字第 10520754220 號函所做成之行政處分既行政院 106 年 1 月 24 日經訴字第 10606300150 號訴願決定書均撤銷；2. 訴訟費用由被告負擔，該公司已聲請參加訴訟獲准。智慧法院於民國 108 年 1 月 24 日判決主文：1. 原處分及訴願決定均撤銷；2. 被告對發明第 083372 號專利讓與登記文件更正案，應作成下列處分：一、就發明第 083372 號專利於民國 94 年 4 月 19 日申請讓與登記時，所檢附之讓與契約中有關受讓人之記載，准許原告更正為「依據愛爾蘭法成立之合夥事業」，二、就發明第 083372 號專利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9 日申請讓與登記時，所檢附讓與生效日為西元 2003 年 12 月 1 日之讓與契約，准許原告予以刪除；3. 訴訟費用由被告負擔。惟該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2 月 27 日提起上訴，該事件目前繫屬於最高行政法院，故難以評估該事件對該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因上述案件仍於最高行政法院審理中，因此尚無法評估本案對本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

- (2) 輝瑞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輝瑞大藥廠」）就其所獲專屬授權之中華民國第 083372 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主張本公司侵害前揭專利權，而請求排除侵害，據本案承辦律師表示：「輝瑞大藥廠聲明：1. 該公司不得製造、為販賣之要約或販賣衛署藥製字第 055972 號「美好挺膜衣錠 100 毫克」藥品、衛署藥製字第 057200 號「美好挺膜衣錠 50 毫克」藥品、衛署藥製字第 056728 號「美好挺膜衣錠 25 毫克」藥品或為其他侵害中華民國第 083372 證書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之行為；2. 該公司應給

付新台幣 100 萬元整暨自本書狀繕本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計算之利息；3. 就前 2 項聲明，輝瑞大藥廠願以現金或等值之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大安分行所發行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供擔保，請准宣告假執行；4. 訴訟費用由該公司負擔。輝瑞大藥廠於 104 年 10 月 19 日追加上述第 2 項聲明，追加後為「被告應給付原告新臺幣 43,569,675 元整，及其中新臺幣壹佰萬元(1,000,000 元)整部份，自起訴狀送達翌日起，其餘新臺幣肆仟貳佰伍拾陸萬玖仟陸佰柒拾伍元(42,569,675 元)整部分，自本書狀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計算之利息」。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8 日做出第一審判決駁回原告之訴及民國 107 年 4 月 12 日做出第二審判決駁回原告之上訴。目前輝瑞大藥廠尚未提出第三審上訴，案件尚在審理階段，因此尚無法評估本件對該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因上述案件仍於智慧財產法院審理中，因此尚無法評估本案對本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

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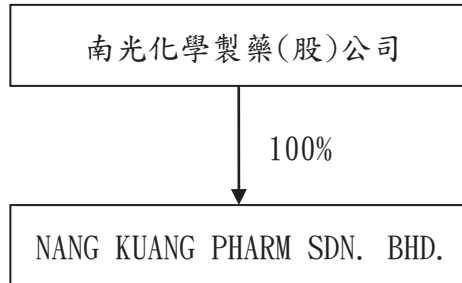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此情事。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核准登記日期	地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NANG KUANG PHARM SDN. BHD.	105. 4. 26	馬來西亞	馬來幣 50,000 元	藥品買賣貿易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製藥業。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持有股份	持股比率
NANG KUANG PHARM SDN. BHD.	董事	王玉杯	0	0%
	董事	陳本龍	0	0%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NANG KUANG PHARM SDN. BHD.	386	380	94	286	0	(36)	(36)	(0.72)

資產負債表相關數字依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馬來幣：新台幣 1:7.407412
損益表相關數字依 107 年之全年平均匯率換算，馬來幣：新台幣 1:7.47202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1.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之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提列備抵損失之提列比率如下表：

帳齡期間	提列比率	
	107 年度	108 年度第一季
未逾期	0.46%	0.11%
逾期 3 個月	7.95%	3.24%
逾期 4-6 個月	75.91%	87.25%
逾期 7-12 個月	100%	100%
逾期 1 年以上	100%	100%

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本公司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科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另外本公司參酌存貨保存期限及以往年度存貨報廢情形，依存貨呆滯庫齡提列跌價損失比率如下。

庫齡期間	提列比率
3 個月內未異動	1%
4 至 6 個月未異動	5%
7 個月至 1 年未異動	10%
1 至 2 年未異動	25%
2 至 3 年未異動	50%
3 年以上未異動	100%

(二)尚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承諾於上櫃掛牌後，持續維持至少三席獨立董事及二席具獨立職能監察人之席次。另，本公司董事長本人、配偶及二等親以內之親屬，暨該等人員持股逾半之公司擔任本公司董事席次不得逾二分之一。	本公司目前設有七席董事，其中由本公司董事長本人、配偶及二等親以內之親屬，暨該等人員持股逾半之公司擔任本公司董事之席次計有三席，並未逾二分之一。另獨立董事占有三席，且已於 103 年 6 月 25 日由三名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取代監察人職能。
承諾日後與董事長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暨該等人員持股逾半之公	本公司若有左列情事發生時則依循左列建議辦理。相關揭露事項可至公開資訊觀測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司等關係人進行交易或修改交易條件時，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於董事會後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	站查詢。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事。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立賢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南光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南光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南光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南光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南光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九)存貨之說明；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及其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存貨之說明。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414,480 仟

元及新台幣 38,763 仟元。

南光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西藥之注射針劑，該等存貨會因不同市場需求及藥效效期等因素影響，故存在一定之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南光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並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依據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推算其淨變現價值。

因南光集團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具估計不確定性，且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集團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及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
2. 瞭解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集團存貨貨齡歸屬之正確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測試用於評估存貨評價之報表，評估存貨備抵跌價之適足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南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南光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南光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南光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南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南光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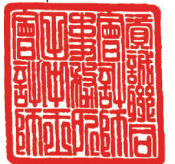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南光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田中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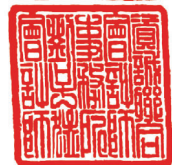
田中玉



會計師

劉子猛

劉子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7 日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76,550	6	\$	351,495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及十二(四)						
	融資產—流動			1,477	-		29,125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63,101	5		163,752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20,455	7		246,484	7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		2,491	-		893	-
130X	存貨	五(二)及六(五)		375,717	13		375,641	11
1410	預付款項			65,171	2		60,209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04,962	33		1,227,599	3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三(一)及六(二)						
	融資產—非流動			47,805	2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三(一)及十二(四)						
	動			-	-		77,568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1,917,466	63		1,963,729	5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七)及八		6,890	-		7,012	-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6,346	-		8,07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21,748	1		21,045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1,767	1		15,10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0,381	-		13,63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10	-		52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022,813	67		2,106,698	63
1XXX	資產總計		\$	3,027,775	100	\$	3,334,297	100

(續次頁)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二十五)、 七及八	\$	299,000	10	\$	325,000	1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十五)		19,989	-	139,901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及十二 (五)		119,722	4	-	-	
2150	應付票據			1,201	-	115,006	3	
2170	應付帳款			150,293	5	69,413	2	
2200	其他應付款			178,450	6	143,67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239	-	17,554	1	
2310	預收款項	三(一)及六(十六)		-	-	117,383	4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 負債	六(十一)(二十 五)、七及八		52,000	2	52,000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821,894</u>	<u>27</u>	<u>979,928</u>	<u>3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二十 五)、七及八		104,000	3	156,000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48,545	2	54,925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00	-	100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99	-	12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52,744</u>	<u>5</u>	<u>211,154</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974,638</u>	<u>32</u>	<u>1,191,082</u>	<u>36</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1,009,885	33	1,009,885	30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562,812	19	562,812	1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三(一)及六(十五)		152,869	5	134,287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954	1	18,95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35,787	11	417,294	12	
3400	其他權益		(14)	-	(17)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三)	(27,156)	(1)	-	-
3XXX	權益總計			<u>2,053,137</u>	<u>68</u>	<u>2,143,215</u>	<u>6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 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027,775</u>	<u>100</u>	\$	<u>3,334,297</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賢



經理人：王玉杯



會計主管：蔡文泳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	\$	1,538,527	100	\$	1,503,72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八)(十二)(二十)(二十一)及七	(1,039,012)	(68)	(987,375)	(66)
5900 營業毛利			499,515	32		516,345	34
營業費用	六(八)(十二)(二十)(二十一)、七及十二(二)	(130,824)	(8)	(137,029)	(9)
6100 推銷費用		(86,371)	(6)	(82,456)	(6)
6200 管理費用		(154,680)	(10)	(135,838)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38)	-	(-)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72,713)	(24)	(355,323)	(2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6,802)	8	(161,022)	10
6900 營業利益			16,651	1		69,874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七)(十七)		16,651	1		69,874	5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七)(十八)(二十)及十二(四)	(21,223)	(2)	(9,10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六)(十九)	(4,493)	-	(4,131)	-
7050 財務成本		(9,065)	(1)	(56,643)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7,737	7		217,665	14
7900 稅前淨利	六(二十二)	(16,505)	(1)	(31,848)	(2)
7950 所得稅費用			101,232	6		185,817	12
8200 本期淨利			101,232	6		185,817	1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3,052)	-	(\$	5,01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1,281	-		85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	-		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768)	-	(\$	4,16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9,464	6	\$	181,657	1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1,232	6	\$	185,817	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9,464	6	\$	181,657	12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		\$		1.00	\$		1.84
9850 稀釋		\$		1.00	\$		1.8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賢



經理人：王玉彬



會計主管：蔡文泳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107 年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其他權益	總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106年12月31日餘額	107年1月1日餘額	107年12月31日餘額				
106 年1月1日餘額	\$ 1,009,885	\$ 618,309	\$ 111,737	\$ 18,954	\$ 359,181	\$ -	\$ 2,123,140	
106 年度淨利	-	5,096	-	-	185,817	-	185,817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165)	-	(4,160)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096	-	-	181,652	-	181,657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60,593)	-	-	-	-	(60,593)	
105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2,550	-	(22,550)	-	-	
現金股利	-	-	-	-	(100,989)	-	(100,989)	
106 年12月31日餘額	\$ 1,009,885	\$ 557,716	\$ 134,287	\$ 18,954	\$ 417,294	\$ -	\$ 2,143,215	
107 年1月1日餘額	\$ 1,009,885	\$ 557,716	\$ 134,287	\$ 18,954	\$ 417,294	\$ -	\$ 2,143,215	
107 年度淨利	-	5,096	-	-	(804)	-	(804)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16,490	-	416,490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096	-	-	101,232	-	101,232	
106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8,582	-	(18,582)	-	-	
現金股利	-	-	-	-	(161,582)	-	(161,582)	
買回庫藏股票	-	-	-	-	-	(27,156)	(27,156)	
107 年12月31日餘額	\$ 1,009,885	\$ 557,716	\$ 152,869	\$ 18,954	\$ 335,787	\$ (27,156)	\$ 2,053,13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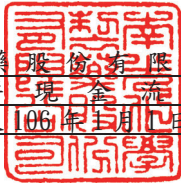


經理人：王玉杯



會計主管：蔡文涿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0 7 年 度	1 0 6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7,737	\$ 217,66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八)及十二(四)	28,224	(4,113)
呆帳損失	十二(四)	-	97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838	-
存貨跌價損失	六(五)	4,319	3,707
折舊費用	六(六)(七)(二十)	192,228	174,25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十八)	305	243
各項攤提	六(八)(二十)	3,978	3,85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攤銷數		213	404
利息收入	六(十七)	(4,101)	(4,726)
利息費用	六(十九)	4,493	4,1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383	-
應收票據		651	(45,505)
應收帳款		25,191	(22,896)
其他應收款		(1,392)	(135)
存貨		(4,395)	(29,729)
預付款項		(4,962)	(6,1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2,458	-
應付票據		(103,234)	(42,566)
應付帳款		80,880	6,011
其他應付款		36,514	8,411
預收款項		(119)	106,66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9,432)	(3,85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8,777	366,686
收取之利息		3,895	4,094
支付之利息		(4,310)	(4,120)
支付之所得稅		(32,242)	(43,95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6,120	322,708

(續次頁)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0 7 年 度	1 0 6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9,5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四)	(119,261)	(171,23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之利息	六(六)(十九)(二十四)	(1,832)	(3,08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60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2,245)	(221)
預付設備款增加		(34,232)	(33,09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252	(2,43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100)	(36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4,418)	(229,875)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二十五)	(26,000)	87,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六(二十五)	(119,912)	39,967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五)	(52,000)	(53,0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十四)	-	(60,59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161,582)	(100,989)
買回庫藏股票	六(十三)	(27,15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6,650)	(87,615)
匯率影響數		3	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74,945)	5,2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51,495	346,27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76,550	\$ 351,49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賢



經理人：王玉杯



會計主管：蔡文泳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 62 年 8 月 20 日奉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西藥、醫療器材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8 年 8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 (1)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 (2)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集團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為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77,568按IFRS 9分類規定，調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76,764，並因此同時調減保留盈餘\$804。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2)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 15」)時，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為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銷售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貨款(表列「預收款項」)計\$117,264。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及附註十二、(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之資訊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南光化學 製藥(股) 公司	NANG KUANG PHARM SDN. BHD.	藥品買賣 貿易	100.00	100.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不適用。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財務狀況和財務績效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符合上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

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股利收入。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項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

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	3 ~ 55 年
機器設備	2 ~ 2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2 ~ 10 年
其他設備	2 ~ 55 年

(十四) 租賃資產/營業租賃(承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集團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 (2)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 (3)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2. 營業租賃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5 年。

(十六)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

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 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借款。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 應付票據及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

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及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二）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三）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

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產品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係依據歷史經驗考量，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確認。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應收帳款減項。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1~6 個月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 (1) 本集團提供技術研發之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依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履行成本占估計總勞務成本為基礎決定認列。
- (2) 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3.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二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事。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不同市場需求及藥效效期等因素影響，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75,71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現金：		
庫存現金	\$ 510	\$ 86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72,231</u>	<u>127,807</u>
	<u>72,741</u>	<u>128,670</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u>103,809</u>	<u>222,825</u>
	<u>\$ 176,550</u>	<u>\$ 351,495</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穩健型外幣套利票券	\$	1,412
	評價調整		65
		\$	<u>1,477</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興櫃公司股票	\$	27,268
	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50,300
			<u>77,568</u>
	評價調整	(<u>29,763</u>)
		\$	<u>47,805</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為 \$28,224。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度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之說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u>163,101</u>	\$ <u>163,752</u>
應收帳款	\$ 224,545	\$ 250,021
減：備抵損失	(<u>4,090</u>)	(<u>3,537</u>)
	\$ <u>220,455</u>	\$ <u>246,484</u>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163,101	\$ 163,752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215,516	\$ 215,046
逾期1-90天	6,329	34,263
逾期91-180天	403	267
逾期181天以上	2,297	445
	<u>\$ 224,545</u>	<u>\$ 250,021</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本集團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4.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5.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度之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之說明。

(四) 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 3,792	\$ 2,194
減：備抵損失	(1,301)	(1,301)
	<u>\$ 2,491</u>	<u>\$ 893</u>

相關其他應收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五) 存 貨

	107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商 品	\$	3,208	(\$ 332)	\$	2,876	
原 料		173,453	(11,632)		161,821	
物 料		72,101	(6,752)		65,349	
在製品		71,362	(7,264)		64,098	
製成品		94,356	(12,783)		81,573	
	<u>\$</u>	<u>414,480</u>	<u>(\$ 38,763)</u>	<u>\$</u>	<u>375,717</u>	

	106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商 品	\$	3,093	(\$	17)	\$	3,076
原 料		179,779	(7,621)		172,158
物 料		69,715	(5,797)		63,918
在製品		65,030	(10,169)		54,861
製成品		92,468	(10,840)		81,628
	\$	410,085	(\$	34,444)	\$	375,641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02,731		\$	942,158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9,305			29,060	
存貨報廢損失		3,771			13,716	
存貨跌價損失		4,319			3,707	
存貨盤盈	(698)	(767)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16)	(499)		
	\$	1,039,012		\$	987,375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07年1月1日</u>								
成本	\$ 242,155	\$ 1,063,387	\$ 886,013	\$ 2,996	\$ 15,054	\$ 885,648	\$ 227,177	\$ 3,322,430
累計折舊	-	(398,379)	(515,827)	(1,631)	(10,705)	(432,159)	-	(1,358,701)
	<u>\$ 242,155</u>	<u>\$ 665,008</u>	<u>\$ 370,186</u>	<u>\$ 1,365</u>	<u>\$ 4,349</u>	<u>\$ 453,489</u>	<u>\$ 227,177</u>	<u>\$ 1,963,729</u>
<u>107 年 度</u>								
1月1日	\$ 242,155	\$ 665,008	\$ 370,186	\$ 1,365	\$ 4,349	\$ 453,489	\$ 227,177	\$ 1,963,729
增添—成本	5,126	8,172	17,690	770	2,966	28,517	45,333	108,574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	37,574	37,574
驗收轉入	-	16,423	136,487	-	5,340	58,879	(217,129)	-
折舊費用	-	(46,179)	(67,003)	(554)	(1,820)	(76,550)	-	(192,106)
處分—成本	-	-	(8,936)	-	-	(616)	-	(9,552)
—累計折舊	-	-	8,631	-	-	616	-	9,247
12月31日	<u>\$ 247,281</u>	<u>\$ 643,424</u>	<u>\$ 457,055</u>	<u>\$ 1,581</u>	<u>\$ 10,835</u>	<u>\$ 464,335</u>	<u>\$ 92,955</u>	<u>\$ 1,917,466</u>
<u>107年12月31日</u>								
成本	\$ 247,281	\$ 1,087,982	\$ 1,031,254	\$ 3,766	\$ 23,360	\$ 972,428	\$ 92,955	\$ 3,459,026
累計折舊	-	(444,558)	(574,199)	(2,185)	(12,525)	(508,093)	-	(1,541,560)
	<u>\$ 247,281</u>	<u>\$ 643,424</u>	<u>\$ 457,055</u>	<u>\$ 1,581</u>	<u>\$ 10,835</u>	<u>\$ 464,335</u>	<u>\$ 92,955</u>	<u>\$ 1,917,466</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 242,155	\$ 1,033,382	\$ 829,633	\$ 2,848	\$ 14,480	\$ 758,671	\$ 238,962	\$ 3,120,131
累計折舊	-	(353,501)	(457,384)	(1,120)	(8,969)	(370,756)	-	(1,191,730)
	<u>\$ 242,155</u>	<u>\$ 679,881</u>	<u>\$ 372,249</u>	<u>\$ 1,728</u>	<u>\$ 5,511</u>	<u>\$ 387,915</u>	<u>\$ 238,962</u>	<u>\$ 1,928,401</u>
<u>106 年 度</u>								
1月1日	\$ 242,155	\$ 679,881	\$ 372,249	\$ 1,728	\$ 5,511	\$ 387,915	\$ 238,962	\$ 1,928,401
增添－成本	-	11,906	23,265	148	574	28,302	108,999	173,194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	36,572	36,572
驗收轉入	-	18,099	34,368	-	-	104,889	(157,356)	-
折舊費用	-	(44,878)	(59,640)	(511)	(1,736)	(67,370)	-	(174,135)
處分－成本	-	-	(1,253)	-	-	(6,214)	-	(7,467)
－累計折舊	-	-	1,197	-	-	5,967	-	7,164
12月31日	<u>\$ 242,155</u>	<u>\$ 665,008</u>	<u>\$ 370,186</u>	<u>\$ 1,365</u>	<u>\$ 4,349</u>	<u>\$ 453,489</u>	<u>\$ 227,177</u>	<u>\$ 1,963,729</u>
<u>106年12月31日</u>								
成本	\$ 242,155	\$ 1,063,387	\$ 886,013	\$ 2,996	\$ 15,054	\$ 885,648	\$ 227,177	\$ 3,322,430
累計折舊	-	(398,379)	(515,827)	(1,631)	(10,705)	(432,159)	-	(1,358,701)
	<u>\$ 242,155</u>	<u>\$ 665,008</u>	<u>\$ 370,186</u>	<u>\$ 1,365</u>	<u>\$ 4,349</u>	<u>\$ 453,489</u>	<u>\$ 227,177</u>	<u>\$ 1,963,729</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資本化金額	\$ 1,832	\$ 3,083
資本化利率區間	0.56%~1.7%	1.01%~1.27%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七)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 計</u>
<u>107年1月1日</u>			
成本	\$ 3,150	\$ 5,068	\$ 8,218
累計折舊	-	(1,206)	(1,206)
	<u>\$ 3,150</u>	<u>\$ 3,862</u>	<u>\$ 7,012</u>
<u>107年度</u>			
1月1日	\$ 3,150	\$ 3,862	\$ 7,012
折舊費用	-	(122)	(122)
12月31日	<u>\$ 3,150</u>	<u>\$ 3,740</u>	<u>\$ 6,890</u>
<u>107年12月31日</u>			
成本	\$ 3,150	\$ 5,068	\$ 8,218
累計折舊	-	(1,328)	(1,328)
	<u>\$ 3,150</u>	<u>\$ 3,740</u>	<u>\$ 6,890</u>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 計</u>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 3,150	\$ 5,068	\$ 8,218
累計折舊	-	(1,084)	(1,084)
	<u>\$ 3,150</u>	<u>\$ 3,984</u>	<u>\$ 7,134</u>
<u>106年度</u>			
1月1日	\$ 3,150	\$ 3,984	\$ 7,134
折舊費用	-	(122)	(122)
12月31日	<u>\$ 3,150</u>	<u>\$ 3,862</u>	<u>\$ 7,012</u>
<u>106年12月31日</u>			
成本	\$ 3,150	\$ 5,068	\$ 8,218
累計折舊	-	(1,206)	(1,206)
	<u>\$ 3,150</u>	<u>\$ 3,862</u>	<u>\$ 7,012</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 480	\$ 480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 122	\$ 122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3,353 及 \$23,224，係於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查詢而得，該評價係屬第二等級公允價值。

3.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均無投資性不動產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4.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八) 無形資產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u>1月1日</u>		
成本	\$ 19,332	\$ 19,111
累計攤銷	(11,253)	(7,401)
	<u>\$ 8,079</u>	<u>\$ 11,710</u>
<u>1月1日</u>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2,245	221
攤銷費用	(3,978)	(3,852)
處分—成本	(228)	-
—累計攤銷	228	-
12月31日	<u>\$ 6,346</u>	<u>\$ 8,079</u>
<u>12月31日</u>		
成本	\$ 21,349	\$ 19,332
累計攤銷	(15,003)	(11,253)
	<u>\$ 6,346</u>	<u>\$ 8,079</u>

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營業成本	\$ 257	\$ 246
推銷費用	48	64
管理費用	1,575	1,647
研究發展費用	2,098	1,895
	<u>\$ 3,978</u>	<u>\$ 3,852</u>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75,000	0.86%~1.04%	無
擔保借款	24,000	1%	註
	<u>\$ 299,000</u>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325,000</u>	1.00%~1.10%	無

(註) 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其他設備及關係人提供之土地。其中有關關係人提供之擔保，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九) 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 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 20,000	1.05%	無
減：未攤銷折價	(11)		
	<u>\$ 19,989</u>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 140,000	1.10%	無
減：未攤銷折價	(99)		
	<u>\$ 139,901</u>		

1.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係由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擔保發行。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九) 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民國105.11.30~110.11.30	1.30%	註	\$ 156,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2,000)
				<u>\$ 104,000</u>

借 款 性 質	借 款 期 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民國105.11.30~110.11.30	1.30%	註	\$ 208,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2,000)
				<u>\$ 156,000</u>

(註)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其他設備及關係人提供之土地。其中有關關係人提供之擔保，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九)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二)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 1 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相關資訊如下：

(1)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6,771	\$ 88,86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8,226)	(33,9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u>\$ 48,545</u>	<u>\$ 54,925</u>

(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7 年 度</u>			
1月1日	\$ 88,865	(\$ 33,940)	\$ 54,925
當期服務成本	371	-	371
利息費用(收入)	978	(373)	605
	<u>90,214</u>	<u>(34,313)</u>	<u>55,90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947)	(947)
財務假設變動	1,342	-	1,342
影響數			
經驗調整	2,657	-	2,657
	<u>3,999</u>	<u>(947)</u>	<u>3,052</u>
提撥退休基金	-	(9,282)	(9,282)
支付退休金	(7,442)	6,316	(1,126)
12月31日	<u>\$ 86,771</u>	<u>(\$ 38,226)</u>	<u>\$ 48,545</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6 年 度</u>			
1月1日	\$ 82,701	(\$ 28,941)	\$ 53,760
當期服務成本	151	-	151
利息費用(收入)	1,158	(405)	753
	<u>84,010</u>	<u>(29,346)</u>	<u>54,664</u>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	2,021	-	2,021
影響數			
經驗調整	2,834	162	2,996
	<u>4,855</u>	<u>162</u>	<u>5,017</u>
提撥退休基金	-	(4,756)	(4,756)
12月31日	<u>\$ 88,865</u>	<u>(\$ 33,940)</u>	<u>\$ 54,925</u>

(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6 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4)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折現率	0.90%	1.1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 現 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u>107年12月31日</u>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671)	\$ 1,738	\$ 1,552	(\$ 1,503)
<u>106年12月31日</u>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690)	\$ 1,759	\$ 1,571	(\$ 1,52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上期一致。

(5)本公司於民國108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931。

(6)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未來1年	\$	26,492
未來2~5年		14,285
未來6~10年		15,508
	\$	56,285

2.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於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4,806及\$14,274。

(十三)股本

1.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期初餘額	100,989	100,989
買回庫藏股票	(915)	-
期末餘額	100,074	100,989

2.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1,500,000，

實收資本總額則為\$1,009,885，分為100,989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10元，分次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3.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107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	915	915

(2)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 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買回庫藏股票金額共計\$27,156。

(十四) 資本公積

-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上述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應俟增資或其他事由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公司登記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 民國106年6月28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計\$60,593(每股新台幣0.6元)。民國108年3月7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計\$30,022(每股新台幣0.3元)。

(十五) 保留盈餘

- 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應按稅後盈餘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在此限額內，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之25%之部分為限。
-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10%為法定公積後，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稅後盈餘可分配數，於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除保留部分外，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數額不低於30%，其中至少30%以上得以現金方式發放，其餘為未分配盈餘。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7 年 5 月 30 日及 106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分別計\$161,582(每股新台幣 1.6 元)及\$100,989(每股新台幣 1 元)。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7 年度之盈餘分派現金股利計\$90,066(每股新台幣 0.9 元)。

(十六)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銷售及隨時間逐步移轉認列之勞務收入，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別及地理區域：

107 年 度	台灣		其他國家		合計
	西藥	其他	西藥	其他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1,143,175	\$91,662	\$286,110	\$17,580	\$1,538,527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1,143,175	\$60,721	\$286,110	\$17,580	\$1,507,586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30,941	-	-	30,941
	\$1,143,175	\$91,662	\$286,110	\$17,580	\$1,538,527

2. 合約負債

- (1)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為\$119,722。
-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合約負債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至收入金額為\$3,860。
3. 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之資訊之說明。

(十七) 其他收入

	<u>107</u> 年 度	<u>106</u> 年 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4,091	\$ 4,349
押金設算息	10	377
租金收入	480	480
政府補助收入	7,907	4,351
產品研發補貼收入(註)	-	54,778
其他收入	4,163	5,539
	<u>\$ 16,651</u>	<u>\$ 69,874</u>

(註)本公司為開拓新市場及提升經營績效，於民國 106 年 1 月與美國當地藥廠簽訂經銷學名藥品三方合約，合約約定該藥廠支付之款項包括針對本公司研究發展費用之補貼及未來經銷之授權支付，該款項經簽約後即須依約按期支付且無須退還。因性質係針對先前已投入之研發費用所進行之補貼，故列為產品研發補貼收入。後續履約責任及效益，則須待當地藥證審查及專利訴訟結果而定。民國 107 年度則無此情事。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u> 年 度	<u>106</u> 年 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利益	(\$ 28,224)	\$ 4,11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305)	(243)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7,428	(12,848)
什項支出	(122)	(122)
	<u>(\$ 21,223)</u>	<u>(\$ 9,100)</u>

(十九) 財務成本

	<u>107</u> 年 度	<u>106</u>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5,439	\$ 6,205
應付商業本票	875	996
其他	11	13
	<u>6,325</u>	<u>7,214</u>
減：符合要件之利息資本化金額	(1,832)	(3,083)
	<u>\$ 4,493</u>	<u>\$ 4,131</u>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註)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註)
員工福利費用	\$ 204,482	\$ 158,819	\$ 198,654	\$ 155,291
折舊費用	163,554	28,674	146,412	27,845
攤銷費用	257	3,721	246	3,606
	<u>\$ 368,293</u>	<u>\$ 191,214</u>	<u>\$ 345,312</u>	<u>\$ 186,742</u>
		合計		合計
		\$ 363,301		\$ 353,945
		192,228		174,257
		3,978		3,852
		<u>\$ 559,507</u>		<u>\$ 532,054</u>

(註)包含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之金額。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薪資費用	\$ 168,938	\$ 136,126	\$ 165,024	\$ 132,955
勞健保費用	18,349	12,468	17,262	12,311
退休金費用	9,149	6,633	8,715	6,463
其他用人費用	8,046	3,592	7,653	3,562
	<u>\$ 204,482</u>	<u>\$ 158,819</u>	<u>\$ 198,654</u>	<u>\$ 155,291</u>
		合計		合計
		\$ 305,064		\$ 297,979
		30,817		29,573
		15,782		15,178
		11,638		11,215
		<u>\$ 363,301</u>		<u>\$ 353,945</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 3%，不高於 7%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758 及 \$6,947，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758 及 \$6,947，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狀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為基礎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均為 \$6,947，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6,272	\$ 24,814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149	10,08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494)	(1,385)
	<u>15,927</u>	<u>33,517</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622	(1,669)
稅率改變之影響	(3,044)	-
	<u>578</u>	<u>(1,669)</u>
所得稅費用	<u>\$ 16,505</u>	<u>\$ 31,848</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281)	(\$ 852)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3,548	\$ 37,003
按法令規定調整項目之影響數	6,113	(1,005)
免稅所得影響數	(4,904)	(7,853)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4,863)	(5,000)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149	10,08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494)	(1,385)
稅率改變之影響	(3,044)	-
所得稅費用	<u>\$ 16,505</u>	<u>\$ 31,848</u>

(註) 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		年		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超限	\$ 1,034	\$ 323	\$ -	\$ 1,35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856	1,896	-	7,752	
退休金財稅差異	9,484	(882)	1,281	9,883	
未休假獎金	2,041	215	-	2,256	
未實現兌換損失	2,433	(1,933)	-	500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 損失	13	(13)	-	-	
未實現費用	184	(184)	-	-	
	<u>\$ 21,045</u>	<u>(\$ 578)</u>	<u>\$ 1,281</u>	<u>\$ 21,748</u>	
	106		年		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超限	\$ 1,034	\$ -	\$ -	\$ 1,034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226	630	-	5,85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7	(7)	-	-	
退休金財稅差異	9,287	(655)	852	9,484	
未休假獎金	1,422	619	-	2,041	
未實現兌換損失	1,309	1,124	-	2,433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 損失	-	13	-	13	
未實現費用	288	(104)	-	184	
	<u>\$ 18,573</u>	<u>\$ 1,620</u>	<u>\$ 852</u>	<u>\$ 21,04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 利益	(\$ 49)	\$ 49	\$ -	\$ -	
	<u>\$ 18,524</u>	<u>\$ 1,669</u>	<u>\$ 852</u>	<u>\$ 21,045</u>	

4. 本公司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於民國 97 年 7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得自民國 103 年起享受連續 5 年符合該辦法獲致之所得稅獎勵。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且截至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07 年 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01,232	100,934	\$ 1.0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01,232	100,93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6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1,232	101,094	\$ 1.00
	106 年 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85,817	100,989	\$ 1.8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85,817	100,98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3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85,817	101,224	\$ 1.84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8,574	\$ 173,194
加：期初應付票據	10,571	14,375
期初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9,629	16,945
減：期末應付票據	-	(10,571)
期末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7,681)	(19,629)
利息資本化	(1,832)	(3,083)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u>\$ 119,261</u>	<u>\$ 171,231</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及投資活動：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1)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沖銷數	<u>\$ 285</u>	<u>\$ 228</u>
(2)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7,574</u>	<u>\$ 36,572</u>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餘額	\$325,000	\$ 139,901	\$ 208,000	\$ 672,90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6,000)	(119,912)	(52,000)	(197,91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299,000</u>	<u>\$ 19,989</u>	<u>\$ 156,000</u>	<u>\$ 474,98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集 團 之 關 係</u>
陳立賢	主要管理階層
王玉杯	主要管理階層
陳本松	主要管理階層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提供之擔保

	性質	提供之擔保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陳立賢	融資借款	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1078-2地號之土地	(註)	(註)
王玉杯	融資借款	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1066地號之土地	(註)	(註)
陳本松	融資借款	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1067地號之土地	(註)	(註)

(註) 主要管理階層提供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 1078-2 地號、第 1066 地號及第 1067 地號之土地作為本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金額分別為 \$180,000 及 \$208,00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7,805	\$ 18,199
退職後福利	259	151
總計	\$ 18,064	\$ 18,350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土地(註)	\$ 136,500	\$ 136,500	長、短期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淨額(註)	254,981	262,283	長、短期借款擔保
機器設備—淨額(註)	202,607	226,687	長、短期借款擔保
其他設備—淨額(註)	60,356	66,659	長、短期借款擔保
	\$ 654,444	\$ 692,129	

(註) 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項下。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017	\$ 74,206

(二)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購買原物料及機器設備等，已開狀而尚未押匯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1,887 及 \$7,013。

(三)輝瑞愛爾蘭藥廠私人無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輝瑞愛爾蘭藥廠」)就其所所有中華民國第 083372 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主張本公司侵害前揭專利權，而請求排除侵害，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 102 年 8 月 30 日判決駁回原告之訴。輝瑞愛爾蘭藥廠提起上訴，據本案承辦律師表示：「輝瑞愛爾蘭藥廠提起上訴，上訴聲明：1. 該公司不得製造、為販賣之要約或販賣衛署藥製字第 055972 號「美好挺膜衣錠 100 毫克」藥品、衛署藥製字第 057200 號「美好挺膜衣錠 50 毫克」藥品或為其他侵害中華民國第 083372 證書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之行為；2. 願以現金或等值之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大安分行所發行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供擔保，請准宣告假執行；3. 第一、二審訴訟費用均由該公司負擔。又，對於第一審判決駁回新台幣二億元損害賠償請求部分，輝瑞愛爾蘭藥廠則未提起上訴。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29 日判決駁回輝瑞愛爾蘭藥廠之上訴。目前輝瑞愛爾蘭藥廠已提起第三審上訴，並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8 日變更訴之聲明為：1. 原審判決關於駁回排除專利侵害請求及其假執行聲請部分廢棄；2. 確認上訴人對被上訴人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5 年 7 月 2 日止製造及販賣衛署藥製字第 055972 號「美好挺膜衣錠 100 毫克」藥品及衛署藥製字第 057200 號「美好挺膜衣錠 50 毫克」藥品，侵害中華民國第 083372 證書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之行為，存在損害賠償請求權；3. 第一、二、三審訴訟費用均由被上訴人負擔。智慧法院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27 日判決駁回輝瑞愛爾蘭藥廠之變更之訴並命其負擔訴訟費用。案件尚在審理階段，因此尚無法評估本件對該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因輝瑞愛爾蘭藥廠不服智慧局否准其申請更正，提請訴願，遭經濟部駁回，乃提起行政訴訟，訴之聲明：1.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於 105 年 6 月 21 日(105)智專一(一)13017 字第 10520754220 號函所做成之行政處分既行政院 106 年 1 月 24 日經訴字第 10606300150 號訴願決定書均撤銷；2. 訴訟費用由被告負擔，該公司已聲請參加訴訟獲准。智慧法院於民國 108 年 1 月 24 日判決主文：1. 原處分及訴願決定均撤銷；2. 被告對發明第 083372 號專利讓與登記文件更正案，應作成下列處分：一、就發明第 083372 號專利於民國 94 年 4 月 19 日申請讓與登記時，所檢附之讓與契約中有關受讓人之記載，准許原告更正為「依據愛爾蘭法成立之合夥事業」，二、就發明第 083372 號專利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9 日申請讓與登記時，所檢附讓與生效日為西元 2003 年 12 月 1 日之讓與契約，准許原告予以刪除；3. 訴訟費用由被告負擔。該事件目前繫屬於智慧法院，故難以評估該事件對該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因上述案件仍於智慧財產法院審理中，因此尚無法評估本案對本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

(四)輝瑞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輝瑞大藥廠」)就其所獲專屬授權之中華民國第 083372 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主張本公司侵害前揭專利權，而請求排除侵害，據本案承辦律師表示：「輝瑞大藥廠聲明：1. 該公司不得製造、為販賣之要約或販賣衛署藥製字第 055972 號「美好挺膜衣錠 100 毫克」藥品、衛署藥製字第 057200 號「美好挺膜衣錠 50 毫克」藥品、衛署藥製字第 056728

號「美好挺膜衣錠 25 毫克」藥品或為其他侵害中華民國第 083372 證書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之行為；2. 該公司應給付新台幣 100 萬元整暨自本書狀繕本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3. 就前 2 項聲明，輝瑞大藥廠願以現金或等值之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大安分行所發行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供擔保，請准宣告假執行；4. 訴訟費用由該公司負擔。輝瑞大藥廠於 104 年 10 月 19 日追加上述第 2 項聲明，追加後為「被告應給付原告新臺幣 43,569,675 元整，及其中新臺幣壹佰萬元(1,000,000 元)整部份，自起訴狀送達翌日起，其餘新臺幣肆仟貳佰伍拾陸萬玖仟陸佰柒拾伍元(42,569,675 元)整部份，自本書狀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8 日做出第一審判決駁回原告之訴及民國 107 年 4 月 12 日做出第二審判決駁回原告之上訴。目前輝瑞大藥廠尚未提出第三審上訴，案件尚在審理階段，因此尚無法評估本件對該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因上述案件仍於智慧財產法院審理中，因此尚無法評估本案對本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 融 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 49,282	\$ -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7,79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34
	<u>\$ 49,282</u>	<u>\$ 29,125</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 -</u>	<u>\$ 77,568</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 融 資 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6,550	\$ 351,495
應收票據	163,101	163,752
應收帳款	220,455	246,484
其他應收款	2,491	893
存出保證金	10,381	13,633
	<u>\$ 572,978</u>	<u>\$ 776,257</u>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短期借款	\$ 299,000	\$ 325,000
應付短期票券	19,989	139,901
應付票據	1,201	115,006
應付帳款	150,293	69,413
其他應付款	178,450	143,67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部分)	156,000	208,000
存入保證金	100	100
	<u>\$ 805,033</u>	<u>\$ 1,001,091</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會視情況承作衍生工具以進行避險。
- (2) 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馬來西亞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000	30.67	\$ 61,336	\$ 7,939	29.72	\$ 235,966
日圓:新台幣	105,524	0.28	29,147	231,362	0.26	61,011
人民幣:新台幣	18,129	4.45	80,620	3,894	4.53	17,63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504	30.76	15,505	643	30.11	19,358
日圓:新台幣	16,652	0.28	4,666	21,331	0.27	5,719

(A)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若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貶值 10%，而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2,075 及 \$24,031。

(B)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而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之未實現兌換損失分別為 \$2,498 及 \$14,309。

B. 價格風險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4,781 及 \$2,779。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為新台幣計價。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435 及 \$516，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 本集團依信用風險之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 30 天內為正常催收期間，逾期超過 180 天則視為已發生違約。

D.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之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預期損失率區間為 0.46%~100%，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 年 度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3,537	\$ 1,301	\$ 4,838
提列減損損失	838	-	838
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285)	-	(285)
期末餘額	<u>\$ 4,090</u>	<u>\$ 1,301</u>	<u>\$ 5,391</u>

E.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係由財務部負責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B.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 705,000	\$ 280,000
一年以上到期	<u>356,000</u>	<u>520,000</u>
	<u>\$ 1,061,000</u>	<u>\$ 800,000</u>

註：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未來一年度間將另行商議。其餘額度係為本集團營運資金所需。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07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99,441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0,000	-	-	-
應付票據	1,201	-	-	-
應付帳款	150,293	-	-	-
其他應付款	178,450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53,805	53,128	52,451	-
存入保證金	-	-	-	100
<u>106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25,653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40,000	-	-	-
應付票據	115,006	-	-	-
應付帳款	69,413	-	-	-
其他應付款	143,671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55,327	58,192	114,006	-
存入保證金	-	-	-	100

D. 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

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開放型基金係屬此一等級。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非避險之套利票券及所有衍生工具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七)投資性不動產淨額之說明。

3.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u>\$ -</u>	<u>\$ 1,477</u>	<u>\$ 47,805</u>	<u>\$ 49,282</u>
<u>106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u>\$ 27,791</u>	<u>\$ 1,334</u>	<u>\$ -</u>	<u>\$ 29,125</u>

5.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所持有之開放型基金之市場報價係來自於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之淨值。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

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3)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或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分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集團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 (4)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5)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6. 下表列示民國 107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7 年 度	
	權	益 工 具
1月1日餘額	\$	-
追溯適用新準則影響數		76,764
1月1日追溯適用後餘額		76,764
認列於損益	(28,959)
12月31日餘額	\$	47,805

7.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均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且除因適用 IFRS 9 之追溯適用外，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47,805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1)股權淨值比 乘數	1.6~2.11	股權淨值比乘數 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2)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3.5%~22%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7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股權淨值 比乘數	± 5%	\$ 2,389	(\$ 2,389)	\$ -	\$ -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 10%	1,081	(1,081)	-	-	
			<u>\$ 3,470</u>	<u>(\$ 3,470)</u>	<u>\$ -</u>	<u>\$ -</u>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若在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本集團於金融資產或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係混合(結合)合約。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C) 係依書面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或負債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係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按其交易成本衡量，因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B)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E)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F)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G)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A)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B)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

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5)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 9 編製之調節及說明，請詳附註三、(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之說明。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度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資 產 項 目</u>	<u>106年12月31日</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0,00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791
	<u>27,791</u>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穩健型外幣套利票券	1,412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8)
	<u>1,334</u>
	<u>\$ 29,125</u>

- A.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表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為\$4,113。
- B.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77,568
A. 本集團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標的之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B.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	

供質押之情形。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立付款及提出交貨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2)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
- (3)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有應收帳款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情形。
- (4)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主要係來自於有良好收款記錄之客戶。
- (5)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6 年 度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 計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 2,794	\$ 1,301	\$ 4,095
本期提列減損 損失	971	-	971
本期沖銷未能 收回之款項	(228)	-	(228)
期末餘額	<u>\$ 3,537</u>	<u>\$ 1,301</u>	<u>\$ 4,838</u>

(五)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銷貨收入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技術研發之相關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完工程度係以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已履行之勞務占應履行總勞務之比例估計。

2. 本集團若於民國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依 IFRS 15 將合約約定已自客戶收取或已可自客戶收取對價而需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義務認列為合約負債計\$119,722，此在原會計政策認列為預收貨款(表列「預收款項」)。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7 年度之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事。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請詳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並未以任何方式轉赴大陸地區投資。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收支之影響。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財務報告

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07</u>	<u>年</u>	<u>度</u>	<u>106</u>	<u>年</u>	<u>度</u>
部門收入						
外部收入淨額	\$		1,538,527	\$		1,503,720
折舊及攤銷			196,206			178,109
利息收入			4,101			4,726
財務成本			4,493			4,131
部門稅前淨利			117,737			217,665
部門資產			3,027,775			3,334,297
部門負債			974,638			1,191,082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部門損益、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係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須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西藥之製造及買賣業務，故無須另行揭露收入金額明細。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07</u>	<u>年</u>	<u>度</u>	<u>106</u>	<u>年</u>	<u>度</u>
	<u>收入(註1)</u>		<u>非流動資產(註2)</u>	<u>收入(註1)</u>		<u>非流動資產(註2)</u>
台灣	\$ 1,234,837	\$	1,942,879	\$ 1,232,832	\$	1,994,452
日本	117,813		-	131,685		-
中國大陸	145,367		-	95,286		-
其他國家	<u>40,510</u>		<u>-</u>	<u>43,917</u>		<u>-</u>
	<u>\$ 1,538,527</u>	<u>\$</u>	<u>1,942,879</u>	<u>\$ 1,503,720</u>	<u>\$</u>	<u>1,994,452</u>

(註 1) 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註 2)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來自每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淨額 10%以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3105 號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八)存貨之說明；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

說明；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及其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存貨之說明。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414,480 仟元及新台幣 38,763 仟元。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西藥之注射針劑，該等存貨會因不同市場需求及藥效效期等因素影響，故存在一定之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並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依據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推算其淨變現價值。

因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具估計不確定性，且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及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
2. 瞭解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公司存貨貨齡歸屬之正確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測試用於評估存貨評價之報表，評估存貨備抵跌價之適足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



資誠

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田中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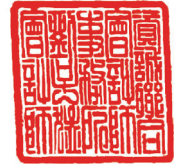
田中玉



會計師

劉子猛

劉子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7 日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76,170	6	\$ 351,106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及十二(四)				
	融資產—流動		1,477	-	29,125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63,101	5	163,752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20,455	7	246,484	7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	2,491	-	893	-
130X	存貨	五(二)及六(五)	375,717	13	375,641	11
1410	預付款項		65,171	2	60,209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04,582	33	1,227,210	3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三(一)及六(二)				
	融資產—非流動		47,805	2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三(一)及十二(四)				
	動		-	-	77,568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86	-	31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1,917,466	63	1,963,729	5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七)及八	6,890	-	7,012	-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6,346	-	8,07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21,748	1	21,045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1,767	1	15,10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0,381	-	13,63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10	-	52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023,099	67	2,107,017	63
1XXX	資產總計		\$ 3,027,681	100	\$ 3,334,227	100

(續次頁)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二十五)、 七及八	\$	299,000	10	\$	325,000	1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十五)		19,989	-	139,901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及十二 (五)		119,722	4	-	-	
2150	應付票據			1,166	-	114,995	3	
2170	應付帳款			150,293	5	69,413	2	
2200	其他應付款			178,391	6	143,612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239	-	17,554	1	
2310	預收款項	三(一)及六(十六)		-	-	117,383	4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 負債	六(十一)(二十 五)、七及八		52,000	2	52,000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821,800</u>	<u>27</u>	<u>979,858</u>	<u>3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二十 五)、七及八		104,000	3	156,000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48,545	2	54,925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00	-	100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99	-	12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52,744</u>	<u>5</u>	<u>211,154</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974,544</u>	<u>32</u>	<u>1,191,012</u>	<u>36</u>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1,009,885	33	1,009,885	30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562,812	19	562,812	1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三(一)及六(十五)		152,869	5	134,287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954	1	18,95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35,787	11	417,294	12	
3400	其他權益		(14)	-	(17)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三)	(27,156)	(1)	-	-
3XXX	權益總計			<u>2,053,137</u>	<u>68</u>	<u>2,143,215</u>	<u>6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 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027,681</u>	<u>100</u>	\$	<u>3,334,227</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賢



經理人：王玉杯



會計主管：蔡文泳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	\$ 1,538,527	100	\$ 1,503,72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八)(十二)(二十)(二十一)及七	(1,039,012)	(68)	(987,375)	(66)
5900 營業毛利		499,515	32	516,345	34
營業費用	六(八)(十二)(二十)(二十一)、七及十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30,824)	(8)	(137,029)	(9)
6200 管理費用		(86,335)	(6)	(82,446)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4,680)	(10)	(135,838)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38)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72,677)	(24)	(355,313)	(24)
6900 營業利益		126,838	8	161,032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七)(十七)	16,651	1	69,874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七)(十八)(二十)及十二(四)	(21,223)	(2)	(9,100)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六)(十九)	(4,493)	-	(4,131)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6)	-	(1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101)	(1)	56,633	4
7900 稅前淨利		117,737	7	217,665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16,505)	(1)	(31,848)	(2)
8200 本期淨利		\$ 101,232	6	\$ 185,817	1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3,052)	-	(\$ 5,01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1,281	-	85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	-	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768)	-	(\$ 4,16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9,464	6	\$ 181,657	12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		\$ 1.00		\$ 1.84	
9850 稀釋		\$ 1.00		\$ 1.8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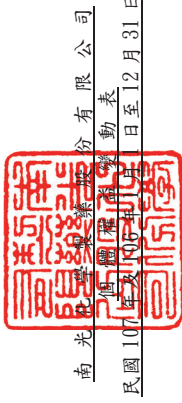


經理人：王玉杯



會計主管：蔡文泳





南光
煙草有限公司
增補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107 年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庫藏股票	合計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09,885	\$ 618,309	\$ 111,737	\$ 18,954	\$ 359,181	\$ -	\$ -	\$ 2,123,140	
106 年度淨利	-	-	-	-	185,817	-	-	185,817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165)	5	-	(4,160)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81,652	5	-	181,657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60,593)	-	-	-	-	-	(60,593)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2,550	-	(22,550)	-	-	-	
現金股利	-	-	-	-	(100,989)	-	-	(100,989)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09,885	\$ 557,716	\$ 134,287	\$ 18,954	\$ 417,294	\$ -	\$ -	\$ 2,143,215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09,885	\$ 557,716	\$ 134,287	\$ 18,954	\$ 417,294	\$ -	\$ -	\$ 2,143,215	
追溯適用新準則影響數	-	-	-	-	(804)	-	-	(804)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後餘額	1,009,885	557,716	134,287	18,954	416,490	-	-	2,142,411	
107 年度淨利	-	-	-	-	101,232	-	-	101,232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71)	3	-	(1,768)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99,461	3	-	99,464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8,582	-	(18,582)	-	-	-	
現金股利	-	-	-	-	(161,582)	-	-	(161,582)	
買回庫藏股票	-	-	-	-	-	-	(27,156)	(27,156)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09,885	\$ 557,716	\$ 152,869	\$ 18,954	\$ 335,787	\$ -	\$ (27,156)	\$ 2,053,13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賢



經理人：王玉杯



會計主管：蔡文涿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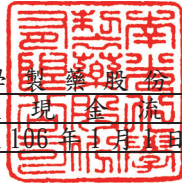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0 7 年 度	1 0 6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7,737	\$ 217,66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八)及十二(四)	28,224	(4,113)
呆帳損失	十二(四)	-	97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838	-
存貨跌價損失	六(五)	4,319	3,7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6	10
折舊費用	六(六)(七)(二十)	192,228	174,25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十八)	305	243
各項攤提	六(八)(二十)	3,978	3,85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攤銷數		213	404
利息收入	六(十七)	(4,101)	(4,726)
利息費用	六(十九)	4,493	4,1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383	-
應收票據		651	(45,505)
應收帳款		25,191	(22,896)
其他應收款		(1,392)	(135)
存貨		(4,395)	(29,729)
預付款項		(4,962)	(6,1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2,458	-
應付票據		(103,258)	(42,577)
應付帳款		80,880	6,011
其他應付款		36,514	8,409
預收款項		(119)	106,66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9,432)	(3,85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8,789	366,683
收取之利息		3,895	4,094
支付之利息		(4,310)	(4,120)
支付之所得稅		(32,242)	(43,95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6,132	322,705

(續次頁)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0 7 年 度	1 0 6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9,5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四)	(119,261)	(171,23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之利息	六(六)(十九)(二十四)	(1,832)	(3,08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60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2,245)	(221)
預付設備款增加		(34,232)	(33,09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252	(2,43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100)	(36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4,418)	(229,875)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二十五)	(26,000)	87,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六(二十五)	(119,912)	39,967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五)	(52,000)	(53,0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十四)	-	(60,59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161,582)	(100,989)
買回庫藏股票	六(十三)	(27,15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6,650)	(87,61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74,936)	5,2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51,106	345,8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76,170	\$ 351,10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賢



經理人：王玉杯



會計主管：蔡文泳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62年8月20日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西藥、醫療器材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8年8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8年3月7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 (1)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 (2)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公司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為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77,568按IFRS 9分類規定，調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76,764，並因此同時調減保留盈餘\$804。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2)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 15」)時，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為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銷售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貨款(表列「預收款項」)計\$117,264。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及附註十二、(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之資訊之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

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符合上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股利收入。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項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

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	3 ~ 55 年
機器設備	2 ~ 2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2 ~ 10 年
其他設備	2 ~ 55 年

(十四) 租賃資產/營業租賃(承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 (2)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 (3)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2. 營業租賃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

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5 年。

(十六)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 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借款。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 應付票據及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

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及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

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二)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三)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產品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係依據歷史經驗考量，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確認。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應收帳款減項。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1~6 個月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 (1) 本公司提供技術研發之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依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履行成本占估計總勞務成本為基礎決定認列。
- (2) 本公司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3.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公司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二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事。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不同市場需求及藥效效期等因素影響，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75,71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現金：		
庫存現金	\$ 508	\$ 43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71,853	127,847
	<u>72,361</u>	<u>128,281</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103,809	222,825
	<u>\$ 176,170</u>	<u>\$ 351,106</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

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穩健型外幣套利票券	\$	1,412
評價調整		65
	\$	<u>1,477</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興櫃公司股票	\$	27,268
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u>50,300</u>
		77,568
評價調整	(<u>29,763</u>)
	\$	<u>47,805</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為 \$28,224。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度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之說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u>163,101</u>	\$ <u>163,752</u>
應收帳款	\$ 224,545	\$ 250,021
減：備抵損失	(<u>4,090</u>)	(<u>3,537</u>)
	\$ <u>220,455</u>	\$ <u>246,484</u>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163,101	\$ 163,752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215,516	\$ 215,046
逾期1-90天	6,329	34,263
逾期91-180天	403	267
逾期181天以上	2,297	445
	<u>\$ 224,545</u>	<u>\$ 250,021</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本公司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4.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5.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度之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之說明。

(四) 其他應收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	\$ 3,792	\$ 2,194
減：備抵呆帳	(1,301)	(1,301)
	<u>\$ 2,491</u>	<u>\$ 893</u>

相關其他應收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五) 存 貨

	<u>107</u>	<u>年</u>	<u>12</u>	<u>月</u>	<u>31</u>	<u>日</u>
	<u>成</u>	<u>本</u>	<u>備抵存貨跌價損失</u>	<u>帳</u>	<u>面</u>	<u>金 額</u>
商 品	\$	3,208	(\$	332)	\$	2,876
原 料		173,453	(11,632)		161,821
物 料		72,101	(6,752)		65,349
在製品		71,362	(7,264)		64,098
製成品		94,356	(12,783)		81,573
	<u>\$</u>	<u>414,480</u>	<u>(\$</u>	<u>38,763)</u>	<u>\$</u>	<u>375,717</u>

	106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	面金額
商 品	\$	3,093	(\$	17)	\$	3,076
原 料		179,779	(7,621)		172,158
物 料		69,715	(5,797)		63,918
在製品		65,030	(10,169)		54,861
製成品		92,468	(10,840)		81,628
	\$	<u>410,085</u>	(\$	<u>34,444</u>)	\$	<u>375,641</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02,731	\$	942,158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9,305		29,060		
存貨報廢損失		3,771		13,716		
存貨跌價損失		4,319		3,707		
存貨盤盈	(698)	(767)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16)	(499)		
	\$	<u>1,039,012</u>	\$	<u>987,375</u>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u>	<u>合計</u>
<u>107年1月1日</u>								
成本	\$ 242,155	\$ 1,063,387	\$ 886,013	\$ 2,996	\$ 15,054	\$ 885,648	\$ 227,177	\$ 3,322,430
累計折舊	-	(398,379)	(515,827)	(1,631)	(10,705)	(432,159)	-	(1,358,701)
	<u>\$ 242,155</u>	<u>\$ 665,008</u>	<u>\$ 370,186</u>	<u>\$ 1,365</u>	<u>\$ 4,349</u>	<u>\$ 453,489</u>	<u>\$ 227,177</u>	<u>\$ 1,963,729</u>
<u>107年度</u>								
1月1日	\$ 242,155	\$ 665,008	\$ 370,186	\$ 1,365	\$ 4,349	\$ 453,489	\$ 227,177	\$ 1,963,729
增添—成本	5,126	8,172	17,690	770	2,966	28,517	45,333	108,574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	37,574	37,574
驗收轉入	-	16,423	136,487	-	5,340	58,879	(217,129)	-
折舊費用	-	(46,179)	(67,003)	(554)	(1,820)	(76,550)	-	(192,106)
處分—成本	-	-	(8,936)	-	-	(616)	-	(9,552)
—累計折舊	-	-	8,631	-	-	616	-	9,247
12月31日	<u>\$ 247,281</u>	<u>\$ 643,424</u>	<u>\$ 457,055</u>	<u>\$ 1,581</u>	<u>\$ 10,835</u>	<u>\$ 464,335</u>	<u>\$ 92,955</u>	<u>\$ 1,917,466</u>
<u>107年12月31日</u>								
成本	\$ 247,281	\$ 1,087,982	\$ 1,031,254	\$ 3,766	\$ 23,360	\$ 972,428	\$ 92,955	\$ 3,459,026
累計折舊	-	(444,558)	(574,199)	(2,185)	(12,525)	(508,093)	-	(1,541,560)
	<u>\$ 247,281</u>	<u>\$ 643,424</u>	<u>\$ 457,055</u>	<u>\$ 1,581</u>	<u>\$ 10,835</u>	<u>\$ 464,335</u>	<u>\$ 92,955</u>	<u>\$ 1,917,466</u>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 242,155	\$ 1,033,382	\$ 829,633	\$ 2,848	\$ 14,480	\$ 758,671	\$ 238,962	\$ 3,120,131
累計折舊	-	(353,501)	(457,384)	(1,120)	(8,969)	(370,756)	-	(1,191,730)
	<u>\$ 242,155</u>	<u>\$ 679,881</u>	<u>\$ 372,249</u>	<u>\$ 1,728</u>	<u>\$ 5,511</u>	<u>\$ 387,915</u>	<u>\$ 238,962</u>	<u>\$ 1,928,401</u>
<u>106年度</u>								
1月1日	\$ 242,155	\$ 679,881	\$ 372,249	\$ 1,728	\$ 5,511	\$ 387,915	\$ 238,962	\$ 1,928,401
增添—成本	-	11,906	23,265	148	574	28,302	108,999	173,194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	36,572	36,572
驗收轉入	-	18,099	34,368	-	-	104,889	(157,356)	-
折舊費用	-	(44,878)	(59,640)	(511)	(1,736)	(67,370)	-	(174,135)
處分—成本	-	-	(1,253)	-	-	(6,214)	-	(7,467)
—累計折舊	-	-	1,197	-	-	5,967	-	7,164
12月31日	<u>\$ 242,155</u>	<u>\$ 665,008</u>	<u>\$ 370,186</u>	<u>\$ 1,365</u>	<u>\$ 4,349</u>	<u>\$ 453,489</u>	<u>\$ 227,177</u>	<u>\$ 1,963,729</u>
<u>106年12月31日</u>								
成本	\$ 242,155	\$ 1,063,387	\$ 886,013	\$ 2,996	\$ 15,054	\$ 885,648	\$ 227,177	\$ 3,322,430
累計折舊	-	(398,379)	(515,827)	(1,631)	(10,705)	(432,159)	-	(1,358,701)
	<u>\$ 242,155</u>	<u>\$ 665,008</u>	<u>\$ 370,186</u>	<u>\$ 1,365</u>	<u>\$ 4,349</u>	<u>\$ 453,489</u>	<u>\$ 227,177</u>	<u>\$ 1,963,729</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u>107 年 度</u>	<u>106 年 度</u>
資本化金額	\$ 1,832	\$ 3,083
資本化利率區間	0.56%~1.7%	1.01%~1.27%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七)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 計</u>
<u>107年1月1日</u>			
成本	\$ 3,150	\$ 5,068	\$ 8,218
累計折舊	-	(1,206)	(1,206)
	<u>\$ 3,150</u>	<u>\$ 3,862</u>	<u>\$ 7,012</u>
<u>107年度</u>			
1月1日	\$ 3,150	\$ 3,862	\$ 7,012
折舊費用	-	(122)	(122)
12月31日	<u>\$ 3,150</u>	<u>\$ 3,740</u>	<u>\$ 6,890</u>
<u>107年12月31日</u>			
成本	\$ 3,150	\$ 5,068	\$ 8,218
累計折舊	-	(1,328)	(1,328)
	<u>\$ 3,150</u>	<u>\$ 3,740</u>	<u>\$ 6,890</u>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 計</u>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 3,150	\$ 5,068	\$ 8,218
累計折舊	-	(1,084)	(1,084)
	<u>\$ 3,150</u>	<u>\$ 3,984</u>	<u>\$ 7,134</u>
<u>106年度</u>			
1月1日	\$ 3,150	\$ 3,984	\$ 7,134
折舊費用	-	(122)	(122)
12月31日	<u>\$ 3,150</u>	<u>\$ 3,862</u>	<u>\$ 7,012</u>
<u>106年12月31日</u>			
成本	\$ 3,150	\$ 5,068	\$ 8,218
累計折舊	-	(1,206)	(1,206)
	<u>\$ 3,150</u>	<u>\$ 3,862</u>	<u>\$ 7,012</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 480	\$ 480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 122	\$ 122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3,353 及 \$23,224，係於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查詢而得，該評價係屬第二等級公允價值。

3.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均無投資性不動產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八) 無形資產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u>1月1日</u>		
成本	\$ 19,332	\$ 19,111
累計攤銷	(11,253)	(7,401)
	<u>\$ 8,079</u>	<u>\$ 11,710</u>
<u>1月1日</u>	\$ 8,079	\$ 11,710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2,245	221
攤銷費用	(3,978)	(3,852)
處份—成本	(228)	-
—累計攤銷	228	-
12月31日	<u>\$ 6,346</u>	<u>\$ 8,079</u>
<u>12月31日</u>		
成本	\$ 21,349	\$ 19,332
累計攤銷	(15,003)	(11,253)
	<u>\$ 6,346</u>	<u>\$ 8,079</u>

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營業成本	\$ 257	\$ 246
推銷費用	48	64
管理費用	1,575	1,647
研究發展費用	2,098	1,895
	<u>\$ 3,978</u>	<u>\$ 3,852</u>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75,000	0.86%~1.04%	無
擔保借款	24,000	1%	註
	<u>\$ 299,000</u>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325,000</u>	1.00%~1.10%	無

(註) 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其他設備及關係人提供之土地。其中有關關係人提供之擔保，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九)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 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 20,000	1.05%	無
減：未攤銷折價	(11)		
	<u>\$ 19,989</u>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 140,000	1.10%	無
減：未攤銷折價	(99)		
	<u>\$ 139,901</u>		

1.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係由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擔保發行。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九)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民國105.11.30~110.11.30	1.30%	註	\$ 156,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2,000)
				<u>\$ 104,00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民國105.11.30~110.11.30	1.30%	註	\$ 208,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2,000)
				<u>\$ 156,000</u>

(註)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其他設備及關係人提供之土地。其中有關關係人提供之擔保，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九)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二)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 1 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相關資訊如下：

(1)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6,771	\$ 88,86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8,226)	(33,9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u>\$ 48,545</u>	<u>\$ 54,925</u>

(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7 年 度</u>			
1月1日	\$ 88,865	(\$ 33,940)	\$ 54,925
當期服務成本	371	-	371
利息費用(收入)	978	(373)	605
	<u>90,214</u>	<u>(34,313)</u>	<u>55,90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947)	(947)
財務假設變動	1,342	-	1,342
影響數			
經驗調整	2,657	-	2,657
	<u>3,999</u>	<u>(947)</u>	<u>3,052</u>
提撥退休基金	-	(9,282)	(9,282)
支付退休金	(7,442)	6,316	(1,126)
12月31日	<u>\$ 86,771</u>	<u>(\$ 38,226)</u>	<u>\$ 48,545</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6 年 度</u>			
1月1日	\$ 82,701	(\$ 28,941)	\$ 53,760
當期服務成本	151	-	151
利息費用(收入)	1,158	(405)	753
	<u>84,010</u>	<u>(29,346)</u>	<u>54,664</u>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	2,021	-	2,021
影響數			
經驗調整	2,834	162	2,996
	<u>4,855</u>	<u>162</u>	<u>5,017</u>
提撥退休基金	-	(4,756)	(4,756)
12月31日	<u>\$ 88,865</u>	<u>(\$ 33,940)</u>	<u>\$ 54,925</u>

(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6 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4)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折現率	0.90%	1.1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 現 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u>107年12月31日</u>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71)	\$ 1,738	\$ 1,552	(\$ 1,503)
之影響				
<u>106年12月31日</u>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90)	\$ 1,759	\$ 1,571	(\$ 1,520)
之影響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上期一致。

(5)本公司於民國108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931。

(6)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未來1年	\$	26,492
未來2~5年		14,285
未來6~10年		15,508
	\$	<u>56,285</u>

- 2.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於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4,806及\$14,274。

(十三)股本

- 1.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期初餘額	100,989	100,989
買回庫藏股票	(915)	-
期末餘額	<u>100,074</u>	<u>100,989</u>

- 2.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1,500,000，

實收資本總額則為\$1,009,885，分為 100,989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分次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3.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107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	915	915

(2)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買回庫藏股票金額共計 \$27,156。

(十四) 資本公積

-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上述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應俟增資或其他事由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公司登記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 民國 106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計 \$60,593 (每股新台幣 0.6 元)。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計 \$30,022 (每股新台幣 0.3 元)。

(十五) 保留盈餘

- 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應按稅後盈餘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在此限額內，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之 25% 之部分為限。
-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公積後，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稅後盈餘可分配數，於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除保留部分外，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數額不低於 30%，其中至少 30% 以上得以現金方式發放，其餘為未分配盈餘。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7 年 5 月 30 日及 106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分別計\$161,582(每股新台幣 1.6 元)及\$100,989(每股新台幣 1 元)。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7 年度之盈餘分派現金股利計\$90,066(每股新台幣 0.9 元)。

(十六)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銷售及隨時間逐步移轉認列之勞務收入，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別及地理區域：

107 年 度	台灣		其他國家		合計
	西藥	其他	西藥	其他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1,143,175	\$91,662	\$286,110	\$17,580	\$1,538,527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1,143,175	\$60,721	\$286,110	\$17,580	\$1,507,586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30,941	-	-	30,941
	\$1,143,175	\$91,662	\$286,110	\$17,580	\$1,538,527

2. 合約負債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為\$119,722。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合約負債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至收入金額為\$3,860。
3. 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之資訊之說明。

(十七) 其他收入

	<u>107 年 度</u>	<u>106 年 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4,091	\$ 4,349
押金設算息	10	377
租金收入	480	480
政府補助收入	7,907	4,351
產品研發補貼收入(註)	-	54,778
其他收入	4,163	5,539
	<u>\$ 16,651</u>	<u>\$ 69,874</u>

(註)本公司為開拓新市場及提升經營績效，於民國 106 年 1 月與美國當地藥廠簽訂經銷學名藥品三方合約，合約約定該藥廠支付之款項包括針對本公司研究發展費用之補貼及未來經銷之授權支付，該款項經簽約後即須依約按期支付且無須退還。因性質係針對先前已投入之研發費用所進行之補貼，故列為產品研發補貼收入。後續履約責任及效益，則須待當地藥證審查及專利訴訟結果而定。民國 107 年度則無此情事。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 年 度</u>	<u>106 年 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利益	(\$ 28,224)	\$ 4,11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305)	(243)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7,428	(12,848)
什項支出	(122)	(122)
	<u>(\$ 21,223)</u>	<u>(\$ 9,100)</u>

(十九) 財務成本

	<u>107 年 度</u>	<u>106 年 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5,439	\$ 6,205
應付商業本票	875	996
其他	11	13
	6,325	7,214
減：符合要件之利息資本化金額	(1,832)	(3,083)
	<u>\$ 4,493</u>	<u>\$ 4,131</u>

(二十)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7 年		106 年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註)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註)
員工福利費用	\$ 204,482	\$ 158,819	\$ 198,654	\$ 155,291
折舊費用	163,554	28,674	146,412	27,845
攤銷費用	257	3,721	246	3,606
	<u>\$ 368,293</u>	<u>\$ 191,214</u>	<u>\$ 345,312</u>	<u>\$ 186,742</u>
		合 計		合 計
		\$ 363,301		\$ 353,945
		192,228		174,257
		3,978		3,852
		<u>\$ 559,507</u>		<u>\$ 532,054</u>

(註)包含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之金額。

(二十一)員工福利費用

	107 年		106 年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薪資費用	\$ 168,938	\$ 131,118	\$ 165,024	\$ 124,624
勞健保費用	18,349	12,468	17,262	12,311
退休金費用	9,149	6,633	8,715	6,463
董事酬金	-	5,008	-	8,331
其他用人費用	8,046	3,592	7,653	3,562
	<u>\$ 204,482</u>	<u>\$ 158,819</u>	<u>\$ 198,654</u>	<u>\$ 155,291</u>
		合 計		合 計
		\$ 300,056		\$ 289,648
		30,817		29,573
		15,782		15,178
		5,008		8,331
		11,638		11,215
		<u>\$ 363,301</u>		<u>\$ 353,945</u>

1.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工人數分別為 597 人及 55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4 人。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 3%，不高於 7%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

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758 及\$6,947，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758 及\$6,947，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依各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為基礎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均為\$6,947，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6,272	\$ 24,814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149	10,08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494)	(1,385)
	<u>15,927</u>	<u>33,517</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622	(1,669)
稅率改變之影響	(3,044)	-
	<u>578</u>	<u>(1,669)</u>
所得稅費用	<u>\$ 16,505</u>	<u>\$ 31,848</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281)	(\$ 852)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3,548	\$ 37,003
按法令規定調整項目之影響數	6,113	(1,005)
免稅所得影響數	(4,904)	(7,853)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4,863)	(5,000)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149	10,08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494)	(1,385)
稅率改變之影響	(3,044)	-
所得稅費用	<u>\$ 16,505</u>	<u>\$ 31,848</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		年		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超限	\$ 1,034	\$ 323	\$ -	\$ 1,35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856	1,896	-	7,752	
退休金財稅差異	9,484	(882)	1,281	9,883	
未休假獎金	2,041	215	-	2,256	
未實現兌換損失	2,433	(1,933)	-	500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 損失	13	(13)	-	-	
未實現費用	184	(184)	-	-	
	<u>\$ 21,045</u>	<u>(\$ 578)</u>	<u>\$ 1,281</u>	<u>\$ 21,748</u>	
	106				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超限	\$ 1,034	\$ -	\$ -	\$ 1,034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226	630	-	5,85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7	(7)	-	-	
退休金財稅差異	9,287	(655)	852	9,484	
未休假獎金	1,422	619	-	2,041	
未實現兌換損失	1,309	1,124	-	2,433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 損失	-	13	-	13	
未實現費用	288	(104)	-	184	
	<u>\$ 18,573</u>	<u>\$ 1,620</u>	<u>\$ 852</u>	<u>\$ 21,04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 利益	(\$ 49)	\$ 49	\$ -	\$ -	
	<u>\$ 18,524</u>	<u>\$ 1,669</u>	<u>\$ 852</u>	<u>\$ 21,045</u>	

4. 本公司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於民國 97 年 7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得自民國 103 年起享受連續 5 年符合該辦法獲致之所得稅獎勵。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且截至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07	年	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01,232	100,934	\$ 1.0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01,232	100,93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60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1,232	101,094	\$ 1.00
	106	年	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85,817	100,989	\$ 1.8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85,817	100,98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35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85,817	101,224	\$ 1.84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8,574	\$ 173,194
加：期初應付票據	10,571	14,375
期初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9,629	16,945
減：期末應付票據	- (10,571)	(10,571)
期末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7,681)	(19,629)
利息資本化	(1,832)	(3,083)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u>\$ 119,261</u>	<u>\$ 171,231</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及投資活動：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1)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沖銷數	<u>\$ 285</u>	<u>\$ 228</u>
(2)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7,574</u>	<u>\$ 36,572</u>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餘額	\$325,000	\$ 139,901	\$ 208,000	\$ 672,90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6,000)	(119,912)	(52,000)	(197,91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299,000</u>	<u>\$ 19,989</u>	<u>\$ 156,000</u>	<u>\$ 474,98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關 係
陳立賢	主要管理階層
王玉杯	主要管理階層
陳本松	主要管理階層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提供之擔保

	性質	提供之擔保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陳立賢	融資借款	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1078-2地號之土地	(註)	(註)
王玉杯	融資借款	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1066地號之土地	(註)	(註)
陳本松	融資借款	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1067地號之土地	(註)	(註)

(註) 主要管理階層提供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 1078-2 地號、第 1066 地號及第 1067 地號之土地作為本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金額分別為 \$180,000 及 \$208,00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7,805	\$ 18,199
退職後福利	259	151
	<u>\$ 18,064</u>	<u>\$ 18,35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土地(註)	\$ 136,500	\$ 136,500	長、短期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淨額(註)	254,981	262,283	長、短期借款擔保
機器設備—淨額(註)	202,607	226,687	長、短期借款擔保
其他設備—淨額(註)	60,356	66,659	長、短期借款擔保
	<u>\$ 654,444</u>	<u>\$ 692,129</u>	

(註) 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項下。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3,017</u>	<u>\$ 74,206</u>

(二)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物料及機器設備等，已開狀而尚未押匯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1,887 及 \$7,013。

(三)輝瑞愛爾蘭藥廠私人無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輝瑞愛爾蘭藥廠」)就其所持有中華民國第 083372 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主張本公司侵害前揭專利權，而請求排除侵害，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 102 年 8 月 30 日判決駁回原告之訴。輝瑞愛爾蘭藥廠提起上訴，據本案承辦律師表示：「輝瑞愛爾蘭藥廠提起上訴，上訴聲明：1. 該公司不得製造、為販賣之要約或販賣衛署藥製字第 055972 號「美好挺膜衣錠 100 毫克」藥品、衛署藥製字第 057200 號「美好挺膜衣錠 50 毫克」藥品或為其他侵害中華民國第 083372 證書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之行為；2. 願以現金或等值之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大安分行所發行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供擔保，請准宣告假執行；3. 第一、二審訴訟費用均由該公司負擔。又，對於第一審判決駁回新台幣二億元損害賠償請求部分，輝瑞愛爾蘭藥廠則未提起上訴。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29 日判決駁回輝瑞愛爾蘭藥廠之上訴。目前輝瑞愛爾蘭藥廠已提起第三審上訴，並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8 日變更訴之聲明為：1. 原審判決關於駁回排除專利侵害請求及其假執行聲請部分廢棄；2. 確認上訴人對被上訴人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5 年 7 月 2 日止製造及販賣衛署藥製字第 055972 號「美好挺膜衣錠 100 毫克」藥品及衛署藥製字第 057200 號「美好挺膜衣錠 50 毫克」藥品，侵害中華民國第 083372 證書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之行為，存在損害賠償請求權；3. 第一、二、三審訴訟費用均由被上訴人負擔。智慧法院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27 日判決駁回輝瑞愛爾蘭藥廠之變更之訴並命其負擔訴訟費用。案件尚在審理階段，因此尚無法評估本件對該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因輝瑞愛爾蘭藥廠不服智慧局否准其申請更正，提請訴願，遭經濟部駁回，乃提起行政訴訟，訴之聲明：1.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於 105 年 6 月 21 日(105)智專一(一)13017 字第 10520754220 號函所做成之行政處分既經行政院 106 年 1 月 24 日經訴字第 10606300150 號訴願決定書均撤銷；2. 訴訟費用由被告負擔，該公司已聲請參加訴訟獲准。智慧法院於民國 108 年 1 月 24 日判決主文：1. 原處分及訴願決定均撤銷；2. 被告對發明第 083372 號專利讓與登記文件更正案，應作成下列處分：一、就發明第 083372 號專利於民國 94 年 4 月 19 日申請讓與登記時，所檢附之讓與契約中有關受讓人之記載，准許原告更正為「依據愛爾蘭法成立之合夥事業」，二、就發明第 083372 號專利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9 日申請讓與登記時，所檢附讓與生效日為西元 2003 年 12 月 1 日之讓與契約，准許原告予以刪除；3. 訴訟費用由被告負擔。該事件目前繫屬於智慧法院，故難以評估該事件對該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因上述案件仍於智慧財產法院審理中，因此尚無法評估本案對本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

(四)輝瑞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輝瑞大藥廠」)就其所獲專屬授權之中華民國第 083372 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主張本公司侵害前揭專利權，而請求排除侵害，據本案承辦律師表示：「輝瑞大藥廠聲明：1. 該公司不得製造、為販賣之要約或販賣衛署藥製字第 055972 號「美好挺膜衣錠 100 毫克」藥品、衛署藥製字第 057200 號「美好挺膜衣錠 50 毫克」藥品、衛署藥製字第 056728 號

「美好挺膜衣錠 25 毫克」藥品或為其他侵害中華民國第 083372 證書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之行為；2. 該公司應給付新台幣 100 萬元整暨自本書狀繕本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3. 就前 2 項聲明，輝瑞大藥廠願以現金或等值之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大安分行所發行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供擔保，請准宣告假執行；4. 訴訟費用由該公司負擔。輝瑞大藥廠於 104 年 10 月 19 日追加上述第 2 項聲明，追加後為「被告應給付原告新臺幣 43,569,675 元整，及其中新臺幣壹佰萬元(1,000,000 元)整部份，自起訴狀送達翌日起，其餘新臺幣肆仟貳佰伍拾陸萬玖仟陸佰柒拾伍元(42,569,675 元)整部分，自本書狀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8 日做出第一審判決駁回原告之訴及民國 107 年 4 月 12 日做出第二審判決駁回原告之上訴。目前輝瑞大藥廠尚未提出第三審上訴，案件尚在審理階段，因此尚無法評估本件對該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因上述案件仍於智慧財產法院審理中，因此尚無法評估本案對本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 融 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282	\$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7,79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34
	<u>\$ 49,282</u>	<u>\$ 29,125</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 -</u>	<u>\$ 77,568</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6,170	\$ 351,106
應收票據	163,101	163,752
應收帳款	220,455	246,484
其他應收款	2,491	893
存出保證金	10,381	13,633
	<u>\$ 572,598</u>	<u>\$ 775,868</u>
<u>金 融 負 債</u>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299,000	\$ 325,000
應付短期票券	19,989	139,901
應付票據	1,166	114,995
應付帳款	150,293	69,413
其他應付款	178,391	143,61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56,000	208,000
存入保證金	100	100
	<u>\$ 804,939</u>	<u>\$ 1,001,021</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公司會視情況承作衍生工具以進行避險。
- (2) 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000	30.67	\$ 61,336	\$ 7,939	29.72	\$ 235,966
日圓:新台幣	105,524	0.28	29,147	231,362	0.26	61,011
人民幣:新台幣	18,129	4.45	80,620	3,894	4.53	17,63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504	30.76	15,505	643	30.11	19,358
日圓:新台幣	16,652	0.28	4,666	21,331	0.27	5,719

(A)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若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貶值 10%，而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2,075 及 \$24,031。

(B)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而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之未實現兌換損失分別為 \$2,498 及 \$14,309。

B. 價格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4,781 及 \$2,779。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為新台幣計價。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435 及 \$516，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 本公司依信用風險之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 30 天內為正常催收期間，逾期超過 180 天則視為已發生違約。

D.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之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預期損失率區間為 0.46%~100%，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	年	度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3,537	\$ 1,301	\$ 4,838
提列減損損失	838	-	838
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285)	-	(285)
期末餘額	\$ 4,090	\$ 1,301	\$ 5,391

E.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係由財務部負責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B.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 705,000	\$ 280,000
一年以上到期	<u>356,000</u>	<u>520,000</u>
	<u>\$ 1,061,000</u>	<u>\$ 800,000</u>

註：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未來一年度間將另行商議。其餘額度係為本公司營運資金所需。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07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99,441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0,000	-	-	-
應付票據	1,166	-	-	-
應付帳款	150,293	-	-	-
其他應付款	178,391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53,805	53,128	52,451	-
存入保證金	-	-	-	100
<u>106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25,653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40,000	-	-	-
應付票據	114,995	-	-	-
應付帳款	69,413	-	-	-
其他應付款	143,612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55,327	58,192	114,006	-
存入保證金	-	-	-	100

D. 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

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開放型基金係屬此一等級。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非避險之套利票券及所有衍生工具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七)投資性不動產淨額之說明。

3.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u>\$ -</u>	<u>\$ 1,477</u>	<u>\$ 47,805</u>	<u>\$ 49,282</u>
<u>106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u>\$ 27,791</u>	<u>\$ 1,334</u>	<u>\$ -</u>	<u>\$ 29,125</u>

5.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所持有之開放型基金之市場報價係來自於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之淨值。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

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3)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或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分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公司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 (4)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5)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6. 下表列示民國 107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7	年	度
	權	益	工 具
1月1日餘額	\$		-
追溯適用新準則影響數			76,764
1月1日追溯適用後餘額			76,764
認列於損益	(28,959)
12月31日餘額	\$		47,805

7.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均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且除因適用 IFRS 9 之追溯適用外，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47,805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1)股權淨值比 乘數	1.6~2.11	股權淨值比乘數 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2)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3.5%~22%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

10.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7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股權淨值 比乘數	± 5%	\$ 2,389	(\$ 2,389)	\$ -	\$ -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 10%	1,081	(1,081)	-	-
			<u>\$ 3,470</u>	<u>(\$ 3,470)</u>	<u>\$ -</u>	<u>\$ -</u>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若在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本公司於金融資產或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係混合(結合)合約。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C) 係依書面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B.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或負債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係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按其交易成本衡量，因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B)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E)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F)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G)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C.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A)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B)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

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5)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 9 編製之調節及說明，請詳附註三、(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之說明。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度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資 產 項 目</u>	<u>106年12月31日</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0,00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791
	<u>27,791</u>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穩健型外幣套利票券	1,412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8)
	<u>1,334</u>
	<u>\$ 29,125</u>

A.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表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為 \$4,113。

B.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77,568

A. 本公司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標的之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B.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

供質押之情形。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立付款及提出交貨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有應收帳款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情形。
- (4)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主要係來自於有良好收款記錄之客戶。
- (5)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6 年 度		合 計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 2,794	\$ 1,301	\$ 4,095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971	-	971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228)	-	(228)
期末餘額	\$ 3,537	\$ 1,301	\$ 4,838

(五)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銷貨收入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技術研發之相關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完工程度係以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已履行之勞務占應履行總勞務之比例估計。

2. 本公司若於民國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個體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依 IFRS 15 將合約約定已自客戶收取或已可自客戶收取對價而需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義務認列為合約負債計\$119,722，此在原會計政策認列為預收貨款(表列「預收款項」)。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7 年度之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事。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請詳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並未以任何方式轉赴大陸地區投資。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庫存現金			\$	508
	支票存款				7,623
	活期存款—新台幣				22,043
	—外幣	USD	105仟元；匯率：30.67		3,210
		CNY	3,747仟元；匯率：4.45		16,664
		JPY	80,674仟元；匯率：0.28		22,282
		EUR	1仟元；匯率：35		31
					72,361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外幣	USD	1,500仟元；匯率：30.67		45,998
			到期日為民國108年1月2日至108年3月25日 ，年利率2.1%~3%		
		CNY	13,000仟元；匯率：4.45		57,811
			到期日為民國108年1月14日至108年1月26日 ，年利率2.95%~3.3%		
					103,809
				\$	176,170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億代富國際(股)公司	應收客票	\$ 49,375	
育新企業(股)公司	應收客票	11,818	
蘋果實業(股)公司	應收客票	8,720	
其他(零星未超過5%)	應收客票	<u>93,188</u>	
		<u>\$ 163,101</u>	

(以下空白)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億代富國際(股)公司	應收客帳	\$ 12,136	
其他(零星未超過5%)	應收客帳	<u>212,409</u>	
		224,545	
減：備抵呆帳		(<u>4,090</u>)	
		<u>\$ 220,455</u>	

(以下空白)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商 品		\$ 3,208	\$ 4,475	註
原 料		173,453	173,162	註
物 料		72,101	73,312	註
在製品		71,362	109,514	註
製成品		<u>94,356</u>	<u>150,132</u>	註
		414,480	<u>\$ 510,595</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38,763</u>)		
		<u>\$ 375,717</u>		

(註)淨變現價值之決定方式，請詳附註四、(八)存貨之說明。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用品盤存				\$	24,790		
預付貨款					17,902		
預付認證申請費					9,546		
其他(零星未超過5%)					<u>12,933</u>		
				\$	<u>65,171</u>		

(以下空白)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期	初	本	增	加	本	期	末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仟股)	公允價值(註)	股數(仟股)	金額	金額	股數(仟股)	公允價值			
興櫃公司股票：										
台睿生物科技(股)公司	1,082	\$ 24,025	-	\$ -	-	(\$ 8,178)	1,082	\$ 15,847	無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建誼生技(股)公司	1,650	32,587	-	-	-	(8,150)	1,650	24,437	無	
國際綠色處理(股)公司	70	1,795	23	-	-	422	93	2,217	無	
博信生物科技(股)公司	1,490	18,357	-	-	-	(13,053)	1,490	5,304	無	
		\$ 76,764		\$ -	-	(\$ 28,959)		\$ 47,805		

註：本年度因適用IFRS 9，故將民國107年1月1日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77,568，按IFRS 9分類規定轉列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76,764，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三、(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之說明。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以下空白)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則請詳附註四、(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以下空白)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間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信用借款	玉山商業銀行	\$110,000	民國107.11.23~108.3.21	1.01%	\$ 150,000				無			
	第一商業銀行	70,000	民國107.12.21~108.1.18	1.00%	150,000				無			
	花旗商業銀行	55,000	民國107.11.2~108.3.20	0.86%	90,000				無			
	凱基商業銀行	40,000	民國107.9.25~108.3.25	1.04%	80,000				無			
擔保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	<u>24,000</u>	民國107.12.28~108.1.25	1.00%	300,000				請詳附註六、(九)短期借款及 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u>\$299,000</u>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保 證 或 承 兌 機 構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金 額		
					發 行 金 額	未 攤 銷 應 付 短 期 票 券 折 價	帳 面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7.11.5~108.1.25	1.05%	\$ 20,000	(\$ 11)	\$ 19,989	

(以下空白)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負債—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供</u>	<u>應</u>	<u>商</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Athenex API Limited					預收貨款		\$	108,959		
其他(零星未超過5%)					預收貨款			10,763		
							\$	<u>119,722</u>		

(以下空白)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供</u>	<u>應</u>	<u>商</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台灣荃新(股)公司					應付貨款		\$	16,129		
Daily Fame (Overseas) Group Limited					應付貨款			15,468		
大協生化科技(股)公司					應付貨款			7,956		
其他(零星未超過5%)					應付貨款			<u>110,740</u>		
							\$	<u>150,293</u>		

(以下空白)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5,797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17,552
其他(零星未超過5%)					<u>95,042</u>
				\$	<u>178,391</u>

(以下空白)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 權 人	摘 要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第一商業銀行	循環動用抵押借款	\$ 52,000	民國105.11.30~110.11.30	1.30%	請詳附註六、(十一)長期借款及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註

註：請詳長期借款明細表之說明。

(以下空白)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	期	限	利	率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第一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 156,000	民國105.11.30~	110.11.30		1.30%				請詳附註六、(十一)長期借款及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註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2,000)											
		<u>\$ 104,000</u>											

註：與第一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合約，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6個月之日償還第1期款，嗣後每6個月為1期，共分10期清償本金，每期清償10%本金。

(以下空白)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十二)退休金之說明。

(以下空白)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千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小型注射液	18,319支	\$ 487,707	
大型注射液	14,027袋/瓶	381,880	
錠劑	194,467顆	332,429	
粉劑	4,261瓶	118,103	
膠囊	28,910顆	71,678	
20ml注射液	3,304支	52,806	
其他	—	<u>111,816</u>	
		1,556,41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7,892</u>)	
		<u>\$ 1,538,527</u>	

(以下空白)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商品盤存	\$ 3,093
加：本期進貨	5,583
減：存貨報廢	(1)
期末商品盤存	(3,208)
進銷成本	<u>5,467</u>
期初原料盤存	179,779
加：本期進料	271,946
存貨盤盈	688
減：轉列費用	(8,947)
存貨報廢	(306)
期末原料盤存	(173,453)
耗用原料	<u>269,707</u>
期初物料盤存	69,715
加：本期進料	235,583
存貨盤盈	10
減：轉列費用	(453)
存貨報廢	(220)
出售物料	(110)
期末物料盤存	(72,101)
耗用物料	<u>232,424</u>
本期耗用原物料	502,131
直接人工	88,261
製造費用	457,188
減：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9,305)
製造成本	1,018,275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續)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在製品盤存	\$ 65,030
減：轉列費用	(286)
出售在製品	(3,041)
期末在製品盤存	(<u>71,362</u>)
製成品成本	1,008,616
期初製成品盤存	92,468
減：轉列費用	(9,371)
存貨報廢	(3,244)
期末製成品盤存	(<u>94,356</u>)
產銷成本	994,113
出售物料成本	110
出售在製品成本	<u>3,041</u>
已出售存貨成本	1,002,731
存貨報廢損失	3,771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9,305
存貨跌價損失	4,319
存貨盤盈	(698)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u>416</u>)
營業成本	<u>\$ 1,039,012</u>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 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折 舊		\$ 163,554	
薪 資		89,826	
動 力 費		47,259	
化 驗 費		27,957	
修 繕 費		26,509	
氣體使用費		23,982	
其他費用(零星未超過5%)		78,101	
		<u>\$ 457,188</u>	

(以下空白)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 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薪 資		\$ 64,115	
運 費		21,906	
佣金支出		18,484	
旅 費		7,672	
其他費用(零星未超過5%)		<u>18,647</u>	
		<u>\$ 130,824</u>	

(以下空白)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 資				\$	36,481		
折 舊					13,727		
董事酬金					5,008		
捐 贈					4,533		
其他費用(零星未超過5%)					26,586		
					<u>\$</u>		
					<u>86,335</u>		

(以下空白)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 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研究試驗費		\$ 42,353	
薪 資		37,153	
折 舊		14,480	
委託研究費		11,787	
其他費用(零星未超過5%)		<u>48,907</u>	
		<u>\$ 154,680</u>	

(以下空白)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十九)財務成本之說明。

(以下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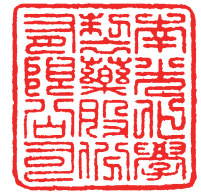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及附註六、(二十一)員工福利費用之說明。

(以下空白)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立賢

